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〇一六年四月

目 录

一、 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7
二、 本次交易的主体以及资格	13
三、 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	26
四、 本次交易的相关合同性文件	30
五、 本次交易的置出资产	42
六、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	57
七、 苏美达集团拥有的重大资产及经营的合法性	65
八、 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	307
九、 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	308
十、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316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	316
十二、 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资格	342
十三、 相关当事人证券买卖行为的核查	343
十四、 结论	347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JINGTIAN & GONGCHENG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邮政编码 100025

电话：(86-10) 58091000 传真：(86-10) 5809 1100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法律意见书

致：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以下称“本所”）是一家在中国取得律师执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根据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常林股份”或“上市公司”）与本所签订的《专项法律顾问协议》，本所在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称“本次交易”）项目中担任公司的专项法律顾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以下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本所谨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

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于本所无法独立查验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政府有关部门、上市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等出具的有关证明、说明文件。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交易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公司在其关于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及其他材料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歧义或曲解。

本法律意见书不对会计、审计、资产评估、财务分析、投资决策、业务发展等其他法律之外的专业事项和报告发表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评估报告或业务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该等数据、报告的内容，本所以及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在本法律意见书内，除非另有说明，下述词语的含义如下：

词语	含义
“常林股份”或“公司” 或“上市公司”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集团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农垦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常林有限	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
国机财务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机资产	国机资产管理公司
国机精工	国机精工有限公司
国机资本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合肥研究院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中国电器科学院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豪集团	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沿海基金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云杉资本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机重工	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福马集团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常林俱机	常州常林俱进道路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马）	常林（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印度	常林印度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洲狮重工	非洲狮重工有限公司
常林国贸	常州常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常林尼日利亚	常林工程机械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常林矿科	国机重工常林（常州）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现代江苏	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小松工程	小松（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福马振发	福马振发（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机重工再制造	国机重工（常州）机械再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现代重工	现代重工业株式会社
现代重工（中国）	现代重工（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苏美达五金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成套	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	江苏苏美达机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江苏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苏美达集团工会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海南苏海达	海南苏海达贸易实业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	江苏苏美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创思特	南京创思特服饰有限公司
苏美达成套分公司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成套设备工程分公司
苏美达食堂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食堂
苏美达香港	苏美达香港有限公司

苏美达仪器	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盱眙	中电电气盱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家纺	江苏苏美达家纺实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创元	南京苏美达创元制衣有限公司
置出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常林股份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置入资产	国机集团持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与置出资产等值部分的苏美达集团股权
标的资产	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
重大资产置换	常林股份以置出资产与苏美达集团股东国机集团所拥有的置入资产进行置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国机集团拥有的苏美达集团股权评估值高于置出资产评估值部分以及江苏农垦所有拥有的苏美达集团股权，由常林股份向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
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采用锁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2,624.43 万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常林股份评估报告》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拟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312-02 号）
《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拟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312-01 号）
《常林股份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6BJA80073 号）
《苏美达集团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5000 号）
本次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定价基准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审计、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税费	任何依法应缴纳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印花税或其他适用税种，或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征收的

	费用
《资产置换协议》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国家工商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江苏省工商局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信建投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信永中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重组办法》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首发办法》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元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方案以及方案中的主要内容、履行程序等体现于公司的董事会议案、《资产置换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文件中。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置换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六家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其他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相关方免予以要约方式购买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相关置出资产、标的资产审计评估结果及本次交易进展情况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

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相关主体签署〈关于确保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申请豁免履行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上述议案，本次交易的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一）重大资产置换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交易对方为苏美达集团股东国机集团。

2、置出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出资产为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上市公司全部的资产及负债。

3、置入资产

重大资产置换的置入资产为国机集团持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与置出资产等值的部分苏美达集团股权。

4、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置出资产及置入资产的定价原则为：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根据中企华出具的《常林股份评估报告》，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157,887.67 万元。交易各方据此协商确定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57,887.67 万元。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443,591.16 万元。交易各方据此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443,591.16 万元。置入资产为苏美达集团一定比例的股权，比例=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确定的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评估结果×100%。依据《常林股份评估报告》和《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本次置入资产为国机集团持有的苏美达集团 35.59%股权。

5、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和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国机集团持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苏美达集团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

6、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确定的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评估结果高于置出资产评估值的差额部分，由常林股份向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国机集团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80%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后的剩余股权，以及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20%股权，最终形成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进入上市公司。

7、期间损益约定

自基准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止的期间为损益归属期间；但是在实际计算该期间的损益归属时，系指自基准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前一个月最后一日止的期间。

置出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或实际发生的亏损）均由国机集团享有或承担。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的成本支出或应承担的税费外，从审计基准日起及之后，苏美达集团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常林股份享有，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按其对于苏美达集团的持股比例承担。损益归属期间对苏美达集团不进行分红。具体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确认。

8、置出资产的人员安排

本次交易中，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上市公司的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均由资产承接方即常林有限承继，并由资产承接方负责进行安置。安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资产承接方承担。上述安置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员工的工作安排、养老、失业及医疗等各项保险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

对于常林股份下属子公司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批准后，由常林股份向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国机集团拥有的苏美

达集团 80%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后的剩余股权；同时常林股份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20%股权。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3、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常林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6.49 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增发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常林股份资产和苏美达集团资产经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和发行价格确定。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苏美达集团的评估值为 443,591.16 万元，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157,887.67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 6.49 元/股计算，公司需发向国机集团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303,521,199 股，向江苏农垦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136,699,895 股。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5、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即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

6、认购方式

国机集团根据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80%股权扣除其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后的剩余股权评估值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江苏农垦根据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20%股权评估值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

7、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国机集团、江苏农垦取得本次新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常林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国机集团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8、期间损益约定

自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止的期间；但是在实际计算该期间的损益归属时，系指自基准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前一个月最后一日止的期间为损益归属期间。

置出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或实际发生的亏损）均由国机集团享有或承担。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生的成本支出或应承担的税费外，从审计基准日起及之后，苏美达集团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产生的盈利由常林股份享有，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按其苏美达集团的持股比例承担。在损益归属期间对苏美达集团不实施分红。损益归属期间的具体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确认。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待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在上交所交易。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常林股份拟采用锁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 亿元，主要用于苏美达集团核心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 6.63 元/股，根据募集配套资金上限和发行价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2,624.43 万股。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国机财务、国机资产、国机精工、国机资本、合肥研究院、中国电器科学院、江苏农垦、苏豪集团、江苏沿海基金和云杉资本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常林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为锁价

发行，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林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6.63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其他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4、发行股份数量

根据募集配套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2,624.43 万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

5、募集资金用途

本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00 亿元，具体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用募集配套 资金投入 (万元)	项目核准/备案
1	和丰 50MW 光伏发电项目	45,480	15,925	登记证编号： 20150011
2	安阳诺丁许家沟乡 70MW 光伏发电项目	66,083	19,355	黔能源新能 [2015]163 号
3	襄垣县北底乡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137	6,020	晋发改备案 [2015]195 号
4	安阳马家乡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24,268	8,505	豫安安阳能源 [2014]06402
5	弥港滩涂 20MW 地面集中式渔光互补电站项目	16,173	5,670	东发改投 [2015]176 号
6	柳堡一期 120MW 水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1,640	35,700	登记备案号： 151600040
7	30MW 渔光互补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2,916	7,980	扬发改许发 [2015]356 号
8	垦利董集 1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572	3,010	登记备案号： 1505DT010
9	会东县汇明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28,843	10,080	川投资备 [51000015101601]0067 号
10	信息化建设	10,000	8,000	-
11	补充流动资金	-	29,755	-
合计		-	150,000	-

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6、锁定期安排

国机财务、国机资产、国机精工、国机资本、合肥研究院、中国电器科学院、江苏农垦、苏豪集团、江苏沿海基金和云杉资本自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执行。

7、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待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股票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在上交所交易。

对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四）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交易的决议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的主体以及资格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主体包括股份发行人和股份发行对象、资产置出方、资产置入方以及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其中，常林股份为置出资产持有方以及新增股份认购方，苏美达集团的全体股东为置入资产持有方和新增股份发行方，国机财务、国机资产、国机精工、国机资本、合肥研究院、中国电器科学院、江苏农垦、苏豪集团、江苏沿海基金和云杉资本 10 名特定投资者为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

（一）常林股份

1、常林股份目前基本法律状况

常林股份是一家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24 日，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600710”，股票简

称为“*ST 常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40,284,000 股，其中国机重工持有公司 162,105,200 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2%，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国机集团持有国机重工 75% 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公司现持有国家工商总局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00019964R），住所为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培国，注册资本为 64,028.4 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为“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流动式起重机。工程、林业、矿山、环保、采运、环卫、农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专用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维修；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件的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成立及重大法律事项的变更

（1）1996 年设立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出具《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的批复》（国资企函发[1995]309 号），同意将原常州林业机械厂的部分生产经营性资产纳入股份制改组范围，设立常林股份，常林股份上市前为中国林业机械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 1996 年 4 月 18 日出具《关于设立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6]51 号），同意常州林业机械厂作为发起人，以募集方式设立常林股份；公司股份总数为 11,000 万股，其中中国林业机械总公司持有 7,000 万股，占股份总数 63.64%，向社会公开募集 4,000 万股（包括向公司职工发行的 400 万股），占股份总数 36.36%。

中国证监会于 1996 年 5 月 11 日出具《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审字[1996]52 号），同意常林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包括向公司职工发行的 4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

公司于 1996 年 7 月 1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常林股份”，股票代码“600710”。

（2）1996 年 10 月利润分配及增资

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

按每10股转增2股转增注册资本。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3,200万股。

(3) 1997年5月配股

公司于1997年5月22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以1996年末股份总数13,200万股为基数，按10:2.5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

中国证监会于1997年7月10日出具《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证监上字[1997]51号），批准常林股份向全体股东配售3,300万股普通股，其中向国有股股东配售2,100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200万股。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6,500万股。

(4) 2003年3月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

公司于2003年3月27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本次转增股本和派送红股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33,000万股。

(5) 2006年4月股权分置改革

国务院国资委于2006年4月12日出具《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401号），同意常林股份股权分置改革事项。

上交所于2006年4月25日出具《关于实施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上证上字[2006]291号），同意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2股股票，合计47,616,000.00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5月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33,000万股。

(6) 2007年4月非公开发行

中国证监会于2007年4月10日出具《关于核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7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0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37,400万股。

(7) 2008年4月利润分配及增资

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37,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本，转增股份总额为11,220万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48,620万股。

(8) 2010年12月非公开发行

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中国证监会于2011年5月13日出具《关于核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11]703号），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53,357万股。

(9) 2012年4月国有股权划转

国机集团于2011年10月14日出具《关于启动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常林机械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相关工作的通知》（国机改函[2011]5号），同意将福马集团持有的常林股份30%股权无偿划转至国机重工。国务院国资委于2012年3月8日出具《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113号），同意福马集团将所持常林股份16,007.1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机重工。

中国证监会于2012年4月28日出具《关于核准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常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84号），对国机重工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常林股份收购报告书无异议，核准豁免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福马集团于2012年5月31日将所持本公司30%股权无偿划转至国机重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机重工，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本次划转完成后，国机重工持有公司16,007.1万股，持股比例为30%，福马集团持有公司1,358.82万股，持股比例为2.55%。

(10) 2012年8月利润分配及增资

公司于2012年8月22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以最近一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额10,671.4万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64,028.4万股。

经核查，上述历次股份变动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

3、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	---------	---------	---------	----------------

1	国机重工	162,105,200	25.32	0
2	福马集团	14,305,840	2.23	0
3	刘文平	4,230,000	0.66	0
4	天津硅谷天堂鲲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755,000	0.43	0
5	董慧芬	2,560,800	0.40	0
6	冯文军	2,543,500	0.40	0
7	张新革	2,539,900	0.40	0
8	袁钢	1,870,000	0.29	0
9	马杰	1,667,440	0.26	0
10	刘英	1,663,512	0.26	0

经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机重工持有公司 162,105,200 股股份，约占常林股份股份总数的 25.32%；国机集团拥有国机重工 75% 股权，为常林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国机集团唯一出资人。最近三年以来，常林股份控股股东一直为国机重工，国机集团一直为常林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常林股份实际控制人，常林股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机重工，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1）公司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国机重工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4 日，现持有国家工商总局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20000000009986），国机重工住所为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 1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培国，注册资本为 225,333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工程机械及重工机械产品科研开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工程总承包；工程机械配套、配件生产、销售；工程机械、重工机械租赁、维修；道路、桥梁工程建设、承包；汽车销售；进出口业务；举办展览展销会；技术咨询服务；发动机、钢材、润滑油、液压油、机油、轮胎

的采购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长期。

根据国机重工现行有效的章程,国机重工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169,000	75.00
2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56,333	25.00
合计		225,333	100.00

(2) 公司实际控制人

国机集团持有国机重工75%股权,为常林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国机集团现持有国家工商总局于2015年10月10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00080343),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法定代表人为任洪斌,注册资本为1,680,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为“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1988年5月21日,营业期限为长期。

根据国机集团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国务院国资委拥有国机集团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其章程规定的应予终止的情形,公司具有本次交易的合法主体资格。

公司最近三年控制权未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重工是合法有效存续的中国境内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二) 苏美达集团的全体股东

1、国机集团

国机集团基本情况参见本法律意见书“二、(一)4、(2)公司实际控制人”。

2、江苏农垦

江苏农垦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08951816U), 住所为南京市珠江路 4 号, 法定代表人为李春江, 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为“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06 月 25 日, 营业期限自 1997 年 06 月 25 日至长期。

根据江苏农垦现行有效章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江苏省人民政府拥有江苏农垦 100% 股权, 由江苏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三) 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

1、国机财务

根据国机财务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001934XA), 国机财务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为李家俊, 注册资本为 1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从事同业拆借; 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 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 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有价证券投资;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国机财务现行有效的章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机财务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22,400.00	20.36
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200.00	15.6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3	中国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	8.18
4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7.27
5	中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	6.36
6	苏美达集团	6,000.00	5.45
7	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6,000.00	5.45
8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	4.55
9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	3.63
10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4,000.00	3.63
11	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600.00	2.36
12	中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	1.82
13	中国机械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2,000.00	1.82
14	福马集团	2,000.00	1.82
15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	1.64
16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	1.09
17	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1,200.00	1.09
18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	1.09
19	中国电缆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0.91
20	合肥研究院	1,000.00	0.91
21	中国电器科学院	1,000.00	0.91
22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0	0.91
23	天津电气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0	0.73
24	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	800.00	0.73
25	沈阳仪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	0.5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6	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	600.00	0.55
27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600.00	0.55
合计		110,000.00	100.00

2、国机资产

根据国机资产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014806），国机资产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9号华普国际大厦11、12层，法定代表人为张弘，注册资本为46,998.9636万元，企业类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产权经纪；房屋租赁；进出口业务；机械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汽车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不得发放贷款；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国机资产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国机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46,998.96	100.00
合计		46,998.96	100.00

3、国机精工

根据国机精工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079404533N），国机精工住所为荥阳市城关乡李克寨村，法定代表人为朱峰，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企业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磨料、磨具、超硬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究、销售；耐火材料、机械设备、五金机具、仪器仪表、电器、玩具、纺织品、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危险品除外）、农机、服装的销售；房屋租赁；酒店管理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展览展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运站经营；仓储服务；货物配送，货物中转”。

根据国机精工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机精工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4、国机资本

根据国机资本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9636204），国机资本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A 座 7 层 816 室，法定代表人为李家俊，注册资本为 237,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所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国机资本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机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80,000.00	33.75
2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2.66
3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2.66
4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8.44
5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	7.17
6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10,000.00	4.22
7	北京三联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3.8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8	中国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	2.53
9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11
10	苏美达集团	5,000.00	2.11
11	国机资产	5,000.00	2.11
12	合肥研究院	4,000.00	1.69
13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1.27
14	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	1.27
15	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	3,000.00	1.27
16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0.84
17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2,000.00	0.84
18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	0.84
19	中国电器科学院	1,000.00	0.42
合计		237,000.00	100.00

5、合肥研究院

根据合肥研究院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0505480XN），合肥研究院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8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学东，注册资本为 28,705 万元，企业类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范围为“石油化工及通用设备、机电设备及备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承包、产品性能检测、咨询、服务、培训；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科技资料出版发行、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的销售、加工；本院及直属企业经营的产品及原材料的进出口贸易、民用改装车的生产、销售、承包境外机电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房屋、设备租赁”。

根据合肥研究院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肥研究院的

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28,705.00	100.00
合计		28,705.00	100.00

6、中国电器科学院

根据中国电器科学院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00006899U），中国电器科学院住所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204 号三栋，法定代表人为秦汉军，注册资本为 21,17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零售；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批发；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器材的批发；电工器材零售；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械工程设计服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 务；广告业；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电力工程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电器科学院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电器科学院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12,170.00	100.00
合计		12,170.00	100.00

7、江苏农垦

根据江苏农垦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08951816U），江苏农垦住所为南京市珠江路 4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春江，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为“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江苏农垦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农垦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省人民政府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8、苏豪集团

根据苏豪集团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14086627D），苏豪集团住所为南京市软件大道 48 号，法定代表人为余亦民，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管理，资产委托管理，企业改制、资产重组策划，投资咨询（证券业除外），科技信息服务，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苏豪集团现行有效的章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豪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9、江苏沿海基金

根据江苏沿海基金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3026432392），江苏沿海基金住所为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一号楼 B 区 4 楼 A506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江苏沿海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锦荣），注册资本为 532,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江苏沿海基金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沿海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1	江苏沿海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00	0.38
2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80,000.00	52.63
3	江苏省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00	22.56
4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9.40
5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9.40
6	南京河西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5.64
合计			532,000.00	100.00

10、云杉资本

根据云杉资本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000115289), 云杉资本住所为南京市中山东路 291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为靳向东, 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 产业投资、证券及其衍生产品投资, 资产管理, 股权管理, 投资管理, 受托资产管理, 投资基金管理, 财务顾问,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云杉资本现行有效的章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杉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综上所述, 本所认为, 发行人、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以及 10 名投资者均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其《章程》规定的应予终止的情形, 均具备了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

(一) 已取得的批准和授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交易已取得以下批准和授权：

1、常林股份内部批准和授权

(1)常林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在审议通过有关关联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常林股份独立董事在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预案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均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待本次重组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内容再次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时，我们将就相关事项再次发表意见。公司为本次重组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均具备独立性，相关评估工作的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采取的评估方法与本次交易的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监管规则，交易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本次重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从根本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国务院国资委的

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 发行人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职工安置方案》。

(3) 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在审议通过有关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发行人独立董事在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结论的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事先提交我们审阅。经认真审议，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公司与其间接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国机集团”）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并向国机集团、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农垦将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同时，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向其间接控股股东国机集团控制的企业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国机资产管理公司、国机精工有限公司、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和中国电器科学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述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行为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公司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完成后，江苏农垦将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江苏农垦以现金方式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

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4、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表决涉及关联交易议案的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也没有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回避后，参会的非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交易方案及交易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签署的各项协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6、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和定价方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7、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和注入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值（并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为参考依据，并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8、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9、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及整体安排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董事会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交易对方的内部批准

（1）国机集团

国机集团于2015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通过《关于苏美达集团与常林股份重组方案的议案》。

（2）江苏农垦

江苏农垦于2015年10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同意通

过《关于苏美达集团置换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实施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3、国务院国资委的评估备案

国务院国资委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核发《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20160048 号)，对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予以备案。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

1、常林股份董事会已依法定程序批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决议内容和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发表了肯定性结论的独立意见。

2、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已依法定程序批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决议内容和程序合法、有效。

3、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已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评估备案表。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截至目前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已取得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合法有效。

(二) 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授权

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实施，尚需获得如下批准或授权：

1、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准；

2、尚需获得常林股份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且获得常林股份股东大会对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因本次交易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批准；

3、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后，相关协议或方案方可生效或实施。

四、本次交易的相关合同性文件

就本次交易事宜，相关当事人签署了以下协议：常林股份与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并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常林股份与国机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并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常林股份与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上述协议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安排、置出资产及标的资产的交割、过渡期及期间损益约定、人员安置、协议的成立及生效、各方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包括

A、常林股份以其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与国机集团拥有的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苏美达集团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B、资产置换同时，常林股份向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国机集团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80%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外的剩余股权，常林股份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20%股权，最终形成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进入上市公司。

以上 A、B 两项交易互为生效条件，如其中任何一项交易未获得相关各方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能获得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将自始不生效。

(2)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向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不影响第（1）点所述之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项交易的实施。

(3) 本次交易构成常林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2、目标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目标资产指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用于认购常林股份本次发行股份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前述股权为苏美达集团 100%的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外的剩余股权。明细情况详见《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

3、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归属

(1) 各方同意，置出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或实际发生的亏损）均由国机集团享有或承担。

(2) 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生的成本支出或应承担的税费外，从审计基准日起及之后，苏美达集团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产生的盈利由常林股份享有，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按其对于苏美达集团的持股比例承担。

(3) 各方同意，在损益归属期间对苏美达集团不实施分红。

(4) 各方认可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

事务所进行审计确认。

4、交易价格认定及对价支付方式

(1)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准。

(2) 常林股份应按以下方式向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发行股份以支付对价：

A、常林股份将向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合计约 38,215.82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最终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本次发行的每股发行价格、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置出资产和注入资产价值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发行股份数量为准；

B、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常林股份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相关议案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6.49 元/股（即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增发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C、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根据交易价格和发行价格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交易价格÷6.49 元/股。如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后所能换取的常林股份股份数不为整数时，则对于不足一股的余股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取整处理。

(3) 各方同意在国务院国资委对《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备案后，签署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及对价支付事项作进一步明确约定。

5、交割

(1) 于本协议生效后，国机集团、江苏农垦与常林股份应协商确定资产交割日并办理注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交割手续。

(2) 为便于置出资产交割，各方同意，常林股份在本协议成立后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常林有限责任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常林有限”或“资产承接方”）作为载体，用于在本协议生效后承接常林股份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及业务，常林股份首先将置出资产中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及业务注入到常林有限，然后常林股份将所持有的常林有限 100%的股权过户至国机集团名下，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3) 各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立即着手办理相关资产的交割手续，具体包括：

A、 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B、 资产承接方 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C、 常林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将发行的股份登记至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名下。

(4) 各方应在交割日签署交割确认函，确认交割的具体事项。

(5) 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转让到常林股份名下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被视为注入资产已在交割日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交付给常林股份，即自交割日起，常林股份享有与注入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注入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6) 资产承接方 100%股权应在交割日转让给国机集团，置出资产应被视为在交割日由常林股份交付给国机集团（无论置出资产应当办理的过户手续何时完成），即自交割日起，资产承接方享有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置出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7) 如置出资产、注入资产的任何资产、权益或负债交割应取得或完成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或第三方的批准、同意、许可、确认、豁免、过户或变更登记手续，各方应尽快取得或完成该等手续。

(8) 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A、 置出资产涉及以下事项均由资产承接方负责处理及承担，常林股份应及时尽最大努力提供协助，以使资产承接方能成为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适格当事人并行使相关权利及履行相关义务或承担相关责任。为免歧义，各方确认与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

开支及税费均由资产承接方承担。该等事项为：

(A)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与常林股份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B) 与置出资产转移业务及人员相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C) 上述 (A)、(B) 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置出资产中的对外投资，因常林股份未依法履行出资义务所应承担的相关法律责任，及置出资产中的常林股份所投资企业未依法办理清算、注销手续，常林股份作为投资单位或股东所应承担的清算责任和债务责任；常林股份违反相关环保、税务、产品质量、安全生产、人身侵害、知识产权、劳动及社会保障等法律规定而承担的任何支付、缴纳、赔偿或补偿责任。

B、若依照法律规定必须由常林股份作为前款所述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当事人，常林股份应在合理时间内及时通知资产承接方，委托资产承接方指派的人员或律师参加诉讼；如常林股份因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资产承接方应在接到常林股份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向常林股份作出全额补偿。

6、人员安排

(1)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常林股份的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均由资产承接方承继，并由资产承接方负责进行安置。安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资产承接方承担。

上述安置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员工的工作安排、养老、失业及医疗等各项保险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

(2) 对于置出资产所涉及的常林股份下属子公司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与其工作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3) 对于注入资产所涉及苏美达集团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与其工作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7、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安排

(1) 关联交易

A、各方应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变化情况，就新产生的关联交易重新签订协议，或对各方已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修订、补充。

B、各方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并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锁定期

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承诺其于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常林股份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目标资产的范围

目标资产指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用于认购常林股份本次发行股份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前述股权为苏美达集团100%的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外的剩余股权；即国机集团持有的苏美达集团44.41%股权及江苏农垦持有的苏美达集团20%股权。

2、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及股份发行数量

(1) 根据《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苏美达集团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443,591.16万元。各方同意，国机集团持有的苏美达集团44.41%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196,985.26万元，江苏农垦持有的苏美达集团20%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88,718.23万元。

(2) 常林股份本次发行股份发行数量

各方同意，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及目标资产交易价格，常林股份拟向国机集团发行的股份数量确定为303,521,199股，拟向江苏农垦发行的股份数量确定为136,699,895股。

(三) 《资产置换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包括

A、常林股份以其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与国机集团拥有的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苏美达集团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B、资产置换同时，常林股份向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国机集团拥有的苏美达集团80%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外的剩

余股权，常林股份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苏美达集团 20%股权，最终形成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进入上市公司。

以上 A、B 两项交易互为生效条件，如其中任何一项交易未获得相关各方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能获得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将自始不生效。

(2)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向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不影响第（1）点所述之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项交易的实施。

(3) 本次交易构成常林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2、置入资产、置出资产

(1) 置出资产指常林股份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其具体范围和明细以置出资产评估报告为准。

(2) 置入资产指国机集团用于本次资产置换的与置出资产等值的苏美达集团股权，其具体明细以《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为准。

3、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归属

(1) 双方同意，置出资产在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或实际发生的亏损）均由国机集团享有或承担。

(2) 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的成本支出或应承担的税费外，从审计基准日起及之后，苏美达集团在损益归属期间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常林股份享有，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按其对苏美达集团的持股比例承担。

(3) 双方同意，在损益归属期间对苏美达集团不进行分红。

(4) 双方认可前述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确认。

4、交易价格认定及对价支付方式

(1) 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置出资产评估结果为准。

(2) 置入资产为苏美达集团一定比例的股权，该比例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和《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为基础，按以下计算公式确定：比例=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确定

的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评估结果×100%。

(3) 双方同意在国务院国资委对相关资产评估报告备案后，签署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及对价支付事项作进一步明确约定。

5、交割

(1) 于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应协商确定资产交割日并办理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交割手续。

(2) 为便于置出资产交割，双方同意，常林股份在本协议成立后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常林有限责任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常林有限”或“资产承接方”）作为载体，用于在本协议生效后承接常林股份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及业务，常林股份首先将置出资产中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及业务注入到常林有限，然后常林股份将所持有的常林有限 100%的股权过户至国机集团名下，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3) 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立即着手办理相关资产的交割手续，具体包括：

A、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B、资产承接方 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C、常林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将发行的股份登记至苏美达集团全体股东名下。

(4) 双方应在交割日签署交割确认函，确认交割的具体事项。

(5) 置入资产（即苏美达集团一定比例的股权）转让到常林股份名下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被视为置入资产已在交割日由国机集团交付给常林股份，即自交割日起，常林股份享有与置入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置入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6) 资产承接方 100%股权应在交割日转让给国机集团，置出资产应被视为在交割日由常林股份交付给国机集团（无论置出资产应当办理的过户手续或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何时完成），即自交割日起，资产承接方享有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置出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7) 如置出资产、置入资产的任何资产、权益或负债交割应取得或完成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或第三方的批准、同意、许可、确认、豁免、过户或变更登记手续，双方应尽快取得或完成该等手续。如该等手续在交割日未能完成的：

A、常林股份应代表国机集团并为国机集团利益继续持有置出资产及其权益

和负债，直至该等资产及其权益和负债可以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合法有效、完全地转移给资产承接方；

B、国机集团应代表常林股份并为常林股份利益继续持有置入资产及其相关权益，直至该等权益可以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合法有效、完全地转移给常林股份。

(8) 自交割日起，常林股份拥有或有权使用的、与置出资产有关的知识产权随置出资产同时转让给资产承接方。

(9) 常林股份应协助资产承接方办理与置出资产有关的政府部门授予的权利证书、许可证等文件的变更手续。

(10) 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A、置出资产涉及以下事项均由资产承接方负责处理及承担，常林股份应及时尽最大努力提供协助，以使资产承接方能成为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适格当事人并行使相关权利及履行相关义务或承担相关责任。为免歧义，双方确认与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资产承接方承担。该等事项为：

(A)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与常林股份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B) 与置出资产转移业务及人员相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C) 上述 (A)、(B) 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置出资产中的对外投资，因常林股份未依法履行出资义务所应承担的相关法律责任，及置出资产中的常林股份所投资企业未依法办理清算、注销手续，常林股份作为投资单位或股东所应承担的清算责任和债务责任；常林股份违反相关环保、税务、产品质量、安全生产、人身侵害、知识产权、劳动及社会保障等法律规定而承担的任何支付、缴纳、赔偿或补偿责任。

B、若依照法律规定必须由常林股份作为前款所述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当事人，常林股份应在合理时间内及时通知资产承接方，委托资产承接方指派的人员或律师参加诉讼；如常林股份因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资产承接方应在接到常林股份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向常林股份作出全额补偿。

6、人员安排

(1)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常林股份的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均由资

产承接方承继，并由资产承接方负责进行安置。安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资产承接方承担。

上述安置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员工的工作安排、养老、失业及医疗等各项保险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

(2) 对于置出资产所涉及的常林股份下属子公司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与其工作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3) 对于置入资产所涉及苏美达集团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与其工作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7、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安排

(1) 双方应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变化情况，就新产生的关联交易重新签订协议，或对双方已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修订、补充；

(2) 双方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并尽量减少不必要的交易。

(四) 《〈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置出资产交易价格

置出资产的具体范围和明细以《常林股份评估报告》为准，根据相关资产评估结果，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57,887.67 万元。

2、置入资产范围

根据相关资产评估结果，置入资产的范围按照如下公式计算，置入的苏美达集团股权比例=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确定的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评估结果×100%；即本次置入资产为国机集团持有的苏美达集团 35.59%股权。

(五)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盈利预测及补偿方案

(1) 对于收益法评估部分资产的盈利预测及补偿方案

A、国机集团、江苏农垦确认并承诺，苏美达集团拥有的收益法评估部分资产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32,401.63万元、33,797.78万元及36,267.75万元。上述各年承诺净利润数不低于《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拟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1312-01号）中收

益法评估部分资产所对应的该年预测净利润数。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能在2016年度实施完毕，则业绩补偿期间顺延，并由各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

B、各方同意由注册会计师分别于三个会计年度内任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苏美达集团实际净利润数予以核算，并将苏美达集团实际净利润数与本条第一款中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承诺的对应会计年度净利润预测数的差额予以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C、若经注册会计师审核确认，苏美达集团拥有的收益法评估部分资产在补偿期限内任一会计年度当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该年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将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认购取得的常林股份股份总数为上限对常林股份进行股份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A)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总额—累积已补偿股份数额；

(B) 依据相关公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应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

(C) 常林股份在补偿期间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额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调整后）=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 (1+转增或送股的股份比例)；

(D)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若苏美达集团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超出部分累计计入下一年度净利润考核；

(E) 如常林股份在补偿期内各年度有现金分红的，其按前述公式计算的实际补偿股份在回购股份实施前上述年度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无偿赠予常林股份；

(F) 在补偿期届满时，常林股份应当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 ÷ 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 >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 认购股份总数，则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需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期末减值额 ÷ 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另需补偿股份同样适用上述第(B)、

(C)、(E) 项股份补偿计算要求，且该等减值额应以负责常林股份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G)如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所持常林股份的股份因司法判决、权利受限等情形不足以承担补偿义务时,差额部分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负责通过自行另外购买常林股份股份、促使关联方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代为承担补偿义务等方式继续进行补偿;

(H)上述(A)-(G)项总计股份补偿数量的上限为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全部常林股份股份(包括转增或送股的股份)。

(2)对于市场法评估部分资产的补偿方案

A、各方同意由注册会计师分别于补偿期内各期末对苏美达集团采用市场法评估部分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公允价值与相关资产本次评估经各方认可的评估值的差额予以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B、若经注册会计师审核确认,苏美达集团拥有的市场法评估部分资产在补偿期限内任一会计年度期末的公允价值低于该项资产本次评估经各方认可的评估值,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将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认购取得的常林股份股份总数为上限对常林股份进行股份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A)各期末经减值测试后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期末减值额 \div 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该等减值额应以负责常林股份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B)依据相关公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应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

(C)常林股份在补偿期间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额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times (1+转增或送股的股份比例);

(D)如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所持常林股份股份因司法判决、权利受限等情形不足以承担补偿义务时,差额部分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负责通过自行另外购买常林股份股份、促使关联方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代为承担补偿义务等方式继续进行补偿;

(E)上述股份补偿数量的上限为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全部常林股份股份(包括转增或送股的股份)。

(3)如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需要向常林股份补偿股份,则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同意常林股份有权每次以1.00元的总价向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定向回购按照

本协议第（4）条计算得出的应补偿股份。

（4）各个补偿年度中，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各自承担应补偿的股份比例为其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对苏美达集团的持股比例。

2、盈利预测补偿的实施

（1）补偿期内的任一会计年度常林股份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常林股份应确定该年度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应补偿股份总数并书面通知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常林股份应于前述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就定向回购该等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并于方案实施完毕后注销该等应回购股份。若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该股份回购议案，则常林股份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应在接到通知后5个交易日内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常林股份该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其他股东，常林股份其他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常林股份扣除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份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

（2）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应尽一切努力促使上述股份回购事项的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作为常林股份股东就相关股份回购事项投赞成票[享有表决权的情况]、协助办理回购股份的过户变更事项等）。

（3）如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本次发行所认购常林股份的股份仍在锁定期内，常林股份应在任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确定该年度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应补偿股份总数并书面通知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并于前述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股份转移至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单独锁定。应补偿股份转移至常林股份设立的专门账户后将不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等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利润归常林股份所有，待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本次发行所认购的常林股份股份锁定期满后一并注销。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发行人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内容和形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具有可执行性，在其约定的生效条件满足后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置出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为常林股份的全部资产与负债，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置出资产的评估值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常林股份评估报告》，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157,887.67 万元。

（二）置出资产的具体情况

1、长期股权投资

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拥有如下长期股权投资：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1	常林俱机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2	常林（马）	常林股份持有 50%股权
3	常林印度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4	非洲狮重工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5	常林国贸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6	常林尼日利亚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7	常林有限	常林股份持有 100%股权
8	常林矿科	常林股份持有 51%股权
9	现代江苏	常林股份持有 40%股权
10	小松工程	常林股份持有 8%股权
11	福马振发	常林股份持有 4.63%股权
12	国机重工再制造	常林俱机持有 20%股权

（1）依据《公司法》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向股东以外的其他第三方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享有优先购买权，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根据常林矿科、福马振发、常林（马）以及小松工程现行有效章程，上述公司为常林股份持有部分股权的公司，存在其他股东，常林股份置出上述公司股权需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取得其他股东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或确认不享有优先购买权的声明。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

林股份已取得常林矿科、常林（马）、福马振发和小松工程其他股东关于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权转让事项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声明。

（2）现代江苏为常林股份与现代重工（中国）在中国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现代江苏现行有效章程以及现代江苏股东签署的《合资合同》约定，股东一方向关联方转让其所持现代江苏股权需书面通知另一方股东，且另一方股东对向关联方转让的股权不享有优先购买权。常林股份已履行书面通知程序，现代重工（中国）已回函同意股权转让事项。

2、土地使用权

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拥有如下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座落	面积（m ² ）	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常林股份	武国用（2012）第01548号	奔牛镇五兴村	52,518.55	出让	工业用地	2062.09.29	无
2	常林股份	常国用（2014）第29435号	黄河西路898号	19,059	出让	工业用地	2062.01.30	无
3	常林股份	常国用（2014）第57063号	黄河西路898号	79,626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01.29	无
4	常林股份	常国用（2014）第57085号	黄河西路898号	231,004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01.29	无
5	常林股份	常国用（2005）第0094481号	新北区新区大道东侧	9,752.4	出让	工业用地	2053.12.29	无
6	常林矿科	常国用（2014）第38023号	富康路16号	10,008.3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2.30	抵押

经本所核查，常林矿科于2014年12月11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常林矿科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2月11日至2015年12月10日。常林矿科于2014年12月4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署DY0633140001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常林矿科以常国用(2014)第38023号土地之土地使用权为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提供抵押担保。常林矿科于2015年12月10日偿还上述借款，并于2015年12月10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JK063315000423号）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JK06331500587号），约定常林矿科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借款合计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半年，至2016年6月9日止，借款项下担保合同为

DY063314000110号、DY063314000112号和DY0633140001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矿科尚未偿还上述款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常林矿科的债权债务转移，故常林矿科无需就抵押事项取得抵押权人同意，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房屋所有权

(1) 已取得权属证书房屋

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拥有以下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15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1 幢	145.34	配套	无
2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15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2 幢	11,917.35	配套	无
3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15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3 幢	4914.34(含地下层 400.32)	配套	无
4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27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4 幢	40.89	配套	无
5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1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5 幢	31,431.85	生产	无
6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6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8 幢	40.89	配套	无
7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6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9 幢	87,041.04	配套	无
8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9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10 幢	34.94	配套	无
9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9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11 幢	447.96	配套	无
10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40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12 幢	190.74	配套	无
11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40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13 幢	32.97	配套	无
12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4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6 幢	17,514.43	生产	无
13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699234 号	黄河西路 898 号 7 幢	19,018	生产	无
14	常林股份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021092 号	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	5,577.02	--	无
15	常林股份	包房权证东字第 015851 号	东河区西井湾西沿	66	住宅	无
16	常林股份	沈房实房字第 00659 号	大东区北顺城路 148 号	261	办公	无

17	常林股份	哈房权证里字第 0801050691 号	道里区迎宾小区 401 栋 4 单元 8 层 1 号	130.28	住宅	无
18	常林股份	筑房权证南明字第 010287826 号	东新区路 63 号昱华金果园 1 号楼 1 单元 13 层 1 号	172.52	住宅	无
19	常林股份	京房权证朝股制 04 字第 00149 号	朝阳区华威里 2 号路	179.71	住宅	无
20	常林矿科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700678 号	富康路 16 号	4,677.35	生产	抵押
21	常林矿科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700675 号	富康路 16 号	3,793.36	生产	抵押
22	常林股份	京[2016]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12792 号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北街 11 号院 3 号楼 8 层 801	699.61	商务办公	无
23	常林股份	京[2016]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12793 号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北街 11 号院 3 号楼 9 层 901	699.61	商务办公	无

经本所核查，常林矿科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常林矿科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0 日。常林矿科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分别签署 DY062214000110 号及 DY06221400011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常林矿科以常房权证新字第 00700675、第 00700678 号房屋为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提供抵押担保。常林矿科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偿还上述借款，并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JK063315000423 号）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JK206331500587 号），常林矿科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借款合计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半年，至 2016 年 6 月 9 日止，借款项下担保合同为 DY063314000110 号、DY063314000112 号和 DY06331400011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矿科尚未偿还上述款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常林矿科的债权债务转移，故常林矿科无需就抵押事项取得抵押权人同意，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未取得权属证书房屋

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拥有的以下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

序号	房屋名称	房屋座落	取得方式	面积（m ² ）	目前用途
----	------	------	------	---------------------	------

1	经销大楼	常州市钟楼区常林路 10 号	自建	2,448.00	空置
2	华山中路门卫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	自建	16.00	门卫室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核查，上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情况如下：

A、经销大楼

经销大楼由常林股份于 1997 年 7 月建成，坐落于常州市钟楼区常林路 10 号旁，用于存放生产配件，建筑面积 2,248 平方米。经销大楼占用的土地系常林股份自行填平的河塘，属于国有土地。因河塘长期废弃且无人管理，常州市主管政府机关对于常林股份填河造楼的行为未提出异议，常林股份也未取得对应土地使用权证书及房屋产权证书。经常林股份说明，常林股份已于 2011 年停止对经销大楼的使用，自 1997 年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未因该事项受到过行政处罚。

B、华山中路门卫

华山中路 36 号门卫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投入使用，建筑面积 16 平方米。2005 年常林股份购买该地厂房时无门卫室，因管理需要，常林股份建造了上述门卫室。由于没有办理相关房屋建设审批手续，故未办理房产证。经常林股份说明，自 2010 年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土地及房产主管政府机关未就上述情况提出异议，常林股份未因该事项受到过行政处罚。

针对上述未及时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国机重工已出具承诺，承诺内容如下：“就位于常州市钟楼区常林路 10 号旁的经销大楼和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的门卫室，如因上述房产未取得相关权属证书产生任何争议、风险，给常林股份造成损失，国机重工承诺赔偿常林股份因此产生的损失。”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由于经销大楼目前已停止使用，华山中路门卫面积较小，不影响常林股份生产经营，故上述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知识产权

(1) 注册商标

经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常林股份拥有的境内注册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至
----	-----	----	-----	------	-------

1	常林股份		7104609	4	2020.08.06
2	常林股份		7104607	6	2020.07.06
3	常林股份		4431446	7	2017.11.27
4	常林股份		7104604	17	2020.07.13
5	常林股份		4431931	35	2018.07.27
6	常林股份		4431929	37	2018.07.27
7	常林股份		142460	7	2023.02.28
8	常林股份		3510345	7	2024.09.13
9	常林股份		285064	7	2017.04.29
10	常林股份		1432974	7	2020.08.13
11	常林股份		939001	7	2017.01.27
12	常林股份		1427458	12	2020.07.27
13	常林股份	CHANGLIN	1289362	7	2019.06.27
14	常林股份	CHANGLIN	3510346	7	2024.09.13
15	常林股份	常林	4437353	7	2024.06.13
16	常林股份	常林	14374141	7	2025.05.27
17	常林股份	常林	4431933	35	2018.07.27
18	常林股份	常林	1359760	37	2020.01.27
19	常林股份	CHANGLIN	7104608	4	2020.09.20
20	常林股份	CHANGLIN	4431445	7	2017.11.27
21	常林股份	CHANGLIN	7104606	7	2021.07.06

22	常林股份	CHANGLIN	4431447	12	2017. 11. 27
23	常林股份	CHANGLIN	7104605	12	2020. 07. 06
24	常林股份	CHANGLIN	7104603	17	2021. 02. 13
25	常林股份	CHANGLIN	4431932	35	2018. 10. 20
26	常林股份	CHANGLIN	4431930	37	2018. 07. 27

经核查,常林股份已就上述注册商标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发的《商标注册证》。本所认为,常林股份合法拥有上述注册商标。

(2) 专利权

经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常林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境内专利权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类别	授权公告日
1	常林股份	多片摩擦式换挡 离合器	ZL200810019973.4	发明	2009. 09. 02
2	常林股份	工程机械用整体 式动力换挡液力 变速器的传动机 构	ZL200810023229.1	发明	2010. 01. 27
3	常林股份	铲运机械的冷却 装置	ZL200810025004.X	发明	2010. 11. 10
4	常林股份	变速箱换挡控制 器	ZL200810023228.7	发明	2011. 01. 26
5	常林股份	压路机喷水系统	ZL201110129624.X	发明	2012. 10. 03
6	常林股份	一种水滤清装置	ZL201110129556.7	发明	2012. 10. 03
7	常林股份	将支座焊接在异 形板上的加工方 法	ZL201210156113.1	发明	2013. 12. 11
8	常林股份	摆动式制动操纵 加力机构	ZL201010550111.1	发明	2013. 02. 06
9	常林股份	工程机械制动系	ZL201110215051.2	发明	2013. 07. 17

		统			
10	常林股份	轮胎压路机机架	ZL201210027694.9	发明	2014.06.18
11	常林股份	压路机玻璃钢护罩总成	ZL201210105771.8	发明	2014.05.14
12	常林股份	挖掘机斗杆	ZL201210058108.7	发明	2014.08.06
13	常林股份	工程机械散热系统的冷却气道结构	ZL200920049446.8	实用新型	2010.7.7
14	常林股份	挖掘装载机伸缩臂式挖掘工作装置	ZL201020252385.8	实用新型	2011.5.11
15	常林股份	压路机钢轮及轮胎的喷水装置	ZL201020614094.9	实用新型	2011.5.25
16	常林股份	一种装载机填充配重的钢壳结构	ZL201220042371.2	实用新型	2012.10.3
17	常林股份	一种铰接式装载机的后车架	ZL201220042362.3	实用新型	2012.10.3
18	常林股份	工程机械车架铰接装置	ZL201220041253.X	实用新型	2012.10.3
19	常林股份	一种轮胎压路机的部件布置结构	ZL201220041886.0	实用新型	2012.10.3
20	常林股份	压路机电气系统集中控制装置	ZL201220152212.8	实用新型	2013.2.6
21	常林股份	装载机的新型对齿爪具结构	ZL201220375499.0	实用新型	2013.3.13
22	常林股份	柴油机废气处理洗涤箱	ZL201220441761.7	实用新型	2013.3.27
23	常林股份	振动机构的动力连接机构	ZL201320130350.0	实用新型	2013.9.11
24	常林股份	掘进机回转台限位液压控制装置	ZL201420026497.X	实用新型	2014.07.30
25	常林股份	掘进机侧支撑与	ZL201420030759.X	实用新型	2014.07.30

		行走互锁液压控制装置			
26	常林股份	直臂式随车起重机伸缩臂液压系统	ZL201420317043.8	实用新型	2014.10.22
27	常林股份	振动压路机用振动机构	ZL201420216807.4	实用新型	2014.09.17
28	常林股份	振动压路机车架结构	ZL201420213432.6	实用新型	2014.09.17
29	常林股份	挖掘装载机用辅助阀集成控制装置	ZL201420250875.2	实用新型	2014.09.17
30	常林股份	一种发动机罩	ZL201420470286.5	实用新型	2014.12.31
31	常林股份	一种钢轮压路机的部件布置结构	ZL201420500864.5	实用新型	2014.12.31
32	常林股份	防吸空燃油箱	ZL201420263293.8	实用新型	2014.10.29
33	常林股份	平地机旋转接头的浮动连接装置	ZL201420457684.3	实用新型	2014.12.17
34	常林股份	一种圆盘摩擦离合器	ZL201420560207.X	实用新型	2015.01.14
35	常林股份	带、链传动张紧装置总成	ZL201210173368.9	发明专利	2015.5.6
36	常林股份	振动压路机用振动轮透气机构	ZL201310093931.6	发明专利	2015.4.22
37	常林股份	轮式装载机电瓶箱	ZL201420764265.4	实用新型	2015.4.22
38	常林股份	轮式装载机前后车架联接结构	ZL201420802515.9	实用新型	2015.7.22
39	常林股份	装载机驱动桥轮边连接结构	ZL201420802684.2	实用新型	2015.7.15
40	常林股份	大吨位装载机发动机的支撑结构	ZL201420860294.0	实用新型	2015.7.15

41	常林股份	掘进机截割臂	ZL201410018284.7	发明专利	2015.12.9
42	常林股份	一种油耗测试装置	ZL201420858942.9	实用新型	2015.7.15
43	常林股份	制动加力器呼吸器的快速清理装置	ZL201420844018.5	实用新型	2015.5.13
44	常林股份	压路机离合器助力结构	ZL201520262015.5	实用新型	2015.8.12
45	常林股份	车用气制动系统放水装置	ZL201520262020.6	实用新型	2015.8.12
46	常林股份	一种压路机车架铰接结构	ZL201520278275.1	实用新型	2015.9.9
47	常林矿科	一种防爆无轨顺槽运输车的操作手柄	ZL201320347980.3	实用新型	2013.12.18
48	常林矿科	一种掘进机的掘进工作面视频监控装置	ZL201320350962.0	实用新型	2013.12.18
49	常林矿科	一种湿式制动防爆装载机	ZL201320349002.2	实用新型	2013.12.18
50	常林矿科	一种双回转双升降机载钻机	ZL201320350978.1	实用新型	2013.12.18
51	常林矿科	一种矿用防爆无轨胶轮车回转铰接机构	ZL201320614155.5	实用新型	2014.04.02
52	常林矿科	一种防爆柴油机无轨胶轮长头人车	ZL201320597554.5	实用新型	2014.04.02
53	常林矿科	一种全岩巷纵轴式掘进机	ZL201320700934.7	实用新型	2014.05.28
54	常林矿科	一种掘进机中间运输机溜槽联动机构	ZL201420035693.3	实用新型	2014.08.27

55	常林矿科	一种煤矿平巷人车车厢	ZL201420034006.6	实用新型	2014.08.27
56	常林股份	轮胎压路机整机质量的调节装置	ZL201020244749.8	实用新型	2011.02.09

经核查，常林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就上述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证书。本所认为，常林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权。

(3) 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常林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1	常林股份	2011SR072747	远程主动服务系统软件	东南大学;常林股份	2011.10.11
2	常林股份	2012SR035375	常林装载机工作装置辅助设计软件	常林股份	2012.05.04
3	常林股份	2012SR132235	中型挖掘机控制系统软件	常林股份;长安大学	2012.12.24

经核查，常林股份已就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核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本所认为，常林股份合法拥有上述软件著作权。上表中第1项和第3项软件著作权为常林股份与其他主体共同享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已取得共有人关于同意常林股份转让软件著作权的同意函。

5、房屋租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常林股份存在以下对外出租事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平方米)	房屋座落	租赁期限	用途
1	国机重工再制造	常林股份	5,577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36号	2015.12.25- 2019.1.30	机械设备整修及机械配件仓储和销售经营

根据《合同法》第二百三十条规定，出租人出卖租赁房屋的，应当在出卖之前的合理期限内通知承租人，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购买的权利。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已取得国机重工再制造出具的关于放弃租赁房屋优

先购买权的声明。

另外，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核查，上述租赁合同未在房屋登记管理机构作租赁备案，但该等租赁房屋已为承租人实际使用。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房屋租赁不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租赁的当事人可能会被主管机关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但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被处罚的情形。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完成备案手续不影响该租赁合同的效力，该合同真实、有效、合法，不会对公司本次交易产生实质性法律障碍。

6、在建工程

根据信永中和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常林股份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常林股份及子公司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8,662,703.03 元。

7、应收账款

根据信永中和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常林股份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资产中涉及母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703,172,980.28 元。

8、诉讼与仲裁

(1) 常林股份诉现代重工、现代重工（中国）、第三人现代江苏关联交易损害责任纠纷一案（[2015]苏商外初字第 00008 号），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被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现代江苏 2006 年度和 2008 年度《审计报告》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现代江苏 2011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现代江苏在相应三年期间与现代重工（中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巨额关联交易。现代江苏于 2014 年 11 月和 2015 年 3 月向常州市国家税务局自行申报 2006 年、2007 年 2011 年特别纳税调整应纳税所得额 348,094,831.99 元，并补缴企业所得税 62,942,475.48 元（含利息 5,122,490.00 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现代江苏 2014 年度《审计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记载 2014 年度因转移定价而补缴所得税费用事项。常林股份认为现代重工及现代重工（中国）在与现代江苏关联交易中利用转让定价转移利润实施避税行为，且未将应纳税所得额返还现代江苏，损害了现代江苏的合法权益。常林股份于 2015 年 2 月 6 日致函现代江苏及其董事会，要求其在收函之日起三十日内就上述事实提起诉讼，请求现代江苏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董事、高管赔偿损失。但现代江苏未在规定时间内起诉。常林股份就上述事实于 2015

年8月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股东代表诉讼,诉讼请求主要为请求现代重工及现代重工(中国)就返还现代江苏因2006、2007、2011年度的关联交易转移的利润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一审阶段。

(2)常林股份于2016年3月收到现代重工及现代重工(中国)委托其代理人邮寄至常林股份的通知函,现代重工及现代重工(中国)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仲裁请求主要为:A、要求常林股份撤回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起诉,并根据现代江苏《合资合同》的约定由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及仲裁庭管辖该案,通过仲裁解决纠纷;B、请求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裁决确认现代重工和现代重工(中国)没有转让定价和逃税漏税行为,且常林股份无权要求赔偿;C、要求常林股份赔偿现代重工和现代重工(中国)仲裁费、律师费及其他损失。经常林股份说明,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常林股份已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提交答复书,请求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驳回仲裁申请。

(三)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债务处置

1、置出资产相关债务

根据《常林股份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置出资产中母公司经审计的负债总额为653,655,321.66元,其中,流动负债为635,003,759.16元,非流动负债18,651,562.50元。

2、置出资产相关的债务转移取得债权人同意的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就本次交易置出资产涉及的金融债务转移,已取得全部金融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债务转移的同意函;就非金融债务的转移,常林股份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务金额占全部非金融负债的比例为82.95%。

就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相关债务,根据常林股份说明,常林股份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取得剩余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

3、《资产置换协议》就置出资产债务转移的相关约定

(1)如置出资产的任何资产、权益或负债交割应取得或完成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或第三方的批准、同意、许可、确认、豁免、过户或变更登记手续,双方应尽快取得或完成该等手续。如该等手续在交割日未能完成的,常林股份应代表国机集团并为国机集团利益继续持有置出资产及其权益和负债,直至该等资产及其

权益和负债可以按照协议的规定合法有效、完全地转移给资产承接方。

(2) 置出资产涉及以下事项均由资产承接方负责处理及承担，常林股份应及时尽最大努力提供协助，以使资产承接方能成为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适格当事人并行使相关权利及履行相关义务或承担相关责任。为免歧义，双方确认与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资产承接方承担。该等事项为：

A、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与常林股份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B、与置出资产转移业务及人员相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

C、上述 A、B 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置出资产中的对外投资，因常林股份未依法履行出资义务所应承担的相关法律责任，及置出资产中的常林股份所投资企业未依法办理清算、注销手续，常林股份作为投资单位或股东所应承担的清算责任和债务责任；常林股份违反相关环保、税务、产品质量、安全生产、人身侵害、知识产权、劳动及社会保障等法律规定而承担的任何支付、缴纳、赔偿或补偿责任。

若依照法律规定必须由常林股份作为前款所述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的当事人，常林股份应在合理时间内及时通知资产承接方，委托资产承接方指派的人员或律师参加诉讼；如常林股份因该等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资产承接方应在接到常林股份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向常林股份作出全额补偿。

经核查，本所认为，交易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债务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债务转移事项常林股份尚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的债务比例较小，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1) 相关协议约定

A、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资产置换协议》约定，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常林股份的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均由资产承接方承继，并由资产承接方负责进行安置。安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资产承接方承担。上述安置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员工的工作安排、养老、失业及医疗等各项保险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

B、对于置出资产所涉及的常林股份下属子公司的相关员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改变该等员工与其工作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原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

(2) 职工代表大会审议

常林股份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职工安置方案。

本所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常林股份员工安置方案符合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六、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苏美达集团100%股权。标的资产的主要法律事项以及合法性如下：

(一) 苏美达集团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集团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2015年10月19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62166P），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198号，法定代表人为蔡济波，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务人员，饮食服务（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从事利用国外贷款和国内资金采购机电产品的国际招标业务和其它国际招标采购业务(甲级)，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金融外包服务，成品油（燃料油）进口，建筑安装，电力、通信线路、石油、燃气、给水、排水、供热等管道系统和各类机械设备安置安装，市政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与承包，光伏电池组件生产与贸易，风能及光伏电站和系统集成项目建设与贸易”，成立日期为1992年10月10日，营业期限为1992年10月10日至长期。

根据苏美达集团现行有效的章程，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国机集团	40,000	40,000	80	货币
2	江苏农垦	10,000	10,000	2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	—
----	--------	--------	-----	---

(二) 苏美达集团的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苏美达集团前身为江苏省机电设备出口公司，由江苏省革命委员会于 1978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关于省机械工业局机构编制问题的批复》（苏革复[1978]74 号）批准设立，曾用名依次包括“江苏省机电设备出口公司、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江苏省分公司、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江苏公司”，于 1991 年名称变更为“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并于 1992 年重新设立登记。

1、1992 年设立登记

(1) 主管机关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出具《关于江苏省各类外贸企业撤并留方案的批复》（[1991]外经贸管体函字地 855 号），同意保留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江苏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于 1991 年 12 月 26 日出具《关于转发经贸部“关于江苏省各类外贸企业撤并留方案的批复”的通知》（[91]苏经贸进出字第 1129 号），同意保留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并进行更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出具《关于同意江苏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等十三家专业外贸公司恢复原名称的批复》（[1992]外经贸管体函字第 970 号），同意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名称恢复为“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 验资

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1 年 9 月 21 日出具《验资证明》（苏会内三字[91]101 号），验证截至 1991 年 6 月 30 日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实有投资资金总额为 5,637.98 万元。

江苏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于 1992 年 9 月 28 日出具《注册资金信用证明》，确认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注册资金为 5,637.98 万元。其中，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拨入资金 186.90 万元，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自有积累资金 5,451.08 万元。

(3) 工商登记

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 1992 年 7 月在国家工商总局申请开

业登记，江苏省机械工业厅于 1992 年 7 月 25 日予以审核同意。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1993 年 5 月出资人及名称变更

(1) 主管机关批准及相关协议

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 1993 年 2 月 3 日出具《关于将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江苏公司南通支公司、无锡支公司、苏州支公司划归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3]43 号），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成为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下属单位，该事项于 1993 年 4 月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审核同意。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与江苏省机械工业厅和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9 日签署《协议》，约定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加入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登记司于 1993 年 4 月 29 日出具《全国性公司所属分支机构核准通知函》（[93]企函字第 630 号），通知江苏省工商局由于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申请变更登记，将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设为分支机构，同时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1993 年 11 月 8 日签署《关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加入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的协议》，约定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从 1993 年 1 月 1 日起加入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并划归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同时由江苏省人民政府持有原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国有资产 20% 股权，由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统一经营管理。

(2)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出资人变更及更名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4,510.24	80
2	江苏省人民政府	1,127.56	20

合计	5,637.8	100
----	---------	-----

3、1997年8月增资

(1) 主管机关批准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于1997年6月出具《关于返还你公司1995年部分机电产品出口所得税的通知》（[97]中设财字第423-105号），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上缴的所得税返还25,297,446.24元，作为增加“实收资本法人资本”处理。

(2) 验资

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1997年8月8日出具《关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苏信审验[1997]第118号），验证确认截止1997年6月30日止，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52.98万元。

(3)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于1997年8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4,712.62	80
2	江苏省人民政府	1,178.15	20
合计		5,890.77	100

4、1998年1月名称变更

(1) 主管机关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于1998年3月20日出具《关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更名并赋予其所属5家子公司进出口经营权的批复》

（[1998]外经贸政审函字第783号），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1997年12月12日制定章程，并于1998年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000年8月出资人变更

(1) 主管机关批准

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2000 年 8 月 29 日出具《省政府关于划转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部分国有资产股权的批复》（苏政复[2000]178 号），同意将省政府持有的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0%股权授权给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由其代行出资人权利。

(2)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出资人变更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4,712.62	80
2	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78.15	20
合计		5,890.77	100

6、2003 年 11 月增资

(1) 主管机关批准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22 日出具《关于将 1999 年度返还外贸企业所得税转作投资的通知》（2001 中设财字第 92 号），同意返还相应的所得税并要求将该等所得税用于增加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注册资本。

(2) 验资

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2 月 28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2]第 01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1 年 11 月 30 日，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2.09 万元，出资方式为其他方式转增。

(3)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9 日签署章程，并于 2003 年 11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4,874.3	80
2	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18.6	20
合计		6,092.9	100

7、2005年7月出资人变更

(1) 主管机关批准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的母公司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国机集团前身,后更名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现用名为“国机集团”)于2004年12月9日出具《关于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实施资产重组的决定》(国机资[2004]511号),决定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所持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的80%股权划归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国机集团前身)直接持有。

(2)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出资人变更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2005年7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	4,874.3	80
2	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18.6	20
合计		6,092.9	100

8、2006年3月名称变更、增资及出资人变更

(1) 名称变更

国机集团于2006年1月12日出具《关于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更名的批复》(国机资[2006]16号),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06年2月8日出具《关于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更名的批复》(苏机资财[2006]4号),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 增资

A、主管机关批准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于2003年8月18日出具《关于返还2000年所

得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于 2003 年 10 月 31 日出具《关于调整 96 年机电产品出口所得税返还增加小股东投资比例的通知》，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出具《关于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追加投资的通知》（中设企字[2003]257 号），拟增加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的投资。

B、验资

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9 月 20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 3-053 号），验证截至 2003 年 12 月 24 日，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已收到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和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79.1 万元，出资方式为其他方式转增。

（3）出资人变更

江苏省国资委于 2006 年 3 月 19 日出具《关于合并重组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苏国资[2006]38 号），江苏农垦与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采取吸收合并方式重组，江苏省机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及下属子企业划转至江苏农垦。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进行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并完成变更企业名称，出资人变更为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

（4）工商变更

就上述变更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6 年 3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国机集团	5,337.6	80
2	江苏农垦	1,334.4	20
合计		6,672	100

9、2007 年 9 月增资

（1）主管机关批准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7 日下发《关于同意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国机资[2006]629 号），注册资本由 6,672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其中国机集团出资 16,000 万元，江苏农垦出资 4,000 万元。

(2) 验资

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4 月 9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 3-024 号), 验证截至 2006 年 12 月 28 日,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将盈余公积 13,328.03 万元转增股本,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

(3) 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5 日通过《章程修正案》, 并于 2007 年 9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16,000	80
2	江苏农垦	4,000	20
合计		20,000	100

11、2012 年 12 月整体改制

(1) 主管机关批准

国机集团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出具《关于同意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国机改[2012]514 号), 同意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整体改制为国机集团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改制后的名称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同意改制后的注册资本为 5 亿元。

(2) 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集团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同意以下事项: A、公司性质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B、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C、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 亿元, 其中国机集团出资 4 亿元, 江苏农垦出资 1 亿元; D、修订公司章程。

江苏苏美达集团于 2012 年 9 月 3 日召开六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改制实施方案》。

(3) 审计、评估、验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8 日出具《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4733 号), 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苏美达集团的所有者权益为 59,774.11 万元, 其中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资本

公积 4,405.24 万元，盈余公积 11,611.80 万元，未分配利润 23,757.07 万元。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出具《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拟进行公司制改制所涉及的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净资产（即资产组合）价值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1176 号），经评估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 136,726.91 万元。

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45 号），验证截止 2012 年 11 月 20 日止，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 亿元，以净资产方式出资。

（4）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改制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并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苏美达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机集团	40,000	80
2	江苏农垦	20,000	20
合计		50,000	100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成立及重大法律事项的变更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标的资产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其章程规定的应予终止的情形；国机集团及江苏农垦拥有的标的资产相关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风险。

七、苏美达集团拥有的重大资产及经营的合法性

（一）苏美达集团拥有的重大资产

1、苏美达集团拥有的股权

经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苏美达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一级子公司		
一	苏美达技贸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有 42.07%股权，17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 22.93%股权
二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

		有 43.30%股权，4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 21.70%股权
三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有 65.00%股权
四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有 40.70%股权，6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 24.30%股权
五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有 39.08%股权，6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 25.92%股权
六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集团持有 35.00%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持有 49.01%股权，7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 15.99%股权
七	电气盱眙	苏美达集团持有 70.00%股权，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30.00%股权
八	苏美达香港	苏美达集团持有 100.00%股权
九	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美达集团持有 100.00%股权
十	中国苏美达汽车工业咨询发展有限公司	苏美达集团持有 100.00%股权
十一	海南苏海达	苏美达集团持有 100.00%股权
苏美达集团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一) 苏美达技贸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1	江苏苏美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2	上海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97.50%股权，江苏苏美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2.50%股权
3	永诚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4	天津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5	福建苏美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6	北京苏美达北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51.00%股权

7	成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8	江苏苏美达通用设备贸易咨询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50.00%股权
9	江苏永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10	广东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00.00%股权
11	北京东健金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31.00%股权，北京苏美达北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20.00%股权
(二) 苏美达成套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12	安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成套持有 100.00%股权
(三) 苏美达五金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13	南京苏美达动力产品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90.09%股权
14	南京友联同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15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16	江苏苏美达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17	SUMEC EUROPE GMBH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18	SUMEC UK CO. LTD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19	SUMECHT NA INC.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20	SES GMBH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21	江苏苏美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22	MEROTEC PTY LIMITED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23	SUMEC JAPAN 株式会社	苏美达五金持有 100.00%股权

24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持有 51.00%股权，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34.00%股权
25	苏美达新能源	苏美达五金持有 88.00%股权，苏美达成套持有 12%的股权
(四) 苏美达机电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26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75.00%股权
27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100.00%股权
28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100.00%股权
29	南京弗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100.00%股权
30	北美弗曼装备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100.00%股权
31	北美车轮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持有 100.00%股权
(五) 苏美达船舶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32	SUMEC SHIPPING PTE. LTD. (本部)	苏美达船舶持有 100.00%股权
33	江苏同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持有 100.00%股权
(六) 苏美达轻纺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34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75.00%股权
35	苏美达家纺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36	苏美达创元	苏美达轻纺持有 75.00%股权
37	创思特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38	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实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39	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0	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1	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2	香港创奇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3	创美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4	南京苏美达创品制衣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5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6	江苏苏美达伊顿纪德教育产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7	缅甸双赢服饰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8	南京苏美达服装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49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持有 100.00%股权
其他由苏美达集团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二级子公司		
50	上海苏美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6.66%股权，苏美达成套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五金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机电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船舶持有 16.66%股权，苏美达轻纺持有 16.67%股权
51	扬州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技贸持有 16.66%股权，苏美达成套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五金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机电持有 16.67%股权，苏美达船舶持有 16.66%股权，苏美达轻纺持有 16.67%股权
苏美达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三级子公司		
（一）苏美达五金间接控股苏美达集团三级子公司		
(1)	江苏苏美达辉伦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30.00%股权，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70.00%股权
(2)	南京苏美达辉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3)	徐州苏美达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4)	垦利恒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5)	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6)	徐州中宇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7)	东台沿海苏阳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8)	曹县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9)	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0)	合肥枣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1)	淮安苏美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2)	江苏德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3)	涉县中光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4)	南京美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5)	安丘润达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6)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85.00%股权
(17)	莱芜神舟电力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8)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美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19)	宝应县宝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20)	烟台牟平恒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21)	洛南县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22)	南京益典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23)	济宁美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24)	阳春市美恒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新能源持有 100.00%股权
(二) 苏美达船舶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三级子公司		
(25)	JINDA MARINE INC.	SUMEC SHIPPING PTE. LTD. (本部) 持有 52.65%股权
(26)	HENG YUAN MARINE CO., LTD	SUMEC SHIPPING PTE. LTD. (本部) 持有 100.00%股权
(27)	HENG TONG MARINE CO., LIMITED	SUMEC SHIPPING PTE. LTD. (本部) 持有 100.00%股权
苏美达集团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四级子公司		
(一) 苏美达五金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四级子公司		
<1>	枣庄广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枣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2>	烟台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德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3>	襄垣县隆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美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4>	兴义市中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益典弘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99.00%股权
(二) 苏美达船舶间接控股的苏美达集团四级子公司		
<5>	TONG DA SHIPPING CO., LIMITED	HENG YUAN MARINE CO., LTD 持有 51.00%股权
<6>	MEI DA SHIPPING CO., LIMITED	HENG YUAN MARINE CO., LTD 持有 51.00%股权
<7>	CHENG DA SHIPPING CO., LIMITED	HENG TONG MARINE CO., LIMITED 持有 100.00%股权

苏美达集团一级子公司海南苏海达于 2003 年 9 月 19 日被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琼工商处字[2003]74 号) 决定吊销营业执照。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因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解散公司的, 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未在法定期限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 导致公司财产贬值、流失、毁损或者灭失, 债权人主张其在造成损失范围内对公司债务承担赔偿责任的, 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因怠于履行义务, 导致公司主要财产、帐册、重要

文件等灭失，无法进行清算，债权人主张其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苏美达集团已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作出关于解散海南苏海达的决议，除 2003 年被吊销营业执照外，海南苏海达未受到过主管机关其他行政处罚或被债权人提起诉讼。

国机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出具《国机集团关于设立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相关事项的通知》，决定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共同出资设立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设立后，苏美达集团将持有的中国苏美达汽车工业咨询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相关转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经本所核查，苏美达集团下属重要一级子公司及其历史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 苏美达五金

A、苏美达五金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五金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777124)，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十五楼，法定代表人为刘楷，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动工具、园林工具、林业机械、农业机械、家用电器、智能化割草机、清洗机、干湿吸尘器、烘干吹干机及其零部件和模具、普通机械、仪器仪表、文化办公机械、工业、家用机器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五金制品、电动工具、手工具、农具、量刃具、轴承基础件、包装机械、印刷机械、轻工机械、电子产品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动力工具工程技术研发、检测，动力机械的生产、销售，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木材的销售，动力机械、发电机、新能源电力、机械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与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工程、基础设施工程承包，新能源科技研发，新能源（光伏、风电、生物质能）系统设计、咨询、施工、集成，中餐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苏美达五金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5,850.00	65.0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150.00	35.00	货币
合计		9,000.00	100.00	-

B、苏美达五金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7年12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1997年12月12日签署章程，约定共同出资成立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贸易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1997年12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信审验[1997]第184号）验证确认，截至1997年12月23日，苏美达五金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400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1997年12月26日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五金成立。

苏美达五金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0.00	5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30.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	60.00	15.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8 年 5 月名称变更、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1998 年 2 月 20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五金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各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20 万元出资额。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80.0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C) 1999 年 7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1999 年 6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增资 200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60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70 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70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会良 1999 第 1-179 号）验证确认，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

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 2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1998 年 6 月 15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D)2000 年 6 月公司名称变更、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00 年 4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各方按出资比例增资 622.64 万元，其中利润转增资本 300 万元，货币出资 322.64 万元；将苏美达五金名称由“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4 月 24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 5-261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0 年 4 月 19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22.64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苏美达五金将未分配利润 300 万元转增为公司实收资本。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及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0 年 4 月 15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0 年 6 月 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89.06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27.92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305.66	25.00	货币
合计		1,222.64	100.00	-

(E) 2001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增资174.66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611,320元和1,135,308.57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2月14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信（2001）第5-0123号）验证确认，截至2001年2月9日，苏美达五金的注册资本由1,222.64万元增加至1,397.30万元，增加部分为174.66万元，由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未分配利润作为增资注册资本，分别为113.52万元、61.14万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200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1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89.06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89.06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419.19	30.00	货币

合计	1,397.30	100.00	-
----	----------	--------	---

(F) 2003年2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3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35%的股权以4,890,560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集团工会。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集团工会于2003年1月21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489.06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苏美达五金于2003年1月21日制定章程，并于2003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908.25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89.06	35.00	货币
合计		1,397.30	100.00	—

(G) 2003年8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3年1月2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苏美达五金增资102.7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货币增资66.75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以货币增资35.94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3年7月8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336号）验证确认，截至2003年1月29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中设

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和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2.7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975.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25.00	35.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

(H) 2004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合计增资 200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4）第 3-013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4 年 1 月 29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和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105.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95.00	35.00	货币

	口集团公司			
	合计	1,700.00	100.00	-

(I) 2005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5年1月24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增资8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52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280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5年1月28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3-009号）验证确认，截至2005年1月26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股东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和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8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2005年1月24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05年2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625.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875.00	35.00	货币
	合计	2,500.00	100.00	-

(J) 2005年4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5年3月22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蔡济波、杨桂喜、钱中明、陆春晖、赵兴国、王敏、欧云龙、李健、孙建华、刘楷、孙力、吴玉华、李小鹏、陈杰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250万元、150万元、62.50万元、62.50万元、87.50万元、37.50万元、31.25万元、62.50万元、50万元、125万元、31.25万元、37.50

万元、37.50 万元、37.50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蔡济波、杨桂喜、钱中明、陆春晖、赵兴国、王敏、欧云龙、李健、孙建华、刘楷、孙力、吴玉华、李小鹏、陈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苏美达五金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修订章程，并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875.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562.50	22.50	货币
3	蔡济波	250.00	10.00	货币
4	杨桂喜	150.00	6.00	货币
5	刘楷	125.00	5.00	货币
6	赵兴国	87.50	3.50	货币
7	钱中明	62.50	2.50	货币
8	陆春晖	62.50	2.50	货币
9	李健	62.50	2.50	货币
10	孙建华	50.00	2.00	货币
11	王敏	37.50	1.50	货币
12	吴玉华	37.50	1.50	货币
13	李小鹏	37.50	1.50	货币
14	陈杰	37.50	1.50	货币

15	欧云龙	31.25	1.25	货币
16	孙力	31.25	1.25	货币
合计		2,500.00	100.00	-

(K) 2006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6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兴国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1.1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五金增资7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245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242.40万元，蔡济波增资54万元，杨桂喜增资26万元，钱中明增资4.70万元，陆春晖增资4.70万元，王敏增资10.50万元，欧云龙增资7.15万元，李健增资4.70万元，孙建华增资17.60万元，刘楷增资35万元，孙力增资7.15万元，吴玉华增资20.10万元，李小鹏增资10.50万元，陈杰增资10.50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2006年1月21日与赵兴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赵兴国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部分1.1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6年2月21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6）第3-014号）验证确认，截至2006年1月26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和蔡济波等13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7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2006年1月2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6年3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120.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06.00	25.19	货币
3	蔡济波	304.00	9.50	货币
4	杨桂喜	176.00	5.50	货币
5	刘楷	160.00	5.00	货币
6	赵兴国	86.40	2.70	货币
7	孙建华	67.60	2.11	货币
8	钱中明	67.20	2.10	货币
9	陆春晖	67.20	2.10	货币
10	李健	67.20	2.10	货币
11	吴玉华	57.60	1.80	货币
12	王敏	48.00	1.50	货币
13	李小鹏	48.00	1.50	货币
14	陈杰	48.00	1.50	货币
15	欧云龙	38.40	1.20	货币
16	孙力	38.40	1.20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L)2007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07年2月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五金增资1,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35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277.60万元，蔡济波增资116万元、杨桂喜增资55万元、赵兴国增资10.20万元，钱中明增资16.80万元、陆春晖增资16.80万元、王敏增资6.60万元、欧云龙增资12万元、李健增资16.80万元、孙建华增资20.60万元、刘楷增资50万元、孙力增资3.60万元、吴玉华增资18万元、李小鹏增资15万元、陈杰增资15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2 月 1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 3-011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13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和蔡济波等 14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及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7 年 2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47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083.60	25.80	货币
3	蔡济波	420.00	10.00	货币
4	杨桂喜	231.00	5.50	货币
5	刘楷	210.00	5.00	货币
6	赵兴国	96.60	2.30	货币
7	孙建华	88.20	2.10	货币
8	钱中明	84.00	2.00	货币
9	陆春晖	84.00	2.00	货币
10	李健	84.00	2.00	货币
11	吴玉华	75.60	1.80	货币
12	李小鹏	63.00	1.50	货币
13	陈杰	63.00	1.50	货币
14	王敏	54.60	1.30	货币
15	欧云龙	50.40	1.20	货币
16	孙力	42.00	1.00	货币

合计	4,200.00	100.00	-
----	----------	--------	---

(M) 2008 年 6 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蔡济波、钱中明、陆春晖、李健、李小鹏、陈杰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420 万元、84 万元、84 万元、84 万元、63 万元、63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杨桂喜、刘楷溢价转让 34.92 万元、42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五金增资 5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388.34 万元的价格认购 175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578.30 万元的价格认购 260.60 万元出资额，刘楷以 14.42 万元的价格认购 6.50 万元出资额，孙建华以 44.16 万元的价格认购 19.90 万元出资额，赵兴国以 25.52 万元的价格认购 11.50 万元出资额，王敏以 14.42 万元的价格认购 6.50 万元出资额，吴玉华以 19.97 万元的价格认购 9 万元出资额，欧云龙以 13.31 万元的价格认购 6 万元出资额，孙力以 11.10 万元的价格认购 5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8 年 3 月 5 日与蔡济波、钱中明、陆春晖、李小鹏、陈杰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蔡济波、钱中明、陆春晖、李小鹏、陈杰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的全部股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李健于 2008 年 5 月 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健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84 万元出资额；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刘楷、杨桂喜于 2008 年 5 月 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刘楷、杨桂喜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部分 42 万元、34.92 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3 月 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8）第 3-020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2 月 29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苏美达集团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和刘楷等 7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065.28	43.94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645.00	35.00	货币
3	杨桂喜	265.92	5.66	货币
4	刘楷	258.50	5.50	货币
5	赵兴国	108.10	2.30	货币
6	孙建华	108.10	2.30	货币
7	吴玉华	84.60	1.80	货币
8	王敏	61.10	1.30	货币
9	欧云龙	56.40	1.20	货币
10	孙力	47.00	1.00	货币
合计		4,700.00	100.00	-

(N)2009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资 8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635.04 万元的价格认购 280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928.56 万元的价格认购 409.42 万元出资额，杨桂喜以 101.79 万元的价格认购 44.80 万元出资额，刘楷以 118.62 万元的价格认购 52.30 万元出资额，孙建华以 4.31 万元的价格认购 1.90 万元出资额，赵兴国以 4.31 万元的价格认购 1.90 万元出资额，欧云龙以 21.77 万元的价格认购 9.60 万元出资额。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09）第 2-009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6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

到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和刘楷等 5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800 万元，以上均为货币出资，增资资本溢价部分作为各股东对苏美达五金的资本公积。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09 年 3 月 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474.7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925.00	35.00	货币
3	杨桂喜	310.80	5.65	货币
4	刘楷	310.80	5.65	货币
5	赵兴国	110.00	2.00	货币
6	孙建华	110.00	2.00	货币
7	吴玉华	84.60	1.54	货币
8	欧云龙	66.00	1.20	货币
9	王敏	61.10	1.11	货币
10	孙力	47.00	0.85	货币
合计		5,500.00	100.00	-

(0)2009 年 11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孙力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47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与孙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孙力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47 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521.70	45.85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925.00	35.00	货币
3	杨桂喜	310.80	5.65	货币
4	刘楷	310.80	5.65	货币
5	赵兴国	110.00	2.00	货币
6	孙建华	110.00	2.00	货币
7	吴玉华	84.60	1.54	货币
8	欧云龙	66.00	1.20	货币
9	王敏	61.10	1.11	货币
合计		5,500.00	100.00	-

(P)2010 年 2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股东增资 7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555.46 万元的价格认购 245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849.39 万元的价格认购 327.64 万元出资额，股东杨桂喜以 97.55 万元的价格认购 43.03 万元出资额，刘楷以 97.55 万元的价格认购 43.03 万元出资额，赵兴国以 31.74 万元的价格认购 14 万元出资额，吴玉华以 23.58 万元的价格认购 10.40 万元出资额，王敏以 6.57 万元的价格认购 2.90 万元出资额，欧云龙以 31.74 万元的价格认购 14 万元出资额，增资价格为 2.27 元/元出资额。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2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

验（2010）第 2-010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2 月 2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相关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700 万元，以上均为货币出资，增资资本溢价部分作为各股东对苏美达五金的资本公积。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10 年 1 月 22 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 会	2,849.34	45.96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170.00	35.00	货币
3	杨桂喜	353.83	5.71	货币
4	刘楷	353.83	5.71	货币
5	赵兴国	124.00	2.00	货币
6	孙建华	110.00	1.77	货币
7	吴玉华	95.00	1.53	货币
8	欧云龙	80.00	1.29	货币
9	王敏	64.00	1.03	货币
合计		6,200.00	100.00	

(Q) 2010 年 11 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苏美达五金的名称由“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江苏苏美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R)2010 年 12 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江苏苏美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苏美达五金名称由“江苏苏美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制定了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S)2011 年 3 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欧云龙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10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五金增资 1,0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350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445.26 万元出资额,杨桂喜增资 71.57 万元出资额,刘楷增资 89.51 万元出资额,赵兴国增资 22.83 万元出资额,吴玉华增资 14.82 万元出资额,王敏增资 6 万元出资额,增资价格均为 2.42 元/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欧云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欧云龙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五金 10 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第 2-016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1 年 3 月 11 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和杨桂喜等 5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以上均为货币出资,增资资本溢价部分作为各股东对苏美达五金的资本公积。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11 年 1 月 19 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304.61	45.9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520.00	35.00	货币
3	刘楷	443.34	6.15	货币
4	杨桂喜	425.40	5.91	货币
5	赵兴国	146.83	2.04	货币
6	孙建华	110.00	1.53	货币
7	吴玉华	109.82	1.53	货币
8	王敏	70.00	0.97	货币
9	欧云龙	70.00	0.97	货币
合计		7,200.00	100.00	-

(T)2012年2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杨桂喜、刘楷、赵兴国、孙建华、吴玉华、王敏、欧云龙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全部股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3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105万元，以257.64万元的价格认购105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525.05万元的价格认购195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2012年1月16日与杨桂喜、刘楷、赵兴国、孙建华、吴玉华、王敏、欧云龙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述自然人将其持有苏美达五金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2月21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第2-007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1月17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增资资本溢价部分作为各股东对苏美达五金的资本公积。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2012年1月16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12年2月2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4,875.00	6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625.00	35.00	货币
合计		7,500.00	100.00	-

(U)2013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2013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股东合计增资7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以610.17万元的价格认购245万元股权，苏美达集团工会以1,133.18万元的价格认购455元股权。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2月22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3）第2-006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1月29日，苏美达五金已收到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7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增资资本溢价部分作为各股东对苏美达五金的资本公积。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2013年1月2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3年3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5,330.00	65.0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870.00	35.00	货币
合计		8,200.00	100.00	-

(V)2015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五金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五金按出资比例增资 800 万元。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五金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五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5,850.00	65.0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150.00	35.00	货币
合计		9,000.00	100.00	-

(2) 苏美达技贸

A、苏美达技贸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技贸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04049726L),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 11 楼,法定代表人为张治宇,注册资本为 22,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代理、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预算;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煤炭批发,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金属材料、矿产品、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沥青、燃料油及润滑油的销售,技术推广和科技交流服务,经济、商品信息及技术服务,仓储,实物租赁,境内劳务派遣,医疗器械的经营,危险化学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 1999 年 3 月 12 日。

根据苏美达技贸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9,255.00	42.07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7,700.00	35.00	货币

3	赵维林	560.00	2.55	货币
4	史磊	560.00	2.55	货币
5	胡海净	560.00	2.55	货币
6	张伟	470.00	2.13	货币
7	欧卫国	400.00	1.82	货币
8	陈朱涛	400.00	1.82	货币
9	付伟	240.00	1.09	货币
10	赵苓	240.00	1.09	货币
11	芮安	240.00	1.09	货币
12	夏军平	240.00	1.09	货币
13	刘震	240.00	1.09	货币
14	金宝	220.00	1.00	货币
15	周锋	220.00	1.00	货币
16	孙忠卫	220.00	1.00	货币
17	陈志钢	120.00	0.54	货币
18	韩宇锋	60.00	0.27	货币
19	高志伟	55.00	0.25	货币
合计		22000.00	100.00	-

B、苏美达技贸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9年3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后更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后更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和江苏苏美达实

业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 1999 年 3 月 9 日签署《章程》，约定共同出资成立江苏苏美达贸易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3 月 9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会良(1999)第 2-059 号) 验证确认，截至 1999 年 3 月 9 日，苏美达技贸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 400 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 1999 年 3 月 12 日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技贸成立。

苏美达技贸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44.00	36.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16.00	29.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9 年 7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 1999 年 6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技贸股东增资 200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96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34 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70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会良 1999 第[1-183]号）验证确认，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1999 年 6 月 15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9 年

7月3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C) 1999年12月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1999年12月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技贸于1999年12月1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12月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D) 2000年6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0年4月15日召开股东会，同意苏美达技贸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444.56万元，其中，利润转增资本180万元，货币出资264.56万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4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5-260号）验证确认，截至2000年4月19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44.56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0年4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2000年6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17.82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6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261.14	25.00	货币
合计		1,044.56	100.00	-

(E) 2001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技贸增资1,492,228.57元，其中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各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522,280元及969,948.57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2月14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鼎信（2001）第5-0121号）验证确认，截至2001年2月9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49.23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1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17.82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17.82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358.13	30.00	货币
合计		1,193.78	100.00	-

(F) 2001 年 5 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 2001 年 5 月 14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苏美达技贸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1 年 5 月 14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1 年 5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G) 2003 年 2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5%股权作价 4,178,240 元全部转让给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苏美达技贸 3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0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775.96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17.82	35.00	货币
合计		1,193.78	100.00	

(H) 2003 年 8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技贸增

资 6.22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货币增资 4.04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以货币增资 2.18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7 月 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 337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3 年 1 月 29 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22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78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20.00	35.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00.00	-

(I) 2004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苏美达技贸增资 300 万元，苏美达技贸股东按出资比例以货币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4）第 3-014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4 年 1 月 29 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975.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25.00	35.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

(J) 2005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5年1月24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增资500万元，苏美达技贸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5年1月2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3-011号）验证确认，截至2005年1月26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5年1月24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05年2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30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700.00	3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K) 2005年4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5年3月22日召开股东会，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张治宇、陈杨毅、王晶、赵维林、史磊、刘晶、苏显文、欧卫国、刘波、胡海净、缪瑛、高开升、朱剑、陆裕庆、陈杰以原价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160万元、70万元、65万元、82万元、70万元、65万元、30万元、40万元、46万元、65万元、56万元、56万元、56万元、30万元、30万元出资

额。

b、股权转让协议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张治宇、陈杨毅、赵维林、刘晶、胡海净、史磊、苏显文、缪瑛、朱剑、刘波、王晶、陆裕庆、高开升、欧卫国、陈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将其持有的 160 万元、70 万元、82 万元、65 万元、65 万元、70 万元、30 万元、56 万元、56 万元、46 万元、65 万元、30 万元、56 万元、40 万元、3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上述自然人。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700.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379.00	18.95	货币
3	张治宇	160.00	8.00	货币
4	赵维林	82.00	4.10	货币
5	陈杨毅	70.00	3.50	货币
6	史磊	70.00	3.50	货币
7	王晶	65.00	3.25	货币
8	刘晶	65.00	3.25	货币
9	胡海净	65.00	3.25	货币
10	缪瑛	56.00	2.80	货币
11	高开升	56.00	2.80	货币
12	朱剑	56.00	2.80	货币
13	刘波	46.00	2.30	货币

14	欧卫国	40.00	2.00	货币
15	苏显文	30.00	1.50	货币
16	陆裕庆	30.00	1.50	货币
17	陈杰	30.00	1.5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L) 2006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6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付伟、石雪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8万元、24万元出资额；胡海净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苏美达技贸65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1,0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35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224万元；张治宇增资80万元，赵维林增资48万元，史磊增资40万元，陈杨毅增资5万元，欧卫国增资30万元，王晶增资10万元，刘晶增资15万元，朱剑增资14万元，缪瑛增资14万元，高开升增资24万元，付伟增资67万元，石雪增资41万元，刘波增资2万元，苏显文增资6万元，陈杰增资15万元，陆裕庆增资15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2006年1月21日分别与石雪、付伟、胡海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石雪转让24万元、向付伟转让8万元出资额，胡海净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65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6年2月1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6）第3-012号）验证确认，截至2005年2月6日，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6年1月2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06年3月2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050.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636.00	25.87	货币
3	张治宇	240.00	8.00	货币
4	赵维林	130.00	4.33	货币
5	史磊	110.00	3.67	货币
6	刘晶	80.00	2.67	货币
7	高开升	80.00	2.67	货币
8	陈杨毅	75.00	2.50	货币
9	王晶	75.00	2.50	货币
10	付伟	75.00	2.50	货币
11	欧卫国	70.00	2.33	货币
12	缪瑛	70.00	2.33	货币
13	朱剑	70.00	2.33	货币
14	石雪	65.00	2.17	货币
15	刘波	48.00	1.60	货币
16	陆裕庆	45.00	1.50	货币
17	陈杰	45.00	1.50	货币
18	苏显文	36.00	1.2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M) 2007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7年2月1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陈杨毅、史磊、王晶、高开升和石雪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苏美达技贸 75

万元、20万元、19万元、80万元、2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胡海净、张伟、刘波转让70万元、55万元、2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2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70万元，张治宇增资64万元，赵维林增资30万元，欧卫国增资5万元，朱剑增资10万元，缪瑛增资10万元，付伟增资5万元，陈杰增资3万元，陆裕庆增资3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陈杨毅、史磊、王晶、高开升、石雪、胡海净、张伟和刘波于2007年2月1日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杨毅、史磊、王晶、高开升和石雪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75万元、20万元、19万元、80万元、20万元出资额。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胡海净、张伟和刘波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70万元、55万元、2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3月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3-013号）验证确认，截至2007年2月14日，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7年2月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07年3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12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723.00	22.59	货币
3	张治宇	304.00	9.50	货币
4	赵维林	160.00	5.00	货币
5	史磊	90.00	2.81	货币
6	刘晶	80.00	2.50	货币

7	朱剑	80.00	2.50	货币
8	缪瑛	80.00	2.50	货币
9	付伟	80.00	2.50	货币
10	欧卫国	75.00	2.34	货币
11	胡海净	70.00	2.19	货币
12	王晶	56.00	1.75	货币
13	张伟	55.00	1.72	货币
14	刘波	50.00	1.56	货币
15	陈杰	48.00	1.50	货币
16	陆裕庆	48.00	1.50	货币
17	石雪	45.00	1.41	货币
18	苏显文	36.00	1.13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N) 2008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8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张治宇、刘晶、王晶、苏显文、陈杰、陆裕庆、石雪和史磊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304万元、80万元、56万元、36万元、48万元、48万元、45万元、1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陈朱涛、陆韻丽、魏薇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18万元、25万元、4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8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578.51万元的价格认购28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448.34万元的价格认购271万元出资额，赵维林以82.64万元的价格认购40万元出资额，朱剑以41.32万元的价格认购20万元出资额，缪瑛以82.64万元的价格认购40万元出资额，欧卫国以51.65万元的价格认购25万元出资额，胡海净以103.31万元的价格认购50万元出资额，张伟以64.05万元的价格认购31万元出资额，陈朱涛以97.11万元的价格认购47万元出资额，陆韻丽以51.65万元的价格认购25万元出资额，魏薇以51.65

万元的价格认购 25 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张治宇、刘晶、王晶、苏显文、陈杰、陆裕庆、石雪、史磊、陈朱涛、陆韻丽、魏薇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张治宇、刘晶、王晶、苏显文、陈杰、陆裕庆、石雪、史磊分别将其持有的 304 万元、80 万元、56 万元、36 万元、48 万元、48 万元、45 万元、10 万元转让给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部分出资额向陈朱涛转让 18 万元，向陆韻丽转让 25 万元，向魏薇转让 40 万元。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8）第 3-018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2 月 3 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08 年 3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484.00	37.1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400.00	35.00	货币
3	赵维林	200.00	5.00	货币
4	缪瑛	120.00	3.00	货币
5	胡海净	120.00	3.00	货币
6	朱剑	100.00	2.50	货币
7	欧卫国	100.00	2.50	货币
8	张伟	86.00	2.15	货币
9	史磊	80.00	2.00	货币
10	付伟	80.00	2.00	货币

11	魏薇	65.00	1.63	货币
12	陈朱涛	65.00	1.63	货币
13	刘波	50.00	1.25	货币
14	陆韻丽	50.00	1.25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O) 2009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09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周锋、赵苓、刘震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50万元、50万元、50万元出资额。

朱剑、史磊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50万元、30万元出资额。

苏美达技贸增资1,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969.57万元的价格认购42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委员会以812.59万元的价格认购352万元出资额，赵维林等11位自然人股东合计以988.04万元价格认购428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赵苓、刘震、周锋、朱剑、史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赵苓、刘震、周锋转让50万元、50万元、50万元出资额，朱剑、史磊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50万元、3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2月1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09）2-005号）验证确认，截至2009年2月3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09年1月19日制定章程，并已于2009年3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82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766.00	33.95	货币
3	赵维林	260.00	5.00	货币
4	胡海净	180.00	3.46	货币
5	欧卫国	150.00	2.88	货币
6	缪瑛	135.00	2.60	货币
7	张伟	130.00	2.50	货币
8	陆韻丽	110.00	2.12	货币
9	付伟	95.00	1.83	货币
10	陈朱涛	95.00	1.83	货币
11	魏薇	85.00	1.63	货币
12	刘波	70.00	1.35	货币
13	周锋	68.00	1.31	货币
14	赵苓	68.00	1.31	货币
15	刘震	68.00	1.31	货币
16	史磊	50.00	0.96	货币
17	朱剑	50.00	0.96	货币
合计		5,200.00	100.00	-

(P) 2010年2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0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石雪史磊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68万元、28万元出资额；缪瑛、魏薇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135万元、13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18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63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619 万元，赵维林增资 20 万元，欧卫国增资 55 万元，史磊增资 127 万元，胡海净增资 70 万元，张伟增资 55 万元，陆韻丽增资 40 万元，付伟增资 33 万元，陈朱涛增资 43 万元，刘波增资 20 万元，周锋增资 22 万元，赵苓增资 22 万元，刘震增资 22 万元，石雪增资 22 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石雪、史磊、魏薇、缪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将其持有苏美达技贸 68 万元、2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石雪、史磊；魏薇、缪瑛分别将其持有的 15 万元、1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0）2-009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8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45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439.00	34.84	货币
3	赵维林	280.00	4.00	货币
4	胡海净	250.00	3.57	货币
5	欧卫国	205.00	2.93	货币
6	史磊	205.00	2.93	货币
7	张伟	185.00	2.64	货币
8	陆韻丽	150.00	2.14	货币
9	陈朱涛	138.00	1.97	货币

10	付伟	128.00	1.83	货币
11	刘波	90.00	1.29	货币
12	周锋	90.00	1.29	货币
13	赵苓	90.00	1.29	货币
14	刘震	90.00	1.29	货币
15	石雪	90.00	1.29	货币
16	魏薇	70.00	1.00	货币
17	朱剑	50.00	0.71	货币
合计		7,000.00	100.00	-

(Q) 2011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魏薇、石雪、付伟、周锋、刘震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70万元、10万元、28万元、5万元、5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韩宇锋、张彦、朱剑转让126万元、105万元、5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3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1,05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1,503万元，赵维林增资10万元，欧卫国增资65万元，史磊增资115万元，胡海净增资70万元，张伟增资55万元，陆韻丽增资50万元，陈朱涛增资32万元，朱剑增资25万元，赵苓增资25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张彦、韩宇锋、朱剑、刘震、周锋、付伟、石雪、魏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张彦、韩宇锋、朱剑转让其持有的105万元、126万元、5万元出资额；刘震、周锋、付伟、石雪、魏薇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5万元、5万元、28万元、10万元、7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3月2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第2-011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3月21日，苏美达技贸已

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并已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824.00	38.24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3,500.00	35.00	货币
3	史磊	320.00	3.20	货币
4	胡海净	320.00	3.20	货币
5	赵维林	290.00	2.90	货币
6	欧卫国	270.00	2.70	货币
7	张伟	240.00	2.40	货币
8	陆韻丽	200.00	2.00	货币
9	陈朱涛	170.00	1.70	货币
10	韩宇锋	126.00	1.26	货币
11	赵苓	115.00	1.15	货币
12	张彦	105.00	1.05	货币
13	付伟	100.00	1.00	货币
14	刘波	90.00	0.90	货币
15	周锋	85.00	0.85	货币
16	刘震	85.00	0.85	货币
17	朱剑	80.00	0.80	货币
18	石雪	80.00	0.8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R) 2012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技贸增资7,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2,45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2,801万元，赵维林增资180万元，欧卫国增资200万元，史磊增资180万元，胡海净增资180万元，张伟增资180万元，陆韻丽增资180万元，付伟增资130万元；陈朱涛增资130万元，刘波增资20万元，朱剑增资20万元，周锋增资25万元，赵苓增资95万元，石雪增资30万元，韩宇锋增资144万元，张彦增资55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2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09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2月1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合计7,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和其他方式。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12年1月16日制定章程，并已于2012年2月2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6,625.00	38.97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5,950.00	35.00	货币
3	史磊	500.00	2.94	货币
4	胡海净	500.00	2.94	货币
5	赵维林	470.00	2.76	货币
6	欧卫国	470.00	2.76	货币
7	张伟	420.00	2.47	货币
8	陆韻丽	380.00	2.24	货币
9	陈朱涛	300.00	1.76	货币

10	韩宇锋	270.00	1.59	货币
11	付伟	230.00	1.35	货币
12	赵苓	210.00	1.24	货币
13	张彦	160.00	0.94	货币
14	刘波	110.00	0.65	货币
15	周锋	110.00	0.65	货币
16	石雪	110.00	0.65	货币
17	朱剑	100.00	0.59	货币
18	刘震	85.00	0.50	货币
合计		17,000.00	100.00	--

(S) 2013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3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张伟、陆韻丽、刘波、朱剑、周锋、刘震、石雪、张彦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20万元、20万元、110万元、100万元、110万元、85万元、110万元、16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3,0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1,05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1,610万元，上述两方皆以货币方式出资；赵维林等七位自然人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340万元出资额，其中：赵维林转增50万元出资额，胡海净转增60万元出资额，欧卫国转增50万元出资额，史磊转增60万元出资额，陈朱涛转增60万元出资额，付伟转增40万元出资额，赵苓转增20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张彦、刘震、刘波、石雪、朱剑、陆韻丽、张伟、周锋分别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述自然人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160万元、85万元、110万元、110万元、100万元、20万元、20万元、11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2月2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

夏会验（2013）2-013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2月20日，苏美达技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3,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13年1月29日制定章程，并已于2013年3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8,950.00	44.75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7,000.00	35.00	货币
3	史磊	560.00	2.80	货币
4	胡海净	560.00	2.80	货币
5	赵维林	520.00	2.60	货币
6	欧卫国	520.00	2.60	货币
7	张伟	400.00	2.00	货币
8	陆韻丽	360.00	1.80	货币
9	陈朱涛	360.00	1.80	货币
10	付伟	270.00	1.35	货币
11	韩宇锋	270.00	1.35	货币
12	赵苓	230.00	1.15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00	—

(T) 2013年5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3年4月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苏美达技贸名称变更为“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公司于2013年4月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13

年5月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U) 2014年4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欧卫国、陆韻丽、韩宇锋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30万元、160万元、7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集团工会分别向芮安、夏军平转让270万元、24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1,0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35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530万元，张伟增资70万元，陈朱涛增资40万元，赵苓增资10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芮安、夏军平、韩宇锋、欧卫国、陆韻丽分别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苏美达集团工会分别向芮安、夏军平转让270万元、240万元出资额；韩宇锋、欧卫国、陆韻丽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70万元、30万元、160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14年1月24日制定章程，并已于2014年4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9,230.00	43.95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7,350.00	35.00	货币
3	史磊	560.00	2.67	货币
4	胡海净	560.00	2.67	货币
5	赵维林	520.00	2.48	货币
6	欧卫国	490.00	2.33	货币
7	张伟	470.00	2.24	货币
8	陈朱涛	400.00	1.90	货币

9	付伟	270.00	1.29	货币
10	芮安	270.00	1.29	货币
11	赵苓	240.00	1.14	货币
12	夏军平	240.00	1.14	货币
13	陆韻丽	200.00	0.95	货币
14	韩宇锋	200.00	0.95	货币
合计		21,000.00	100.00	-

(V) 2015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技贸于2015年1月27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欧卫国、陆韻丽、韩宇锋、付伟、芮安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90万元、200万元、140万元、30万元、3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集团工会分别向赵维林、刘震、金宝、陈志钢、周锋、孙忠卫、高志伟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40万元、240万元、220万元、120万元、220万元、220万元、55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技贸增资1,000万，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35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650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欧卫国、陆韻丽、韩宇锋、付伟、芮安、赵维林、刘震、金宝、陈志钢、周锋、孙忠卫、高志伟分别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欧卫国、陆韻丽、韩宇锋、付伟、芮安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90万元、200万元、140万元、30万元、30万元出资额；赵维林、刘震、金宝、陈志钢、周锋、孙忠卫、高志伟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技贸、40万元、240万元、220万元、120万元、220万元、220万元、55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技贸于2015年1月27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已于2015年3月3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技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9,255.00	42.07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7,700.00	35.00	货币
3	赵维林	560.00	2.55	货币
4	史磊	560.00	2.55	货币
5	胡海净	560.00	2.55	货币
6	张伟	470.00	2.13	货币
7	欧卫国	400.00	1.82	货币
8	陈朱涛	400.00	1.82	货币
9	付伟	240.00	1.09	货币
10	赵苓	240.00	1.09	货币
11	芮安	240.00	1.09	货币
12	夏军平	240.00	1.09	货币
13	刘震	240.00	1.09	货币
14	金宝	220.00	1.00	货币
15	周锋	220.00	1.00	货币
16	孙忠卫	220.00	1.00	货币
17	陈志钢	120.00	0.54	货币
18	韩宇锋	60.00	0.27	货币
19	高志伟	55.00	0.25	货币
合计		22,000.00	100.00	-

（3）苏美达成套

A、苏美达成套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成套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802257），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十二楼，

法定代表人为金永传，注册资本为 7,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机械、成套设备及建筑材料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类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二手车进出口贸易，酒类进出口，机电产品及配件、电气产品及配件、仪器仪表产品及配件、管件及管道配件、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通信线路、石油、化工、燃气、给水、排水、供热等管道系统和各类机械设备的销售、安置安装，工程项目咨询与设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苏美达成套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3,117.60	43.3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520.00	35.00	货币
3	金永传	576.00	8.00	货币
4	李勇前	360.00	5.00	货币
5	王爱明	345.60	4.80	货币
6	唐标	280.80	3.90	货币
合计		7,200.00	100.00	—

B、苏美达成套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7 年 12 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 1997 年 12 月 12 日签署《章程》，

约定共同出资成立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贸易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 1997 年 12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信审验 [1997] 第 183 号）验证确认，截至 1997 年 12 月 23 日，苏美达成套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 400 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 1997 年 12 月 26 日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成套成立。

苏美达成套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0.00	5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30.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	60.00	15.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8 年 5 月名称变更、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1998 年 2 月 20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成套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各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20 万元出资额。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80.0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C) 1999年6月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1999年4月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成套于1999年4月5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6月1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D) 1999年7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1999年6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2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6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70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7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6月3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会良1999第（1-184）号）验证确认，截至1999年6月30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600万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1999年6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7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E) 2000年6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0年4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各方按原投资比例共追加投资384.56万元，其中，利润转增资本120万元，货币出资264.56万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4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5-258号）验证确认，截至2000年4月19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64.56万元，均为货币出资；苏美达成套将未分配利润120万元转增为公司实收资本。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00年4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2000年6月7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93.82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44.6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6.14	25.00	货币

	口集团公司工会			
合计		984.56	100.00	—

(F) 2001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140.65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492,280元和914,234.29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2月14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鼎验(2001)第5-0126号)验证确认,截至2001年2月9日,苏美达成套的注册资本由984.56万元增加至1,125.21万元,增加部分为140.65万元,由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未分配利润作为增资注册资本,分别为492,280元和914,234.29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0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1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93.82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93.82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337.57	30.00	货币
合计		1,125.21	100.00	—

(G) 2003年2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3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苏美达

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35%的股权以 3,938,24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35%的股权（对应 393.82 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3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731.39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93.82	35.00	货币
合计		1,125.21	100.00	—

(H) 2003 年 8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苏美达成套增资 24.79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货币增资 16.11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以货币增资 8.68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7 月 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 334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3 年 1 月 29 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和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4.79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747.5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02.50	35.00	货币
合计		1,150.00	100.00	—

(I) 2005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5年1月24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290万元，股东按出资比例以货币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5年1月3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3—007号）验证确认，截至2005年1月26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9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05年1月24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5年2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936.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04.00	35.00	货币
合计		1,440.00	100.00	—

(J) 2005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5年3月16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520万元，由股东各方按出资比例以货币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 3—020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5 年 3 月 16 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2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5 年 3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274.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86.00	35.00	货币
合计		1,960.00	100.00	—

(K) 2005 年 4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金永传、王庄林、李勇前、唐标、高曙光、张红星、王爱明、郑倩、沈洪、田政、陈杰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196 万元、88.20 万元、54.88 万元、58.80 万元、88.20 万元、54.88 万元、54.88 万元、39.20 万元、39.20 万元、29.40 万元、29.40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金永传、王庄林、李勇前、唐标、高曙光、张红星、王爱明、郑倩、沈洪、田政、陈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修订章程，并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86.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540.96	27.60	货币
3	金永传	196.00	10.00	货币
4	王庄林	88.20	4.50	货币
5	高曙光	88.20	4.50	货币
6	唐标	58.80	3.00	货币
7	李勇前	54.88	2.80	货币
8	张红星	54.88	2.80	货币
9	王爱明	54.88	2.80	货币
10	郑倩	39.20	2.00	货币
11	沈洪	39.20	2.00	货币
12	田政	29.40	1.50	货币
13	陈杰	29.40	1.50	货币
合计		1,960.00	100.00	—

(L) 2006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6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高曙光、王庄林、唐标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12.30万元、12.30万元、17.88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成套增资5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17.50万元，金永传增资5万元，唐标增资3.72万元，李勇前增资1.40万元，张红星增资1.40万元，王爱明增资1.40万元，郑倩增资1万元，沈洪增资17.08万元，陈杰增资0.75万元，田政增资0.75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2006年1月21日与高曙光、王庄

林、唐标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高曙光、王庄林、唐标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0.63%股权（对应 12.30 万元出资额）、0.63%股权（对应 12.30 万元出资额）、0.91%股权（对应 17.88 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6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6）第 3—015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6 年 2 月 8 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和金永传等 9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6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6 年 3 月 2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703.5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498.48	24.80	货币
3	金永传	201.00	10.00	货币
4	王庄林	100.50	5.00	货币
5	高曙光	100.50	5.00	货币
6	唐标	80.40	4.00	货币
7	李勇前	56.28	2.80	货币
8	张红星	56.28	2.80	货币
9	王爱明	56.28	2.80	货币
10	沈洪	56.28	2.80	货币
11	郑倩	40.20	2.00	货币
12	田政	30.15	1.50	货币

13	陈杰	30.15	1.50	货币
合计		2,010.00	100.00	—

(M) 2007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07年2月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高曙光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部分出资额37.20万元；郑倩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全部出资额40.2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叶炬、沈洪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部分出资额66.63万元、2.73万元；苏美达成套增资1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35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9.21万元，金永传增资10万元，王庄林增资5万元，唐标增资4万元，李勇前增资9.13万元，张红星增资9.13万元，王爱明增资9.13万元，沈洪增资6.40万元，陈杰增资1.50万元，田政增资1.5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2007年2月1日分别与高曙光、郑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高曙光、郑倩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1.85%股权（对应37.20万元出资额）、2%股权（对应40.20万元出资额）。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2007年2月1日分别与叶炬、沈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叶炬、沈洪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3.31%股权（对应66.63万元出资额）、0.14%股权（对应2.73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3月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3—014号）验证确认，截至2007年2月27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金永传等9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07年2月1日制定章程修正

案，并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738.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515.73	24.44	货币
3	金永传	211.00	10.00	货币
4	王庄林	105.50	5.00	货币
5	唐标	84.40	4.00	货币
6	叶炬	66.63	3.16	货币
7	李勇前	65.41	3.10	货币
8	张红星	65.41	3.10	货币
9	王爱明	65.41	3.10	货币
10	沈洪	65.41	3.10	货币
11	高曙光	63.30	3.00	货币
12	田政	31.65	1.50	货币
13	陈杰	31.65	1.50	货币
合计		2,110.00	100.00	—

(N) 2008 年 3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陈杰、田政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31.65 万元、31.65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高曙光、张红星、王爱明、沈洪、李勇前、叶炬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3.80 万元、3.80 万元、3.80 万元、3.80 万元、8.23 万元、7.01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陈杰、田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

杰、田政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1.50%股权（对应 31.65 万元出资额）、1.50%股权（对应 31.65 万元出资额）。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分别与高曙光、张红星、王爱明、沈洪、李勇前、叶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高曙光、张红星、王爱明、沈洪、李勇前、叶炬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0.18%股权（对应 3.80 万元出资额）、0.18%股权（对应 3.80 万元出资额）、0.18%股权（对应 3.80 万元出资额）、0.18%股权（对应 3.80 万元出资额）、0.39%股权（对应 8.23 万元出资额）、0.33%股权（对应 7.01 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738.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548.60	26.00	货币
3	金永传	211.00	10.00	货币
4	王庄林	105.50	5.00	货币
5	唐标	84.40	4.00	货币
6	李勇前	73.64	3.49	货币
7	叶炬	73.64	3.49	货币
8	张红星	69.21	3.28	货币
9	王爱明	69.21	3.28	货币
10	沈洪	69.21	3.28	货币
11	高曙光	67.10	3.18	货币
合计		2,110.00	100.00	—

(O) 2009 年 3 月份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 49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266.32 万元认购 171.50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146.16 万元认购 94.12 万元出资额,金永传等 9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以 348.44 万元,认购 224.38 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9 年 2 月 1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09)2-008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9 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金永传等 9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9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修订章程,并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91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642.72	24.72	货币
3	金永传	260.00	10.00	货币
4	王庄林	130.00	5.00	货币
5	唐标	104.00	4.00	货币
6	李勇前	96.20	3.70	货币
7	王爱明	93.60	3.60	货币
8	叶炬	93.60	3.60	货币
9	张红星	91.00	3.50	货币
10	沈洪	91.00	3.50	货币
11	高曙光	87.88	3.38	货币

合计	2,600.00	100.00	—
----	----------	--------	---

(P) 2010年2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10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金永传、王庄林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3.50万元、13.15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成套增资25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87.5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66.93万元，金永传减资3.50万元，王庄林减资13.15万元，王爱明增资23.25万元，唐标增资12.85万元，高曙光增资9.02万元，张红星增资17.30万元，李勇前增资14.95万元，叶炬增资17.55万元，沈洪增资17.3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金永传、王庄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永传、王庄林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0.13%股权（对应3.50万元出资额）、0.50%股权（对应13.15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2月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0）2-008号）验证确认，截至2010年1月29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5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10年1月2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0年2月2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997.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709.65	24.90	货币
3	金永传	256.50	9.00	货币
4	王庄林	116.85	4.10	货币
5	唐标	116.85	4.10	货币

6	王爱明	116.85	4.10	货币
7	李勇前	111.15	3.90	货币
8	叶炬	111.15	3.90	货币
9	张红星	108.30	3.80	货币
10	沈洪	108.30	3.80	货币
11	高曙光	96.90	3.40	货币
合计		2,850.00	100.00	—

(Q) 2011年3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1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高曙光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63.4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成套增资5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175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186.48万元，金永传增资11.50万元，王庄林减资25.53万元，王爱明增资35.58万元，唐标增资25.53万元，高曙光减资63.40万元，张红星增资25.70万元，李勇前增资26.20万元，叶炬增资26.20万元，沈洪增资25.7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高曙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高曙光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2.22%股权（对应63.4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2月2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2-009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2月14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1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1年3月2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172.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896.13	26.75	货币
3	金永传	268.00	8.00	货币
4	王爱明	152.43	4.55	货币
5	王庄林	142.38	4.25	货币
6	唐标	142.38	4.25	货币
7	李勇前	137.35	4.10	货币
8	叶炬	137.35	4.10	货币
9	张红星	134.00	4.00	货币
10	沈洪	134.00	4.00	货币
11	高曙光	33.50	1.00	货币
合计		3,350.00	100.00	—

(R) 2012年2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高曙光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33.5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成套增资650万元，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高曙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高曙光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1%股权（对应33.50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2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04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2月3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5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40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108.00	27.70	货币
3	金永传	320.00	8.00	货币
4	王爱明	184.00	4.60	货币
5	王庄林	170.00	4.25	货币
6	唐标	170.00	4.25	货币
7	李勇前	164.00	4.10	货币
8	叶炬	164.00	4.10	货币
9	张红星	160.00	4.00	货币
10	沈洪	160.00	4.0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S) 2013 年 2 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王庄林、叶炬、张红星、沈洪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170 万元、164 万元、160 万元、160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成套增资 1,000 万元，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苏美达集团工会分别与王庄林、叶炬、张红星、沈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庄林、叶炬、张红星、沈洪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成套 4.25% 股权（对应 170 万元出资额）、4.10% 股权（对应 164 万元出资额）、4% 股权（对应 160 万元出资额）、4% 股权（对应 160 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2 月 2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3）2—01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3 年 2 月 19 日，苏美达成套已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股东名称变更及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201.00	44.02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1,750.00	35.00	货币
3	金永传	400.00	8.00	货币
4	王爱明	239.00	4.78	货币
5	李勇前	205.00	4.10	货币
6	唐标	205.00	4.1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T) 2014 年 4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成套增资 1,00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350 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 385 万元，金永传增资 80 万元，王爱明增资 49 万元，唐标增资 41 万元，李勇前增资 95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586.00	43.1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100.00	35.00	货币
3	金永传	480.00	8.00	货币
4	李勇前	300.00	5.00	货币
5	王爱明	288.00	4.80	货币
6	唐标	246.00	4.10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U) 2015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成套于2015年1月27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苏美达成套增资1,2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42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531.60万元，金永传增资96万元，王爱明增资57.60万元，唐标增资34.80万元，李勇前增资6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成套于2015年1月27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5年3月1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成套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3,117.60	43.3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520.00	35.00	货币
3	金永传	576.00	8.00	货币
4	李勇前	360.00	5.00	货币
5	王爱明	345.60	4.80	货币
6	唐标	280.80	3.90	货币
合计		7,200.00	100.00	—

(4) 苏美达船舶

A、苏美达船舶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船舶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972114), 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二十一楼, 法定代表人为田鸣, 注册资本为 10,200 万元,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船舶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建筑物、船舶内外装修和装饰的施工及安装, 船舶租赁, 自营和代理酒类进出口业务, 金属材料、贵金属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苏美达船舶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 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3,986.30	39.08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57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816.00	8.00	货币
4	姚灏	423.00	4.15	货币
5	徐斌	423.00	4.15	货币
6	吕昶	336.70	3.30	货币
7	徐小强	332.00	3.25	货币
8	陈弘	313.00	3.07	货币
合计		10,200.00	100.00	-

B、苏美达船舶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7 年 12 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 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 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

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 1997 年 12 月 12 日签署《章程》，约定共同出资 400 万元成立江苏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 1997 年 12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信审验[1997]第 182 号）验证确认，截至 1997 年 12 月 23 日，苏美达船舶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 400 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 1997 年 12 月 26 日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船舶成立。

苏美达船舶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0.00	5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30.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	60.00	15.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8 年 5 月公司名称变更、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 1998 年 2 月 20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船舶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船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各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20 万元出资额。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80.0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C) 1999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1999年4月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船舶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船舶于1999年4月5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6月1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D) 1999年7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1999年6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4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14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120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14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6月30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会良1999第（1-181）号）验证确认，截至1999年6月30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800万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1999年6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7月3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2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8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200.00	25.00	货币
合计		800.00	100.00	-

(E) 2000年6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0年4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各方按出资比例增资771.76万元，其中利润转增资本400万元，货币出资371.76万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0年4月21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5-246号）验证确认，截至2000年4月19日，苏美达船舶以1999年度的应付利润4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苏美达船舶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371.76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00年4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2000年6月7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28.7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12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92.94	25.00	货币

	口集团公司工会			
	合计	1,571.76	100.00	-

(F) 2001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224.54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部分可分配利润785,880元转增注册资本，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全部可分配利润1,401,044.29元转增注册资本，并用货币增资58,466.71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1年2月14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验(2001)5-0124号)验证确认，截至2001年2月9日，苏美达船舶以截止2000年度末应付给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的利润218.69万元，从“利润分配”科目转入“实收资本”科目，转增实收资本，作为苏美达船舶的新增注册资本；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出资5.8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0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1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28.7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28.7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538.89	30.00	货币
	合计	1,796.30	100.00	-

(G) 2003年2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3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苏美达

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35%股权以 6,287,039.85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35%的股权（对应 628.70 万元出资额）。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167.59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28.70	35.00	货币
合计		1,796.30	100.00	-

(H) 2003 年 8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 3.70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1.30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2.40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9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 335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3 年 1 月 30 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7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17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630.00	35.00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I) 2004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4年1月16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45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按出资比例增资，增资方式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4年2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字（2004）第3-012号）验证确认，截至2004年1月29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5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04年1月16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4年3月1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462.5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787.50	35.00	货币
合计		2,250.00	100.00	-

(J) 2005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5年1月24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

增资 750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按出资比例增资，增资方式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 3-01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5 年 1 月 26 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75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5 年 2 月 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95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050.00	35.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K) 2005 年 4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按原价分别向田鸣、徐钢、姚灏、陈弘、徐斌、徐小强、吕昶，毛同良、吕建辉、陈杰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300 万元、255 万元、97.80 万元、75 万元、94.50 万元、78 万元、94.50 万元、99 万元、45 万元、45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田鸣、徐钢、姚灏、陈弘、徐斌、徐小强、吕昶、毛同良、吕建辉、陈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5

年 4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050.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766.20	25.54	货币
3	田鸣	300.00	10.00	货币
4	徐钢	255.00	8.50	货币
5	毛同良	99.00	3.30	货币
6	姚灏	97.80	3.26	货币
7	徐斌	94.50	3.15	货币
8	吕昶	94.50	3.15	货币
9	徐小强	78.00	2.60	货币
10	陈弘	75.00	2.50	货币
11	吕建辉	45.00	1.50	货币
12	陈杰	45.00	1.5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L) 2007 年 3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毛同良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99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船舶增资 75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262.5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216.30 万元，田鸣增资 75 万元，徐钢增资 63.75 万元，姚灏增资 24.45 万元，陈弘增资 18.75 万元，徐斌增资 23.63 万元，徐小强增资 19.50 万元，吕昶增资 23.63 万元，吕建辉增资 11.25 万元，陈杰增资 11.25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毛同良于 2007 年 2 月 1 日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毛同良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3.30% 股权（对应 99 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14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 3-015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14 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田鸣等 9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75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312.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081.50	28.84	货币
3	田鸣	375.00	10.00	货币
4	徐钢	318.75	8.50	货币
5	姚灏	122.25	3.26	货币
6	徐斌	118.13	3.15	货币
7	吕昶	118.13	3.15	货币
8	徐小强	97.50	2.60	货币
9	陈弘	93.75	2.50	货币
10	吕建辉	56.25	1.50	货币
11	陈杰	56.25	1.50	货币
合计		3,750.00	100.00	-

(M) 2008 年 3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田鸣、吕建辉、陈杰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溢价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375 万元、56.25 万元、56.25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向陈弘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 7.50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船舶以货币增资 1,25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437.5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512.50 万元，徐钢增资 106.25 万元，姚灏增资 40.75 万元，陈弘增资 36.75 万元，徐斌增资 39.88 万元，徐小强增资 36.50 万元，吕昶增资 39.88 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田鸣、吕建辉、陈杰分别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与陈弘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8）第 3-015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2 月 4 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徐钢等 6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25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8 年 3 月 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074.00	41.48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75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425.00	8.50	货币
4	姚灏	163.00	3.26	货币
5	徐斌	158.00	3.16	货币

6	吕昶	158.00	3.16	货币
7	陈弘	138.00	2.76	货币
8	徐小强	134.00	2.68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N) 2009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09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2,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70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810万元,徐钢增资170万元,姚灏增资70万元,徐斌增资65万元,吕昶增资65万元,陈弘增资60万元,徐小强增资6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13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09)2-006号)验证确认,截至2009年2月4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徐钢等6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09年1月19日制定章程,并于2009年3月1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884.00	41.2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45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595.00	8.50	货币
4	姚灏	233.00	3.33	货币
5	徐斌	223.00	3.19	货币
6	吕昶	223.00	3.19	货币
7	陈弘	198.00	2.83	货币

8	徐小强	194.00	2.77	货币
合计		7,000.00	100.00	-

(0) 2010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10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1,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713.09万元认购35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709.02万元认购348万元出资额，徐钢以34.63万元认购17万元出资额，姚灏以122.24万元认购60万元出资额，徐斌以122.24万元认购60万元出资额，吕昶以112.06万元认购55万元出资额，徐小强以112.06万元认购55万元出资额，陈弘以112.06万元认购55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0）2-007号）验证确认，截至2010年1月29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徐钢等6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10年1月21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0年2月23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232.00	40.4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80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612.00	7.65	货币
4	姚灏	293.00	3.66	货币
5	徐斌	283.00	3.54	货币
6	吕昶	278.00	3.48	货币

7	陈弘	253.00	3.16	货币
8	徐小强	249.00	3.11	货币
合计		8,000.00	100.00	-

(P) 2011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1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1,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735万元认购35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642.60万元认购306万元出资额，徐钢以132.30万元认购63万元出资额，姚灏以153.30万元认购73万元出资额，徐斌以153.30万元认购73万元出资额，吕昶以94.50万元认购45万元出资额，徐小强以94.50万元认购45万元出资额，陈弘以94.50万元认购45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1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2-010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1月21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及徐钢等6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11年1月1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1年3月2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538.00	39.31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3,15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675.00	7.50	货币
4	姚灏	366.00	4.07	货币
5	徐斌	356.00	3.96	货币

6	吕昶	323.00	3.59	货币
7	陈弘	298.00	3.31	货币
8	徐小强	294.00	3.27	货币
合计		9,000.00	100.00	-

(Q) 2012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1,0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认购35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认购385万元出资额，徐钢认购75万元出资额，姚灏认购45万元出资额，徐斌认购45万元出资额，吕昶认购35万元出资额，徐小强认购30万元出资额，陈弘认购35万元出资额，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08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2月21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徐钢等6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12年1月16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2年2月2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923.00	39.23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3,50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750.00	7.50	货币
4	姚灏	411.00	4.11	货币
5	徐斌	401.00	4.01	货币

6	吕昶	358.00	3.58	货币
7	陈弘	333.00	3.33	货币
8	徐小强	324.00	3.24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R) 2013年3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13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船舶增资2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7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13.30万元,徐钢增资66万元,姚灏增资12万元,徐斌增资12万元,吕昶增资8.7万元,徐小强增资8万元,陈弘增资1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3)2-015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2月28日,苏美达船舶已收到股东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及徐钢等6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0万元整。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13年1月2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3年3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3,936.30	38.59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57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816.00	8.00	货币
4	姚灏	423.00	4.15	货币
5	徐斌	413.00	4.05	货币
6	吕昶	366.70	3.60	货币
7	陈弘	343.00	3.36	货币

8	徐小强	332.00	3.25	货币
合计		10,200.00	100.00	-

(S) 2015年1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船舶于2015年1月27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吕昶、陈弘分别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3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集团工会向徐斌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船舶10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吕昶、陈弘分别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苏美达集团工会与徐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备案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船舶于2015年1月27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已于2015年3月11日办理完成工商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船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3,986.30	39.08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570.00	35.00	货币
3	徐钢	816.00	8.00	货币
4	姚灏	423.00	4.15	货币
5	徐斌	423.00	4.15	货币
6	吕昶	336.70	3.30	货币
7	徐小强	332.00	3.25	货币
8	陈弘	313.00	3.07	货币
合计		10,200.00	100.00	-

(5) 苏美达轻纺

A、苏美达轻纺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轻纺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80516A), 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十三楼, 法定代表人为杨永清, 注册资本为 15,800 万元,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服装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服装、纺织品、纺织原料、工艺品及饰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金属材料的销售, 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 服装和纺织品的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鉴证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苏美达轻纺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 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7,743.00	49.01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5,530.00	35.00	货币
3	范雯烨	752.00	4.76	货币
4	王申涛	440.00	2.78	货币
5	朱玉	363.00	2.30	货币
6	林学虎	333.00	2.11	货币
7	何隽	317.00	2.00	货币
8	吴伟锋	202.00	1.28	货币
9	高巍	120.00	0.76	货币
合计		15,800.00	100.00	-

B、苏美达轻纺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7 年 12 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 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 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

司工会”，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1997年12月12日签署章程，约定共同出资400万元成立江苏苏美达轻纺贸易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1997年12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信审验[1997]第181号）验证确认，截至1997年12月23日，苏美达轻纺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400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1997年12月26日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轻纺成立。

苏美达轻纺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0.00	5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30.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	60.00	15.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8年5月名称变更、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1998年2月20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轻纺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轻纺于1998年4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分别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各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20万元出资额。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轻纺于1998年4月29日制定章程，并于1998年5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80.0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C) 1999年7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1999年6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2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6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70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70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6月30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会良1999第（1-185号））验证确认，截至1999年6月30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1999年6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1999年7月3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D) 2000年6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00年4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股东按出资比例以货币增资533.84万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4月24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5-262号）验证确认，截至2000年4月19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33.84万元，由苏美达轻纺将截至1999年度的应付利润24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原股东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293.84万元追加出资。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2000年4月15日制定章程，并于2000年6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53.54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96.84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283.46	25.00	货币
合计		1,133.84	100.00	-

(E) 2001年2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0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

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61.98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566,920 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以部分可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052,851.43 元。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2 月 14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验(2001)5-012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1 年 2 月 9 日止，苏美达轻纺增加投入资本 161.98 万元，变更后的投入资本总额变更为 1,555.31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295.82 万元，资本公积 259.49 万元。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1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1 年 2 月 2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53.54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53.54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388.74	30.00	货币
合计		1,295.82	100.00	-

(F) 2003 年 2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 35% 股权(对应 453.54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42.28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453.54	35.00	货币
合计		1,295.82	100.00	-

(G) 2003 年 8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304.18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106.46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197.72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9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 33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3 年 1 月 29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4.18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2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04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60.00	35.00	货币
合计		1,600.00	100.00	-

(H) 2005 年 2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各方以货币同比例增资 1,070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 3-010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5 年 1 月 26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7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5 年 2 月 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735.5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934.50	35.00	货币
合计		2,670.00	100.00	-

(I) 2005 年 4 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杨永清、周忠根、朱玉、吴伟锋、顾琰、范雯焯、林学虎、王申涛、何隽、胡晓兰、陈杰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 267 万元、109.30 万元、75.30 万元、91.56 万元、77.73 万元、101 万元、115.57 万元、127.56 万元、97.70 万元、40.05 万元、40.05 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杨永清、周忠根、朱玉、吴伟锋、顾琰、范雯焯、林学虎、王申涛、何隽、胡晓兰、陈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934.5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592.68	22.20	货币
3	杨永清	267.00	10.00	货币
4	王申涛	127.56	4.78	货币
5	林学虎	115.57	4.33	货币
6	周忠根	109.30	4.09	货币
7	范雯烨	101.00	3.78	货币
8	何隽	97.70	3.66	货币
9	吴伟锋	91.56	3.43	货币
10	顾琰	77.73	2.91	货币
11	朱玉	75.30	2.82	货币
12	胡晓兰	40.05	1.50	货币
13	陈杰	40.05	1.50	货币
合计		2,670.00	100.00	-

(J) 2006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6 年 1 月 21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830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290.50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261.60 万元，杨永清增资 83 万元，王申涛增资 52 万元，林学虎增资 22 万元，周忠根增资 15 万元，范雯烨增资 20 万元，何隽增资 22 万元，吴伟锋增资 18 万元，顾琰增资 14 万元，朱玉增资 7 万元，陈杰增资 12.45 万元，胡晓兰增资 12.45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6)第 3-013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6 年 2 月 14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及杨永清等 11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3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6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6 年 3 月 2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1,225.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854.28	24.41	货币
3	杨永清	350.00	10.00	货币
4	王申涛	179.56	5.13	货币
5	林学虎	137.57	3.93	货币
6	周忠根	124.30	3.55	货币
7	范雯烨	121.00	3.46	货币
8	何隽	119.70	3.42	货币
9	吴伟锋	109.56	3.13	货币
10	顾琰	91.73	2.62	货币
11	朱玉	82.30	2.35	货币
12	胡晓兰	52.50	1.50	货币
13	陈杰	52.50	1.50	货币
合计		3,500.00	100.00	-

(K) 2007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1,5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525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488 万元，杨永清增资 150 万元，王申涛增资 110 万元，林学虎增资 20 万元，周忠根增资 25 万元，范雯烨增资 30 万元，何隽增资 25 万元，吴伟锋增资 35 万元，顾琰增资 15 万元，朱玉增资 32 万元，陈杰增资 22.50 万元，胡晓兰增资 22.50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 3-010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25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杨永清等 11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50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75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342.28	26.85	货币
3	杨永清	500.00	10.00	货币
4	王申涛	289.56	5.79	货币
5	林学虎	157.57	3.15	货币
6	范雯烨	151.00	3.02	货币
7	周忠根	149.30	2.99	货币
8	吴伟锋	144.56	2.89	货币
9	何隽	144.70	2.89	货币
10	朱玉	114.30	2.29	货币
11	顾琰	106.73	2.13	货币

12	胡晓兰	75.00	1.50	货币
13	陈杰	75.00	1.5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L) 2007年10月股权转让、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07年9月30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顾琰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56.73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轻纺增资6,691,388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2,341,985.80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52,700.20元，胡晓兰增资100,371元，古化增资2,282,432元，覃卿增资942,988元，徐光耀增资491,326元，徐兵增资379,214元，陈杰增资100,371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顾琰于2007年9月30日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顾琰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1.13%股权（对应56.73万元出资额）。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24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3-079号）验证确认，截至2007年9月30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古化等6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691,388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2007年9月30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7年10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984.2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404.28	24.77	货币

3	杨永清	500.00	8.82	货币
4	王申涛	289.56	5.11	货币
5	古化	228.24	4.03	货币
6	林学虎	157.57	2.78	货币
7	范雯烨	151.00	2.66	货币
8	周忠根	149.30	2.63	货币
9	吴伟锋	144.56	2.55	货币
10	何隽	144.70	2.55	货币
11	朱玉	114.30	2.02	货币
12	覃卿	94.30	1.66	货币
13	胡晓兰	85.04	1.50	货币
14	陈杰	85.04	1.50	货币
15	顾琰	50.00	0.88	货币
16	徐光耀	49.13	0.87	货币
17	徐兵	37.92	0.67	货币
合计		5,669.14	100.00	-

(M) 2008年3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08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陈杰、胡晓兰、杨永清、古化、徐光耀、覃卿、徐兵、顾琰、林学虎、周忠根、何隽按溢价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85.04万元、85.04万元、500万元、228.24万元、49.13万元、94.30万元、37.92万元、50万元、17.57万元、21.30万元、12.7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集团工会按溢价分别向王申涛、吴伟锋、范雯烨、朱玉、新股东高巍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166.44万元、45.44万元、17万元、45.70万元、58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轻纺增资30.86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10.80万元，苏江苏苏美达

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20.06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何隽、周忠根、林学虎、顾琰、徐兵、覃卿、徐光耀、古化、杨永清、胡晓兰、陈杰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分别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何隽、周忠根、林学虎、顾琰、徐兵、覃卿、徐光耀、古化、杨永清、胡晓兰、陈杰按溢价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 0.22%（对应 12.70 万元出资额）、0.38%（对应 21.30 万元出资额）、0.31%（对应 17.57 万元出资额）、0.88%（对应 50 万元出资额）、0.67%（对应 37.92 万元出资额）、1.70%（对应 94.30 万元出资额）、0.87%（对应 49.13 万元出资额）、4.00%（对应 228.24 万元出资额）、8.82%（对应 500 万元出资额）、1.50%（对应 85.04 万元出资额）、1.50%（对应 85.04 万元出资额）股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分别与王申涛、吴伟锋、范雯烨、朱玉、新股东高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按溢价分别向王申涛、吴伟锋、范雯烨、朱玉、新股东高巍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 2.93%（对应 166.44 万元出资额）、0.80%（对应 45.44 万元出资额）、0.30%（对应 17 万元出资额）、0.80%（对应 45.70 万元出资额）、1.02%（对应 58 万元出资额）股权。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5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8）第 3-017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2 月 2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86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273.00	39.88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995.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56.00	8.00	货币
4	吴伟锋	190.00	3.33	货币
5	范雯烨	168.00	2.95	货币
6	朱玉	160.00	2.81	货币
7	林学虎	140.00	2.46	货币
8	何隽	132.00	2.32	货币
9	周忠根	128.00	2.25	货币
10	高巍	58.00	1.02	货币
合计		5,700.00	100.00	-

(N) 2009年3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09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吴伟锋、范雯烨、何隽、高巍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6万元、17万元、15万元、8万元出资额；林学虎、周忠根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5万元、36万元的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与吴伟锋、范雯烨、何隽、高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林学虎、周忠根分别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轻纺制定章程，并于2009年3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268.00	39.79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995.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56.00	8.00	货币
4	吴伟锋	196.00	3.44	货币
5	范雯烨	185.00	3.25	货币
6	朱玉	160.00	2.81	货币
7	何隽	147.00	2.58	货币
8	林学虎	135.00	2.37	货币
9	周忠根	92.00	1.61	货币
10	高巍	66.00	1.16	货币
合计		5,700.00	100.00	-

(0) 2010年2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2010年1月22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14元出资额；王申涛、周忠根、何隽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轻纺2万元、92万元、16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轻纺增资6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465.57万元认购210万股，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911.19万元认购411万股，林学虎以53.21万元认购24万股，吴伟锋以44.34万元认购20万股，范雯烨以17.74万元认购8万股，朱玉以73.16万元认购33万股，高巍以8.87万元认购4万股，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王申涛、周忠根、何隽分别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0）2-005号）验证确认，截至2010年2月1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林学虎等5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2,679.00	42.52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205.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54.00	7.21	货币
4	吴伟锋	216.00	3.43	货币
5	范雯烨	193.00	3.06	货币
6	朱玉	193.00	3.06	货币
7	林学虎	159.00	2.52	货币
8	何隽	131.00	2.08	货币
9	高巍	70.00	1.11	货币
合计		6,300.00	100.00	-

(P) 2011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1,08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897.49 万元认购 378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1277.37 万元认购 538 万元出资额，王申涛以 42.74 万元认购 18 万元出资额，林学虎以 33.24 万元认购 14 万元出资额，吴伟锋以 23.74 万元认购 10 万元出资额，范雯烨以 142.46 万元认购 60 万元出资额，何隽以 109.22 万元认购 46 万元出资额，朱玉以 26.12 万元认购 11 万元出资额，高巍以 11.87 万元认购 5 万元出资额，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2-013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1 年 2 月 16 日，苏美达

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王申涛等 7 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8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3,217.00	43.59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2,583.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72.00	6.40	货币
4	范雯烨	253.00	3.43	货币
5	吴伟锋	226.00	3.06	货币
6	朱玉	204.00	2.76	货币
7	何隽	177.00	2.40	货币
8	林学虎	173.00	2.34	货币
9	高巍	75.00	1.02	货币
合计		7,380.00	100.00	-

(Q) 2012 年 2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王申涛、吴伟锋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 40 万元、8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轻纺增资 1,72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602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990 万元，林学虎增资 28 万元，范雯烨增资 24 万元，何隽增资 7 万元，朱玉增资 61 万元，高巍增资 8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王申涛、吴伟锋分别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05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朱玉等 5 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72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4,255.00	46.76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3,185.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32.00	4.75	货币
4	范雯烨	277.00	3.04	货币
5	朱玉	265.00	2.91	货币
6	吴伟锋	218.00	2.40	货币
7	林学虎	201.00	2.21	货币
8	何隽	184.00	2.02	货币
9	高巍	83.00	0.91	货币
合计		9,100.00	100.00	-

(R) 2013 年 3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吴伟锋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 22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轻纺增资 1,90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665 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 1,008 万元，林学虎增资 51 万元，范雯烨增资 82 万元，何隽增资 53 万元，朱玉增资 29 万元，高巍增资

12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吴伟锋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3）2-011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3 年 2 月 25 日，苏美达轻纺已收到股东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及范雯烨等 5 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90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5,285.00	48.05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3,850.00	35.00	货币
3	王申涛	432.00	3.93	货币
4	范雯烨	359.00	3.26	货币
5	朱玉	294.00	2.67	货币
6	林学虎	252.00	2.29	货币
7	何隽	237.00	2.15	货币
8	吴伟锋	196.00	1.78	货币
9	高巍	95.00	0.86	货币
合计		11,000.00	100.00	-

(S) 2014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2,30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805 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 1,205

万元，范雯烨增资 211 万元，林学虎增资 15 万元，朱玉增资 24 万元，何隽增资 30 万元，高巍增资 10 万元。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6,490.00	48.8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4,655.00	35.00	货币
3	范雯烨	570.00	4.28	货币
4	王申涛	432.00	3.25	货币
5	朱玉	318.00	2.39	货币
6	林学虎	267.00	2.01	货币
7	何隽	267.00	2.01	货币
8	吴伟锋	196.00	1.47	货币
9	高巍	105.00	0.79	货币
合计		13,300.00	100.00	-

(T) 2015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轻纺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轻纺增资 2,50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875 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 1,253 万元，范雯烨增资 182 万元，王申涛增资 8 万元，林学虎增资 66 万元，朱玉增资 45 万元，何隽增资 50 万元，吴伟锋增资 6 万元，高巍增资 15 万元，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轻纺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轻纺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7,743.00	49.01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5,530.00	35.00	货币
3	范雯烨	752.00	4.76	货币
4	王申涛	440.00	2.78	货币
5	朱玉	363.00	2.30	货币
6	林学虎	333.00	2.11	货币
7	何隽	317.00	2.00	货币
8	吴伟锋	202.00	1.28	货币
9	高巍	120.00	0.76	货币
合计		15,800.00	100.00	-

（6）苏美达机电

A、苏美达机电的基本情况

苏美达机电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5 年 12 月 0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802332），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十七楼，法定代表人为彭原璞，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发电机组及配套动力、电力成套设备、光伏照明及发电系统、动力机械、汽车配件、光电通信及音视频通讯设备、家电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金属材料、机动电源车的销售，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进料加工业务，提供发电机组的安装和降噪工程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 1997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苏美达机电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最新章程，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849.35	40.7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45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560.00	8.00	货币
4	张旭红	350.00	5.00	货币
5	程小松	287.00	4.10	货币
6	王韶华	231.00	3.30	货币
7	陆彬	167.65	2.40	货币
8	高晓翔	105.00	1.50	货币
合计		7,000.00	100.00	-

B、苏美达机电的历史股权变动情况

(A) 1997年12月设立

a、章程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前身，先后更名为“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现用名为“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于1997年12月12日签署章程，一致同意共同出资400万元成立江苏苏美达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b、验资

经江苏信海审计事务所于1997年12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信审验[1997]第180号）验证确认，截至1997年12月23日，苏美达机电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出资400万元。

c、工商登记

江苏省工商局于1997年12月26日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美达机电成立。

苏美达机电成立后，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0.00	5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30.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公司工会	60.00	15.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B) 1998年5月公司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1998年2月20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企业名称由“江苏苏美达机电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苏美达机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机电于1998年4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分别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20万元出资额。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名称变更和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机电于1998年4月29日制定章程，并于1998年5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180.00	4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14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工会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C) 1999年7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1999年6月15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增资20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60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70万元，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70万，增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6 月 30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会良 1999 第（1-180）号）验证确认，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1999 年 6 月 15 日制定章程，并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240.00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有限公司	210.00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D) 2000 年 4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00 年 4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苏美达机电增资 453.84 万元，其中利润转增资本 180 万元，以货币增资 273.84 万元，股东按比例增资。

b、验资

经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4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鼎信（2000）第 5-259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0 年 4 月 19 日，苏美达机电以 1999 年度的应付利润 18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苏美达机电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73.84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0 年 4 月 15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0 年 6 月 7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421.54	40.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 公司	368.84	35.00	货币
3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工会	263.46	25.00	货币
合计		1,053.84	100.00	-

(E) 2003年2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03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分别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368.84万元、52.69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3年1月21日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于2003年1月21日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03年1月21日制定章程，并于2003年2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工会	685.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368.84	35.00	货币
合计		1,053.84	100.00	-

(F) 2003年8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增资 6.16 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 2.16 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4.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3)第 333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3 年 2 月 10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6.16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3 年 1 月 25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3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689.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371.00	35.00	货币
合计		1,060.00	100.00	-

(G) 2005 年 2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增资 340 万元,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5)第 3-008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5 年 1 月 26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34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5年2月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工会	910.00	6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490.00	35.00	货币
合计		1,400.00	100.00	-

(H) 2005年4月股权转让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05年3月22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叶炬、程小松、周国扬、彭原璞、陆彬、汪杰、金时、王韶华、王俊、王健、陈杰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140万元、68万元、54万元、54万元、33万元、47万元、41万元、41万元、28万元、21万元、21万元出资额。

b、股权转让协议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于2005年3月22日分别与叶炬、程小松、周国扬、彭原璞、陆彬、汪杰、金时、王韶华、王俊、王健、陈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05年3月22日制定章程，并于2005年4月3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490.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工会	362.00	25.86	货币
3	叶炬	140.00	10.00	货币

4	程小松	68.00	4.86	货币
5	周国扬	54.00	3.86	货币
6	彭原璞	54.00	3.86	货币
7	汪杰	47.00	3.36	货币
8	王韶华	41.00	2.93	货币
9	金时	41.00	2.93	货币
10	陆彬	33.00	2.36	货币
11	王俊	28.00	2.00	货币
12	王健	21.00	1.50	货币
13	陈杰	21.00	1.50	货币
合计		1,400.00	100.00	-

(I) 2006年3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06年1月21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王俊向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28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120万元，其中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增资42万元，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增资15.60万元，叶炬增资12万元，程小松增资8万元，彭原璞增资22万元，周国扬增资4.50万元，汪杰增资6.20万元，王韶华增资6.10万元，陈杰增资1.80万元，王健增资1.80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王俊于2006年1月21日与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6年2月22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字(2006)第3-011号)验证确认，截至2006年2月16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及叶炬等8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20万元，出资方式均

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6 年 1 月 2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6 年 3 月 2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532.00	35.00	货币
2	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工会	405.60	26.68	货币
3	叶炬	152.00	10.00	货币
4	程小松	76.00	5.00	货币
5	彭原璞	76.00	5.00	货币
6	周国扬	58.50	3.85	货币
7	汪杰	53.20	3.50	货币
8	王韶华	47.10	3.10	货币
9	金时	41.00	2.70	货币
10	陆彬	33.00	2.17	货币
11	王健	22.80	1.50	货币
12	陈杰	22.80	1.50	货币
合计		1,520.00	100.00	-

(J) 2007 年 3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叶炬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彭原璞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 61 万元、91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 15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52.5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0.17 万元，程小松增资 57.60 万元，周国扬增资 5.80 万元，汪杰增资 5.25 万元，王韶华增资 23.04 万元，陈杰增资 2.25

万元，王健增资 2.25 万元，金时增资 0.75 万元，陆彬增资 0.4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叶炬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分别与苏美达集团工会、彭原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7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 3-01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14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程小松等 8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5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584.5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466.77	27.95	货币
3	彭原璞	167.00	10.00	货币
4	程小松	133.60	8.00	货币
5	王韶华	70.14	4.20	货币
6	周国扬	64.30	3.85	货币
7	汪杰	58.45	3.50	货币
8	金时	41.75	2.50	货币
9	陆彬	33.40	2.00	货币
10	王健	25.05	1.50	货币
11	陈杰	25.05	1.50	货币

合计	1,670.00	100.00	-
----	----------	--------	---

(K) 2007年8月公司名称变更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07年7月30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名称变更为“江苏苏美达机电有限公司”。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07年7月30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07年8月2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L) 2008年3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08年1月2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陈杰、王健、汪杰、金时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25.05万元、25.05万元、58.45万元、6.55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53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351.34万元的价格认购185.50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360.49万元的价格认购190.34万元出资额，程小松以80.31万元的价格认购42.40万元出资额，周国扬以44.90万元的价格认购23.71万元出资额，王韶华以33.83万元的价格认购17.86万元出资额，彭原璞以100.38万元的价格认购53万元出资额，陆彬以32.58万元的价格认购17.20万元出资额，以上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陈杰、王健、汪杰、金时分别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2月27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8）第3-016号）验证确认，截至2008年2月3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彭原璞等5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3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08年1月29日制定章程，并

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772.20	35.1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77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220.00	10.00	货币
4	程小松	176.00	8.00	货币
5	周国扬	88.00	4.00	货币
6	王韶华	88.00	4.00	货币
7	陆彬	50.60	2.30	货币
8	金时	35.20	1.60	货币
合计		2,200.00	100.00	-

(M) 2009 年 3 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向张旭红、高晓翔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 57.20 万元、50.60 万元出资额；周国扬、金时分别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 88 万元、35.20 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 40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以 296.55 万元的价格认购 140 万元出资额，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以 246.56 万元的价格认购 116.40 万元出资额，彭原璞等 6 位自然人合计以 304.17 万元的价格认购 143.60 万元出资额，其中彭原璞认购 40 万元出资额，程小松认购 45 万元出资额，王韶华认购 18 万元出资额，张旭红认购 24.80 万元出资额，高晓翔认购 11.40 万元出资额，陆彬认购 4.40 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b、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于 2009 年 3 月 19 日分别与张旭红、高晓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周国扬、金时分别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出具《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09）2-007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5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彭原璞等 6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并于 2009 年 3 月 1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910.00	35.00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904.00	34.77	货币
3	彭原璞	260.00	10.00	货币
4	程小松	221.00	8.50	货币
5	王韶华	106.00	4.08	货币
6	张旭红	82.00	3.15	货币
7	高晓翔	62.00	2.38	货币
8	陆彬	55.00	2.12	货币
合计		2,600.00	100.00	-

(N) 2010 年 2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增资 600 万元，股东按出资比例增资。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出具的《验资报

告》（华夏会验（2010）2-006号）验证确认，截至2010年1月29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彭原璞等6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10年1月22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0年2月2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121.63	35.05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12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288.00	9.00	货币
4	程小松	232.62	7.27	货币
5	张旭红	140.80	4.40	货币
6	王韶华	130.56	4.08	货币
7	高晓翔	89.60	2.80	货币
8	陆彬	76.80	2.40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O) 2011年3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1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程小松向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12.62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800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280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331.76万元，彭原璞增资32万元，张旭红增资79.20万元，高晓翔增资36.40万元，陆彬增资19.20万元，王韶华增资21.44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程小松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c、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1）2-012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1 年 2 月 14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彭原璞等 5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0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d、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466.00	36.65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40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320.00	8.00	货币
4	程小松	220.00	5.50	货币
5	张旭红	220.00	5.50	货币
6	王韶华	152.00	3.80	货币
7	高晓翔	126.00	3.15	货币
8	陆彬	96.00	2.4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P) 2012 年 2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美达机电增资 600 万元，其中，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增资 210 万元，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增资 219.90 万元，彭原璞增资 48 万元，程小松增资 33 万元，张旭红增资 33 万元，高晓翔增资 18.90 万元，陆彬增资 28.20 万元，王韶华增资 9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夏会验（2012）2-006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2 年 2 月 14 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及彭原璞等 6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00 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工会	1,685.90	36.65	货币
2	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	1,61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368.00	8.00	货币
4	程小松	253.00	5.50	货币
5	张旭红	253.00	5.50	货币
6	王韶华	161.00	3.50	货币
7	高晓翔	144.90	3.15	货币
8	陆彬	124.20	2.70	货币
合计		4,600.00	100.00	-

(Q) 2013 年 3 月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定向增资 1,000 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 350 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 322.66 万元，彭原璞增资 80 万元，程小松增资 43.80 万元，张旭红增资 66.20 万元，王韶华增资 35 万元，高晓翔增资 86.54 万元，陆彬增资 15.80 万元。

b、验资

经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6 日出具的《验资报

告》（华夏会验[2013]2-016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2月22日，苏美达机电已收到股东苏美达集团、苏美达集团工会及彭原璞等6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13年1月29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3年3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008.56	35.87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1,96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448.00	8.00	货币
4	张旭红	319.20	5.70	货币
5	程小松	296.80	5.30	货币
6	高晓翔	231.44	4.13	货币
7	王韶华	196.00	3.50	货币
8	陆彬	140.00	2.50	货币
合计		5,600.00	100.00	-

(R) 2014年3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14年1月27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程小松向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65.80万元出资额；股东各方定向增资1,0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35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459.44万元，彭原璞增资80万元，张旭红增资11.40万元，王韶华增资35万元，高晓翔增资39.16万元，陆彬增资25万元。

b、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14年1月27日制定章程，并于2014年3月7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533.80	38.39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31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528.00	8.00	货币
4	张旭红	330.60	5.01	货币
5	高晓翔	270.60	4.10	货币
6	程小松	231.00	3.50	货币
7	王韶华	231.00	3.50	货币
8	陆彬	165.00	2.50	货币
合计		6,600.00	100.00	-

(S) 2015年4月股权转让和增资

a、股东会决议

苏美达机电于2015年1月27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高晓翔向苏美达集团工会转让其持有的苏美达机电165.60万元出资额；苏美达机电增资400万元。其中，苏美达集团增资140万元，苏美达集团工会增资149.95万元，彭原璞增资32万元，程小松增资56万元，张旭红增资19.40万元，陆彬增资2.65万元。

b、股权转让协议

高晓翔与苏美达集团工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事项作出约定。

c、工商变更登记

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苏美达机电于2015年1月27日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5年4月1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苏美达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美达集团工会	2,849.35	40.70	货币

2	苏美达集团	2,450.00	35.00	货币
3	彭原璞	560.00	8.00	货币
4	张旭红	350.00	5.00	货币
5	程小松	287.00	4.10	货币
6	王韶华	231.00	3.30	货币
7	陆彬	167.65	2.40	货币
8	高晓翔	105.00	1.50	货币
合计		7,000.00	100.00	-

国务院国资委于2010年12月31日出具了《关于江苏苏美达集团公司职工持股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改革[2010]1512号），同意苏美达集团对于职工持股问题的处理意见，继续保留苏美达集团职工（含管理层）持有子企业股权。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合法拥有上述股权，苏美达集团所投资的公司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其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

2、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并经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权证号	房屋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他项权利
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460792号	玄武区竺桥14号206室	84.44	住宅	无
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460793号	玄武区竺桥14号503室	75.93	住宅	无
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460794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2室	75.93	住宅	无
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460795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5室	77.87	住宅	无
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584043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2室	63.2	住宅	无
6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584011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4室	63.2	住宅	无
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584012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6室	63.2	住宅	无

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13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108 室	63.2	住宅	无
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14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110 室	63.41	住宅	无
1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15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201 室	71.35	住宅	无
1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16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302 室	63.2	住宅	无
1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17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2 室	63.2	住宅	无
1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0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6 室	63.2	住宅	无
1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1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10 室	63.41	住宅	无
1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2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2 室	63.2	住宅	无
16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3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5 室	71.14	住宅	无
1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4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6 室	63.2	住宅	无
1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46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8 室	63.2	住宅	无
1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5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9 室	71.14	住宅	无
2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26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10 室	63.41	住宅	无
2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53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102 室	63.04	住宅	无
2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63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201 室	51.34	住宅	无
2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54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202 室	65.86	住宅	无
2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64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301 室	51.34	住宅	无
2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65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501 室	51.34	住宅	无
26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66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601 室	51.34	住宅	无
2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568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602 室	65.86	住宅	无
2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4047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4 室	63.2	住宅	无
2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826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5 室	71.14	住宅	无
3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21 号	玄武区九华山 50 号 207 室	69.03	住宅	无
3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22 号	玄武区九华山 52 号 101 室	68.68	住宅	无

3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800 号	玄武区九华山 52 号 201 室	71.44	住宅	无
3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801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202 室	75.93	住宅	无
3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802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302 室	75.93	住宅	无
3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354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13 号 502	65.86	住宅	无
36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 397350 号	秦淮区洪武路 135 号	3721.31	办公	无
3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60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209 室	71.14	住宅	无
3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61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308 室	63.2	住宅	无
3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68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402 室	63.2	住宅	无
4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69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410 室	63.41	住宅	无
4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71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508 室	63.2	住宅	无
4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82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510 室	63.41	住宅	无
4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83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8 室	63.2	住宅	无
4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85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609 室	71.14	住宅	无
4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83686 号	鼓楼区虹桥 5 号 703 室	71.14	住宅	无
46	苏美达集团	沪房地浦字 (2015) 第 088025 号	茂兴路 86 号 11D 室	248.18	综合	无
4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18 号	玄武区高楼门 13 号 701 室	76.12	住宅	无
4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20 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 2 号 03 幢 603 室	125.55	住宅	无
4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21 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 2 号 4 幢 501 室	102.06	住宅	无
5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35 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 2 号 04 幢 702 室	109.65	住宅	无
5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39 号	玄武区盛世华庭凤临苑 4 幢 01 室	153.61	住宅	无
5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58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0 号	50.8	办公	无
5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61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0 号	3789.1	办公	无
5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50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8 号	9	办公	无

55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52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8 号	236.4	办公	无
56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54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8 号	19256.55	办公	无
57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555 号	玄武区长江路 198 号	4097.9	办公	无
58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40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102 室	75.93	住宅	无
59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58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103 室	75.93	住宅	无
60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661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105 室	77.87	住宅	无
61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02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305 室	77.87	住宅	无
62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03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701 室	83.36	住宅	无
63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05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703 室	75.93	住宅	无
64	苏美达集团	宁房权证玄变字第 460708 号	玄武区竺桥 14 号 704 室	83.36	住宅	无
6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283262 号	浦口区高科八路 1 号	8,407.64	工业	抵押
6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202377 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 03 幢 1 单元 401 室	57.66	住宅	无
6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202376 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 03 幢 1 单元 402 室	85.81	住宅	无
6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202375 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 03 幢 1 单元 501 室	57.66	住宅	无
6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202378 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 03 幢 1 单元 502 室	85.81	住宅	无
7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232148 号	浦口区高新区高科八路 1 号	8,550.86	非住宅	抵押
7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232149 号	浦口区高新区高科八路 1 号	5,563.40	非住宅	抵押
7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21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6 幢 1 单元 602 室	84.99	住宅	无
7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20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7 幢 1 单元 1003 室	103.67	住宅	无
7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24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7 幢 1 单元 101 室	114.45	住宅	无
7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25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8 幢 1 单元 103 室	103.67	住宅	无
7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26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8 幢 3 单元 203 室	114.45	住宅	无

7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33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8 幢 3 单元 901 室	103.67	住宅	无
7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1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1 单元 802 室	86.29	住宅	无
7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9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1 单元 902 室	86.29	住宅	无
8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37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2 单元 402 室	130.38	住宅	无
8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3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2 单元 601 室	130.38	住宅	无
8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8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2 单元 602 室	130.38	住宅	无
8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0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2 单元 701 室	130.38	住宅	无
8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2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2 单元 702 室	130.38	住宅	无
8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5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3 单元 1002 室	86.36	住宅	无
8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35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29 幢 3 单元 1003 室	115.01	住宅	无
8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7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1 单元 102 室	86.59	住宅	无
8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0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1 单元 103 室	115.01	住宅	无
8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2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1 单元 402 室	86.59	住宅	无
9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45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1 单元 403 室	115.01	住宅	无
9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60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1 单元 503 室	115.01	住宅	无
9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8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2 单元 103 室	104.34	住宅	无
9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61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2	104.34	住宅	无

			单元 703 室			
9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280059 号	浦口区丽景路 6 号 高新华苑 030 幢 2 单元 903 室	104.34	住宅	无
9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1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101 室	98.21	住宅	无
9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0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102 室	88.77	住宅	无
9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7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201 室	98.21	住宅	无
9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3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202 室	88.77	住宅	无
9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62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301 室	98.21	住宅	无
10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4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302 室	88.77	住宅	无
10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3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401 室	98.21	住宅	无
10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9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402 室	88.77	住宅	无
10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472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501 室	98.21	住宅	无
10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68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502 室	88.77	住宅	无
10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78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601 室	97.79	住宅	无
10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67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602 室	88.31	住宅	无
10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7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103 室	87.59	住宅	无
10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5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104 室	103.85	住宅	无
10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4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203 室	87.59	住宅	无

11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2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204 室	103.85	住宅	无
11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6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303 室	87.59	住宅	无
11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69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304 室	103.85	住宅	无
11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2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403 室	87.59	住宅	无
11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86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404 室	103.85	住宅	无
11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70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503 室	87.16	住宅	无
11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72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2 单元 504 室	103.39	住宅	无
11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81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105 室	87.01	住宅	无
11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5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106 室	97.74	住宅	无
11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64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205 室	87.01	住宅	无
12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65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206 室	97.74	住宅	无
12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6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305 室	87.01	住宅	无
12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77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306 室	97.74	住宅	无
12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158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405 室	87.01	住宅	无
12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471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406 室	97.74	住宅	无
12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678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505 室	86.58	住宅	无
126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 02101387 号	浦口区泰西路 18-8 号华侨绿洲花苑	97.28	住宅	无

		号	212幢3单元506室			
127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224259号	浦口区新科八路1号	6,497.91	非住宅	抵押
128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224260号	浦口区新科八路1号	4,991.04	非住宅	抵押
129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224261号	浦口区新科八路1号	6,493.92	非住宅	抵押
130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232118号	浦口区新科八路1号	4,899.78	非住宅	抵押
131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21259号	浦口区星火路1号	9,506.74	工业	抵押
132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21260号	浦口区星火路1号	7,449.61	工业	抵押
133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21261号	浦口区星火路1号	3,035.51	工业	抵押
134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21264号	浦口区星火路1号	5,472.76	工业	抵押
135	苏美达五金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21265号	浦口区星火路1号	2,927.19	工业	抵押
136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86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9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37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87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6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38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88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3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39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89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2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0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0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801室	131.47	住宅	抵押
141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1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5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2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2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804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3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3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701室	131.47	住宅	抵押
144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4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901室	131.47	住宅	抵押
145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273095号	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	131.19	住宅	抵押

			104 室			
146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 273096 号	仙隐北路 21 号亚东城学海馨园 18 幢 1304 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7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 273097 号	仙隐北路 21 号亚东城学海馨园 18 幢 1204 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8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 273098 号	仙隐北路 21 号亚东城学海馨园 18 幢 1104 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49	苏美达轻纺	宁房权证栖转字第 273099 号	仙隐北路 21 号亚东城学海馨园 18 幢 404 室	131.65	住宅	抵押
150	苏美达创元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76 号	六合区横梁道兴镇路 138 号	4,004.96	厂房	抵押
151	苏美达创元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77 号	六合区横梁道兴镇路 138 号	4,618.16	厂房	抵押
152	苏美达创元	宁合变第 79274 号	六合区横梁道兴镇路 138 号	1847.51	一般住宅	抵押
153	苏美达创元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75 号	六合区横梁道兴镇路 138 号	1,795.85	其它	抵押
154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087 号	六合区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11,632.90	厂房	无
155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087 号	六合区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42.95	传达室	无
156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087 号	六合区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114.92	锅炉房	无
157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087 号	六合区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1,921.88	食堂楼	无
158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087 号	六合区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2,159.40	宿舍楼	无
159	苏美达家纺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95 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 10 号	7,661.86	厂房	抵押
160	苏美达家纺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96 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 10 号	7,623.89	厂房	抵押
161	苏美达家纺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93 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 10 号	387.99	其它	抵押
162	苏美达家纺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94 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 10 号	1400.59	一般住宅	抵押
163	苏美达家纺	宁房权证合变字第 79292 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 10 号	3061.32	综合楼	抵押
164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2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4,354.59	仓库	无

	有限公司					
165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3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4,780.26	仓库	无
166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0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19,092.88	厂房	无
167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1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11,134.6	厂房	无
168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59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1,821.77	其它	无
169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4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1,637.12	一般住宅	无
170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合转字第 98165 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 200 号	1,637.12	一般住宅	无
171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44191 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星火路 1 号	627.92	辅助房	无
172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44192 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星火路 1 号	31.48	门卫	无
173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44190 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星火路 1 号	18,753.52	生产厂房	无
174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江初字第 JN00252284 号	江宁区秣陵街道月华路 99 号 1 幢	16,268.48	厂房	抵押
175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江初字第 JN00282699 号	江宁区秣陵街道月华路 99 号 2 幢	10,922.74	生产	抵押
176	江苏苏美达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东台房权证弥港镇字第 S0084767 号	东台市沿海经济区通海大道北侧	15,652.59	工业	无
177	苏美达技贸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156456 号	武侯区领事馆路 7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7 号	261.31	办公	无
178	苏美达技贸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156457 号	武侯区领事馆路 7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6 号	166.01	办公	无
179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 102021312476 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 57 号-903	544.73	非居住	无
180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 102021312477 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 57 号-902	574.41	非居住	无

181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02021312492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57号-901	554.03	非居住	无
182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09)第004024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93.58	办公	无
183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09)第004198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159.38	办公	无
184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0)第014244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121.93 (含车位)	办公	无
185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0)第014245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199.82 (含车位)	办公	无
186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2)第014458号	淞宝路155弄1号	1,478.51	办公	无
187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3)第071099号	淞宝路155弄2号	78.04	办公	无
188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4)第012792号	淞宝路155弄2号	78.58	办公	无
189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02021409693号	河东区尚东雅园3-1-401	121.2	居住	无
190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0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1	65.23	商业	无
191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5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2	77.5	商业	无
192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6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3	45.9	商业	无
193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7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5	46.11	商业	无
194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8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4	45.9	商业	无
195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9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7	112.66	商业	无
196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10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6	49.38	商业	无
197	苏美达船舶	宁房权证白转字第293376号	中山东路198号1707室	54.08	办公	无

198	苏美达船舶	宁房权证下转字第 268975 号	南通路 89 号 5 幢 1 单元 202 室	83.09	住宅	无
199	扬州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扬房权证开字第 2007000898 号	大学南路 125 号	2937.25	商业	抵押
200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395 号	六合区雄州镇桥西村	3,481.92	住宅	无
201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396 号	六合区雄州镇桥西村	3,352.20	非住宅	无
202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初字第 000396 号	六合区雄州镇桥西村	1,070.10	非住宅	无
203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转字第 000090 号	雄州镇桥西村	30.26	辅助	无
204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转字第 000090 号	雄州镇桥西村	5,402.70	生产	无
205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转字第 000090 号	雄州镇桥西村	126.27	辅助	无
206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六房权证六转字第 000090 号	雄州镇桥西村	194.59	辅助	无

根据苏美达集团出具的《说明函》，关于上表第 57 项房产（宁房权证玄武字第 460555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记载面积为 4,097.90 平方米，但苏美达集团未实际控制和使用的面积为 1,807.79 平方米，具体原因如下：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苏美达集团前身）于 1993 年 4 月 5 日与玄武区城镇综合开发公司签署《协议书》，约定由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向玄武区城镇综合开发公司购买长江路网巾市东侧规划红线范围内 5,615 平方米土地用于建设房屋。房屋建成后江苏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已将其中 1-4 层交付给开发商，并由第三方纺织品批发站实际使用，相关费用当时已结清。由于纺织品批发站所属的公司已经多轮改制重组，截至《说明函》出具之日，无权利人要求就房屋办理所有权过户手续，苏美达集团无法自行办理房产面积变更手续。若适格权利人将来出现并提出办理房屋所有权分割及过户手续，苏美达集团同意按相关法律法规配合办理。基于上述，本所认为，且苏美达集团对第 57 项房屋项下未实际控制和使用的 1,807.79 平方米以外的部分享有使用权和所有权，权属明晰。苏美达集团自 1993 年以来对上述 1,807.79 平方米未实际使用，即使将来

适格权利人提出办理房屋所有权分割及过户手续,不会对苏美达集团经营产生影响,故前述房屋未分割情形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并经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屋名称	房屋座落位置	所属公司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对应土地证
1	门卫	六合区横梁街道	苏美达创元	16.00	宁六国用 (2006)第 03544号
2	配电间	六合区横梁街道		48.00	
3	仓库	六合区龙池街道 龙华路10号	苏美达家纺	1,152.00	宁六国用 (2014)第 00023号
4	配电间	六合区龙池街道 龙华路10号		100.00	
5	宿舍三	六合区程桥街 道编钟东路 200号	江苏苏美达创星 纺织品有限公司	5,268.80	宁六国用 (2015)第 01547号
6	泵房两幢			72.30	
7	传达室两 幢			55.57	
8	锅炉房			275.00	
9	配电房			196.00	
10	浴室			560.00	
11	厕所			86.93	
12	小仓库			222.00	
13	生产厂房	南京市六合区 马鞍街道人民 路689号	创思特	14,707.00	正在办理
14	仓储			3,641.00	
15	食堂			2,253.00	
16	宿舍			4,202.00	
17	传达室			73.00	
18	门卫			15.00	

A、上表中第1-12项为苏美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在自有土地上自建但尚未办理

房屋权属证明的房屋。苏美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已取得上述房屋对应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由于建成时间较为久远，上述房产未按照规定履行相关报批程序，无法办理房产证。

B、上表第 13-18 项房屋建筑物由创思特建设，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创思特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苏美达集团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将启动办理房产证的程序。南京市六合区住建局已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就该部分房产出具《说明》，确认创思特已向南京市六合区住建局申请办理上述房产项下土地使用权证，待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办理上述房屋的房屋权属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

针对上述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承诺：“就苏美达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正在办理权属证明的房产，将督促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尽快履行相关程序，若因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未取得相关权属证书产生任何争议、风险，导致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或第三方遭受损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将赔偿苏美达集团因此产生的损失。”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因上述房屋系在苏美达集团下属子公司享有使用权的土地上建设，土地使用权具有稳定性，且部分房屋权属证书相关手续已在办理过程中，上述无证房产不影响苏美达集团下属公司对房屋的利用，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在租赁土地上建成并使用的房屋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并经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在租赁土地上建成并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属公司	房屋名称	座落位置	取得方式	面积 (平方米)	建成
1	苏美达新能源	电控楼(机电)	南京市江宁区	自建	96.00	2014.1
2		开关站(高淳)	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以南，沧溪路东西两侧	自建	255.36	2014.1
3		逆变器室	江苏省丹阳市大亚木业园	自建	69.00	2014.1
4		预装式变电站	江苏省丹阳市大亚木业园	自建	35.20	2014.1
5		10KV 配电室	江苏省丹阳市大亚木业园	自建	200.00	2014.1

6	垦利恒泰 新能源有 限公司	综合用房	山东省东营市董集 镇官庄村	自建	390.40	2015.1
7		开关站	山东省东营市董集 镇官庄村	自建	472.72	2015.1
8		门卫	山东省东营市董集 镇官庄村	自建	35.00	2015.1
9		水泵房	山东省东营市董集 镇官庄村	自建	25.00	2015.1
10		配电房	山东省东营市董集 镇官庄村	自建	10.00	2015.1
11	恩菲新能 源(中宁) 有限公司	综合楼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 卫市中宁县石空镇 枣园工业园区	自建	1,874.00	2015.7
12		门卫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 卫市中宁县石空镇 枣园工业园区	自建	29.25	2015.7
13		水泵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 卫市中宁县石空镇 枣园工业园区	自建	263.00	2015.7
14	徐州中宇 发电有限 公司	配电装置室	沛县龙固镇工业园 区观茂焦化码头西 侧	自建	244.00	2014.12
15		门房	沛县龙固镇工业园 区观茂焦化码头西 侧	自建	16.00	2014.12
16	东台沿海 苏阳达光 伏发电有 限公司	配电装置室	江苏省东台市弼港 镇梁南垦区	自建	211.00	2014.12
17	曹县泰达 新能源有 限公司	综合楼	山东省菏泽市曹县 朱洪庙乡杨堂村	自建	728.60	2015.2
18		水泵房	山东省菏泽市曹县 朱洪庙乡杨堂村	自建	16.00	2015.2
19	泗水县中 电电气光 伏发电有 限公司	综合楼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 县高峪镇高峪村	自建	250.00	2014.12
20		门卫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 县高峪镇高峪村	自建	20.00	2014.12
21		电控楼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 县高峪镇高峪村	自建	317.00	2014.12
22		站用变室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 县高峪镇高峪村	自建	10.00	2014.12
23	枣庄广阳 太阳能发 电有限公 司	综合楼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 区北庄镇大北庄村	自建	484.00	2015.1
24		水泵房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 区北庄镇大北庄村	自建	16.00	2015.1
25		开关站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 区北庄镇大北庄村	自建	313.00	2015.1
26		宿舍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 区北庄镇大北庄村	自建	155.52	2015.1

27		门卫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北庄镇大北庄村	自建	16.66	2015.1
28	电气盱眙	综合楼	盱眙县王店乡陈郢村	自建	359.68	2014.12
29		电控楼	盱眙县王店乡陈郢村	自建	333.69	2014.12
30		水泵房	盱眙县王店乡陈郢村	自建	111.00	2014.12
31		门卫	盱眙县王店乡陈郢村	自建	36.34	2014.12
32	烟台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楼(烟台)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观水镇埠西头村	自建	317.46	2015.12
33		电控楼(烟台)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观水镇埠西头村	自建	244.42	2015.12
34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美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综合楼(新疆塔城)	新疆塔城和丰县夏仔盖乡184兵团西南30公里	自建	629.2	2015.11
35		配电室(新疆塔城)	新疆塔城和丰县夏仔盖乡184兵团西南30公里	自建	500.68	2015.12
36		水泵房(新疆塔城)	新疆塔城和丰县夏仔盖乡184兵团西南30公里	自建	41.8	2015.12
37		门卫室(新疆塔城)	新疆塔城和丰县夏仔盖乡184兵团西南30公里	自建	30.55	2015.11
38	宝应县宝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控楼(宝应)	扬州市宝应县西安丰镇集丰村	自建	237	2015.12

A、上表 1-5 项所列房屋为苏美达新能源在房屋出租方享有使用权的土地上建设的屋顶光伏电站配套设施。苏美达新能源与房屋出租方签署一定期限的屋顶租赁合同，在屋顶建设光伏电站后发电供出租方使用，苏美达新能源享有电站所有权。苏美达新能源与房屋出租方签署的屋顶租赁协议中明确约定出租方配合苏美达新能源屋顶电站配套设施的建设和安装，同时约定出租方提供项目实施中所需的其他相关便利，保障项目的正常施工、运营及维护。由于屋顶电站配套设施对应土地为房屋出租人或第三方享有使用或所有权，故苏美达新能源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

B、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上表第 6-38 项所列房屋系苏美达集团子公司在租赁土地上自建房屋，苏美达集团子公司尚未取得相关土地证，暂时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苏美达集团承诺将尽快申请办理该部分房屋所涉土地出让手续，并在取得土地权属证书后尽快办理房屋权属证书。

针对上述在租赁的土地上建成并使用，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承诺：“就苏美达集团在租赁土地上自建但未办理产权证明的房屋，将督促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尽快履行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如因上述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导致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或第三方遭受损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将赔偿苏美达集团因此产生的损失。”

3、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1) 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属证书的土地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土地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座落位置	用途	类型	面积 (平方米)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6号	玄武区竺桥14号206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6.71	2086.2.18	无
2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9号	玄武区竺桥14号503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3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72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4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75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5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46	2086.2.18	无
5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09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1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5.60	2086.2.18	无
6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0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2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2.70	2086.2.18	无
7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1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2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6.30	2086.2.18	无
8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2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3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2.70	2086.2.18	无
9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3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5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2.70	2086.2.18	无
10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5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6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2.70	2086.2.18	无

11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6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6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6.30	2086.2.18	无
12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7号	鼓楼区虹桥5号604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13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8号	鼓楼区虹桥5号605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14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770号	玄武区九华山50号207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9.90	2086.2.18	无
15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0号	玄武区九华山52号1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52.20	2086.2.18	无
16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1号	玄武区九华山52号2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54.20	2086.2.18	无
17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7号	玄武区竺桥14号3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18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5号	玄武区竺桥14号2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19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195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0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196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4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1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198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6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2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199号	鼓楼区虹桥5号108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3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0号	鼓楼区虹桥5号110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4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2号	鼓楼区虹桥5号2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25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4号	鼓楼区虹桥5号3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6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6号	鼓楼区虹桥5号6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7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	鼓楼区虹桥5号	城镇单一住宅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12219号	606室	用地				
28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3号	鼓楼区虹桥5号610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29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4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0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7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5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31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8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6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2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30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8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3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31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9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34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33号	鼓楼区虹桥5号710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5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6)第07714号	秦淮区洪武路113号5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6.30	2086.2.18	无
36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3号	鼓楼区虹桥5号209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37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6号	鼓楼区虹桥5号308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8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07号	鼓楼区虹桥5号4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39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2号	鼓楼区虹桥5号410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40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3号	鼓楼区虹桥5号508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41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15号	鼓楼区虹桥5号510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42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1号	鼓楼区虹桥5号608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8.19	2086.2.18	无
43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2号	鼓楼区虹桥5号609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44	苏美达集团	宁鼓国用(2016)第12225号	鼓楼区虹桥5号703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07	2086.2.18	无
45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768号	玄武区高楼门13号7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1.59	2086.2.18	无
46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771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3幢603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49.90	2086.2.18	无
47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772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04幢7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40.60	2086.2.18	无
48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773号	玄武区黄埔花园4幢5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40.31	2086.2.18	无
49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2号	玄武区竺桥14号102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50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3号	玄武区竺桥14号103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51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4号	玄武区竺桥14号105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46	2086.2.18	无
52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68号	玄武区竺桥14号305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46	2086.2.18	无
53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71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6.29	2086.2.18	无
54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73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3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4.10	2086.2.18	无
55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6)第04874号	玄武区竺桥14号704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26.29	2086.2.18	无
56	苏美达集团	宁秦国用(2015)第16485号	秦淮区洪武路135号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1,000.57	2052.6.7	无
57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5)第12000号	玄武区盛世华庭凤临苑4幢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190.19	2063.5.28	无
58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5)第13346号	玄武区长江路190号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1,186.06	2052.5.18	无
59	苏美达集团	宁玄国用(2015)第13345号	玄武区长江路198号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5225.49	2043.4.28	无

60	苏美达集团	沪房地浦字(2015)第088025号	茂兴路86号11D室86,88号地下车库车位085	综合	出让	248.18	--	无
61	扬州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扬国用(2012)第0561号	大学南路125号	商服用地	出让	2,352.09	2052.11.13	抵押
62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03)第02733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03幢1单元401室	住宅	出让	41.3	2071.3.31	无
63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03)第02734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03幢1单元402室	住宅	出让	61.5	2071.3.31	无
64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03)第02735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03幢1单元501室	住宅	出让	41.3	2071.3.31	无
65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03)第02732号	浦口区高新花苑03幢1单元502室	住宅	出让	61.5	2071.3.31	无
66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07)第02056P号	浦口区高新开发区	工业用地	出让	31,738.90	2055.8.29	抵押
67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1)第06311P号	浦口区高新开发区	工业用地	出让	23,064.50	2051.3.15	抵押
68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3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6幢1单元602室	住宅	出让	6.9	2071.5.21	无
69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658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7幢1单元1003室	住宅	出让	8.4	2071.5.21	无
70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5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7幢1单元101室	住宅	出让	9.3	2071.5.21	无

71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6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8幢1单元103室	住宅	出让	8.4	2071.5.21	无
72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7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8幢3单元203室	住宅	出让	9.3	2071.5.21	无
73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8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8幢3单元901室	住宅	出让	8.4	2071.5.21	无
74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69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9幢1单元802室	住宅	出让	7.9	2071.5.21	无
75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70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9幢1单元902室	住宅	出让	7.9	2071.5.21	无
76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71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9幢2单元402室	住宅	出让	10.2	2071.5.21	无
77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444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9幢2单元601室	住宅	出让	10.2	2071.5.21	无
78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5374P号	浦口区丽景路6号高新花苑029幢2单元602室	住宅	出让	10.2	2071.5.21	无
79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	浦口区丽景路6号	住宅	出让	10.2	2071.5.21	无

		15443P号	高新花苑 029幢2 单元701 室						
80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77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29幢2 单元702 室	住宅	出让	10.2	2071.5.21	无	
81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75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29幢3 单元1002 室	住宅	出让	6.8	2071.5.21	无	
82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88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单元1003 室	住宅	出让	9.4	2071.5.21	无	
83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79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单元102 室	住宅	出让	7	2071.5.21	无	
84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82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单元103 室	住宅	出让	9.4	2071.5.21	无	
85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83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单元402 室	住宅	出让	7	2071.5.21	无	
86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84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单元403 室	住宅	出让	9.4	2071.5.21	无	
87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5386P号	浦口区丽 景路6号 高新花苑 030幢1	住宅	出让	9.4	2071.5.21	无	

			单元 503 室					
88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5391P 号	浦口区丽 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2 单元 103 室	住宅	出让	8.5	2071.5.21	无
89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5389P 号	浦口区丽 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2 单元 703 室	住宅	出让	8.5	2071.5.21	无
90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5393P 号	浦口区丽 景路 6 号 高新花苑 030 幢 2 单元 903 室	住宅	出让	8.5	2071.5.21	无
91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083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101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92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087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102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8	2075.12.13	无
93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089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201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94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092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1 单元 202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8	2075.12.13	无
95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住宅用 地(商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12093P号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301 室	品房)				
96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097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302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8	2075.12.13	无
97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098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401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98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05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402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8	2075.12.13	无
99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10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501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100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14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502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8	2075.12.13	无
101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15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601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8.5	2075.12.13	无
102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18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7	2075.12.13	无

			洲花苑 212幢1 单元602 室					
103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19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103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5	2075.12.13	无
104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22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104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9.6	2075.12.13	无
105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28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203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5	2075.12.13	无
106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30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204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9.6	2075.12.13	无
107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34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303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5	2075.12.13	无
108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35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幢2 单元304 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9.6	2075.12.13	无
109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第 12137P号	浦口区泰 西路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16.5	2075.12.13	无

			212幢2单元403室					
110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83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2单元404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9.6	2075.12.13	无
111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85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2单元503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6.4	2075.12.13	无
112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87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2单元504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9.5	2075.12.13	无
113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90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3单元105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6.4	2075.12.13	无
114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91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3单元106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8.4	2075.12.13	无
115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93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3单元205室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6.4	2075.12.13	无
116	苏美达五金	宁浦国用(2010)第12194P号	浦口区泰西路18-8号华侨绿洲花苑212幢3	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18.4	2075.12.13	无

			单元 206 室					
117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195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305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6.4	2075.12.13	无
118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198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306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8.4	2075.12.13	无
119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202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405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6.4	2075.12.13	无
120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205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406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8.4	2075.12.13	无
121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207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505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6.3	2075.12.13	无
122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0) 第 12210P 号	浦口区泰 西路 18-8 号华侨绿 洲花苑 212 幢 3 单元 506 室	住宅用 地 (商 品房)	出让	18.4	2075.12.13	无
123	苏美达 五金	宁浦国用 (2011) 第 06312P 号	浦口区沿 江镇高新 区	工业用 地	出让	32,991 .90	2051.3.15	抵押
124	苏美达 创元	宁六国用 (2006) 第 03544 号	六合区横 梁镇街道	工业	出让	19,132	2053.8.10	抵押

125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2002)第01330号	六合县经济开发区龙池村	工业	出让	22,544.90	2052.7.2	无
126	苏美达家纺	宁六国用(2014)第00023号	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路10号	工业	出让	42,939.60	2053.5.22	抵押
127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2013)第00521号	六合区雄州街道高雄路	工业用地	出让	75,918	2063.1.17	抵押
128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2013)第00663号	六合区雄州镇工业园	工业用地	出让	17,168	2057.7.4	抵押
129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宁江国用(2010)第29404号	江宁科学园雍熙路以东、月华路以北	工业用地	出让	31,878.60	2060.6.28	抵押
130	江苏苏美达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东国用(2013)第130104号	沿海经济区通海大道北侧	工业用地	出让	137,819.80	2063.7.19	无
131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2015)第01547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200号	工业用地	出让	85,219.90	2056.2.28	无
132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2015)第03226号	六合区程桥街道编钟东路200号	工业用地	出让	36,138.60	2062.4.9	无
133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浦国用(2010)第21498P号	浦口区高新开发区	工业用地	出让	3,904.40	2057.2.28	无
134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浦国用(2011)第07558P号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开发区	工业用地	出让	14,724.50	2060.11.8	无
135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17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学海馨园 18幢104 室	(商品 房)				
136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31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2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37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27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3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38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28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4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39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14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11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0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16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12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1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18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13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2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399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15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3	苏美达 轻纺	宁栖国用 (2008)第 06426号	栖霞区仙 隐北路21 号亚东城 学海馨园 18幢1604 室	城镇单 一住宅 用地 (商品 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室					
144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19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7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5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22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8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6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29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804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7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06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901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8	苏美达轻纺	宁栖国用(2008)第06425号	栖霞区仙隐北路21号亚东城学海馨园18幢1904室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出让	6.9	2064.7.7	抵押
149	苏美达轻纺	宁建国用(2014)第02571号	南京新城科技园C-15-2地块	科教用地(科研设计)	出让	7,002.82	2063.2	无
150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2)第014458号	淞宝路155弄1号	商服用地	出让	--	2057.2.11	无
151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4)第012792号	淞宝路155弄2号	商服用地	出让	--	2057.2.11	无
152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3)第071099号	淞宝路155弄2号	商服用地	出让	--	2057.2.11	无
153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0)第014245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办公、商业用地;	出让	--	2057.5.22	无
154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09)第	友谊路1588弄3	办公、商业用	转让	--	2057.5.22	无

		004198号	号	地;				
155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09)第004024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办公、商业用地;	转让	--	2057.5.22	无
156	苏美达技贸	沪房地宝字(2010)第014244号	友谊路1588弄3号	办公、商业用地;	出让	--	2057.5.22	无
157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02021312492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57号-901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81.8	2049.6.25	无
158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02021312477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57号-902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84.8	2049.6.25	无
159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02021312476号	河东区津滨大道57号-903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80.4	2049.6.25	无
160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0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1	商服用地	出让	34.1	2047.7.31	无
161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5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2	商服用地	出让	40.5	2047.7.31	无
162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6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3	商服用地	出让	24	2047.7.31	无
163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8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4	商服用地	出让	24	2047.7.31	无
164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7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5	商服用地	出让	24.1	2047.7.31	无
165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10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6	商服用地	出让	25.8	2047.7.31	无
166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114031302709号	开发区博润商务广场2-507	商服用地	出让	58.9	2047.7.31	无
167	苏美达技贸	房地证津字第	河东区尚东雅园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17.9	2079.6.25	无

		1020214096 93号	3-1-401					
168	苏美达 船舶	宁白国用 (2008)第 01428号	白下区中 山东路 198号 1707室	办公	出让	4.5	2052.9.5	无
169	苏美达 船舶	宁下国用 (2007)第 08434号	下关区南 通路89号 5幢1单 元202室	住宅用 地(商 品房)	出让	2.1	2074.7.14	无
170	江苏金 源纺织 服装有 限公司	宁六国用 (2003)第 00732号	六合区雄 州镇桥西 村	工业	出让	14,274 .20		无

注：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表第1-55项土地证载权利人为苏美达集团历史曾用名，且土地性质为划拨。苏美达集团已于2016年4月20日完成土地使用权证书变更，并取得上表载明的新证书。

(2) 正在办理土地权属证书的土地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拥有的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如下表所示：

序号	座落位置	所属公司	取得方式	土地用途	面积 (平方米)
1	南京市六合区 马鞍街道人民 路689号	创思特	出让	工业用地	27,078.00
2	南京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高 新区 2015gx-g002 号地块	江苏苏美达科技产 业有限公司	出让	工业用地	25,843.49

A、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创思特已就上表所列第1项土地于2016年4月12日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六合分局就该项土地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1122016CR0003)，上述土地使用权对应的土地出让金已经全部缴纳。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创思特正在办理该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预计将于2016年5月获取土地使用权证。

B、就上表第2项所列土地，江苏苏美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1日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3201542016CR0002)，受让位于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的2015gx-g002号地块，规划用地总面积为25,843.49平方米，土地出让面积25,843.49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50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为

8,950,000 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集团已全额缴纳土地出让金，苏美达集团预计将于 2016 年 6 月完成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

4、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使用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

(1) 租赁的房屋使用权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并经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及下属重要一级子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平方米)	房屋座落	租赁期限	用途
1	苏美达 机电	宝应安宜 工业园管 理委员会	13,991	安宜工业园区内沿运 总渠东侧创业路西 侧 1-6	2012.1.1 -2016.12 .31	生产 汽车 轮毂
2	苏美达 技贸	闵玉林	214.28	常州市钟楼区吾悦国 际广场吾悦国际大厦 6幢8楼801号	2014.7.2 0 -2017.7. 19	办公
3	苏美达 技贸	厦门滨江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119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号706B室	2014.11. 18-2016. 12.17	商务 办公
4	苏美达 技贸	厦门滨江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135.87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号707室	2013.12. 18-2016. 12.17	商务 办公
5	苏美达 技贸	袁庆文，袁 敏青	216.85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 路街233号1310房	2014.6.1 5-2016.3 .14	办公
6	苏美达 轻纺	南京大地 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1,181.77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56号“大地建设”大 厦主楼5层	2014.10. 1-2017.1 2.31	办公
7	苏美达 轻纺	南京大地 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1,181.77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56号“大地建设”大 厦主楼10层	2013.12. 1-2016.8 .31	办公
8	苏美达	南京大地	7,090.62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014.9.1	办公

	轻纺	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56号“大地建设”大 厦主楼11-16层	-2017.12 .31	
9	苏美达 轻纺	南京大地 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1,181.77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56号“大地建设”大 厦主楼20层	2013.11. 1-2016.8 .31	办公
10	苏美达 轻纺	南京大地 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540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56号“大地建设”大 厦主楼21层	2014.6.1 -2016.8. 31	办公
11	苏美达 五金	南京斯奥 欣电气具 有限公司	11,452.29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 术开发区高科七路六 号	2014.10. 1-2016.9 .30	生产 经营
12	安徽苏 美达国 际贸易 有限公 司	马鞍山经 济技术开 发区建设 投资有限 公司	20	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 技术开发区湖西南路 259号福昌工业园综 合楼三楼302室	2015.5.1 -2017.4. 30	办公

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并经本所核查,上述租赁合同均未在房屋登记管理机关作租赁备案,但是该等租赁房屋已为承租人实际使用。上述租赁合同均未在房屋登记管理机关作租赁备案,但该等租赁房屋已为承租人实际使用。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房屋租赁不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租赁的当事人可能会被主管机关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租赁合同当事人未发生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被处罚的情形。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完成备案手续不影响该等租赁合同的效力,该等合同真实、有效、合法,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租赁的屋顶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建设屋顶光伏电站承租房屋屋顶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承租方	出租方	座落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	------	-----	-----	------	---------------	------

1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22MW 光伏电站项目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开区方兴大道668号	13,268	20年（到期可续5年）
2			合肥安得物流有限公司	合肥市长宁大道与铭传路交口安得物流园	85,000	20年（到期可续5年）
3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B3)厂区	103,400	12年
4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玉兰大道88号	106,850	20年（到期可续5年）
5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32MW 光伏电站项目		合肥宝龙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4088号	34,580	25年
6			大陆马牌轮胎(中国)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南岗科技园大别山路	77,500	10年（到期后续租10年，再到期后可续租5年）
7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	合肥瑶海工业园区	108,886	25年
8			合肥禾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南岗科技园大别山路	29,300	25年
9			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176号	73,450	25年
10			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柏堰工业园芦花路	57,750	20年（到期可续5年）
11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388号	38,905	25年
12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柏堰科技园	179,233.05	20年（到期可续5年）
13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区合欢路7号	49,584.32	20年（到期可续5年）
14			高淳6MW分布式光伏发电	苏美达新能源	南京高鹏图文设备	高淳经济开发区毕业产

	电项目		市场有限公司	业园		
15	丹阳 1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苏美达新能源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丹阳市大亚木业园	约 180,000	20 年（到期可续 5 年）

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并经本所核查，上表所列租赁合同均未在房屋登记管理机关作租赁备案，但是该等租赁房屋已为承租人实际使用。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房屋租赁不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租赁的当事人可能会被主管机关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但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租赁合同当事人未发生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被处罚的情形。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完成备案手续并不影响该等租赁合同的效力，该等合同真实、有效、合法，不会对公司本次交易产生实质性法律障碍。

经本所核查，上表第 5 项、第 7-9 项、第 11 项、第 16 项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超过二十年。《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租赁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二十年。基于上述，上表所列合同期限超过二十年的部分存在无效的风险。

经本所核查，上表第 5、14、15 项所列房屋出租人与房屋所有权人不一致。经苏美达集团说明，上述房屋未因租赁事项发生争议及纠纷。鉴于屋顶电站所有权归属于苏美达集团子公司，屋顶建设的光伏电板可以转移，故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租赁的土地使用权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承租的土地如下表所示：

A、租赁集体土地

序号	合同承租方	合同出租方	宗地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土地性质
1	会东县德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会东县野租乡上野租村；会东县野租乡柏栎菁村	会东县野租乡上野租村、会东县野租乡柏栎菁村	166,666.67 待围栏建完需重新测量	26 年	宜林荒地
2	襄垣县隆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治市襄垣县北底乡小堡底村、长	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	675,333.33	25 年	集体未利用地

		治市襄垣县北底乡土合村				
3	宝应县宝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宝应县西安丰镇集丰村村委会	宝应县西安丰镇集丰村	153,333.33	20年到期后续5年	坑塘水面
4	烟台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烟台市牟平区观水镇人民政府；烟台百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牟平区观水镇东留疃村	491,200.00	30年	集体未利用地
5	垦利恒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垦利县董集镇人民政府	董集镇官庄村	540,000.00	30年	集体未利用地
6	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泗水县高峪镇尧山村村民委员会、泗水县高峪镇人民政府；泗水县高峪镇土门庄村村民委员会、泗水县高峪镇人民政府	泗水县高峪镇尧山村西望母山南麓，244省道以西1公里处	435,333.33	25年	集体未利用地
7	安阳诺丁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阳县马家乡科泉村	河南省安阳县马家乡科泉村	721,333.33	25年	集体未利用地
8	曹县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曹县朱洪庙乡人民政府；曹县朱洪庙乡杨堂村村委会	曹县朱洪庙乡杨堂村	387,455.00	25年	集体未利用地
9	徐州中宇发电有限公司	沛县龙固镇人民政府	沛县龙固镇工业园区观茂焦化码头西侧	226,666.67	25年	一般农用地
10	枣庄广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山亭区北庄镇人民政府	北庄镇北庄村、半湖村	341,333.33	30年	集体未利用地
11	电气盱眙	盱眙县王店乡人民政府；盱眙县王店乡梁郢村村委会	周港水库以东	235,333.33	25年	集体未利用地
12	垦利聚兴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东营旭光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垦	垦利县董集镇官庄村	266,666.67	25年	集体未利用地

		利县红光渔业办事处老十五村村民委员会				
--	--	--------------------	--	--	--	--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发包方可以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但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根据苏美达集团提供的相关资料，第 1-5 以及第 6 项的尧山村集体土地租赁事项已取得相关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第 1-11 项租赁土地并取得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或备案。第 12 项系出租人东营旭光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从集体经济组织处租赁取得，已取得相关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转租事项也取得村集体经济组织及东营市现代渔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同意。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说明，就尚未取得村民同意的集体土地租赁事项，子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关手续，并完善租赁合同签署、审批手续。

经本所核查，上表所列租赁合同中除第 3 项租赁期限未超过二十年外，其余租赁合同期限均超过二十年。《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租赁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二十年。基于上述，上表所列合同期限超过二十年的部分存在法律风险。

针对上述情形，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承诺，将督促苏美达集团完善土地租赁手续，就租赁合同超过二十年的部分签署补充协议。如因上述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导致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或第三方遭受损失，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将赔偿苏美达集团因此产生的损失。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下属子公司租赁上述土地不存在违反农村土地租赁相关规定的情形，就租赁手续完善事宜以及租赁期限延长事宜，苏美达集团已出具说明，且重要股东已出具承诺，故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B、租赁国有土地

序号	合同承租方	合同出租方	宗地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 期限	土地性质
1	和布克赛尔 蒙古自治县 美恒光伏发	和布克赛尔 县国土资源 局	塔城地区 和 布克赛尔县 和什托洛盖	1,575,160	25 年	国有土地

	电有限公司		镇夏孜盖乡			
2	东台沿海苏阳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台沿海湿地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东台沿海湿地旅游度假区	446,666.67	26年	国有未利用地（划拨）
3	东台沿海苏阳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台沿海湿地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东台市弼港镇梁南垦区	133,333.33	25年	国有土地
4	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	中宁县国土资源局	宁夏中卫市中宁县石空镇光伏产业园	593,112	25年	国有农用地

根据《规范国有土地租赁若干意见》的相关规定，国有土地租赁是指国家将国有土地出租给使用者使用，由使用者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签订一定年期的土地租赁合同，并支付租金的行为。国有土地租赁是国有土地有偿使用的一种形式，是出让方式的补充。上述表格所涉土地系承租方直接从政府主管部门租赁，由于相关主管部门未实施国有土地租赁登记制度，因此苏美达集团下属公司未能就上述国有土地租赁办理登记手续。除未办理租赁登记手续外，上述承租方以租赁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符合《规范国有土地租赁若干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苏美达集团拥有的其他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已取得商标注册证的商标权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至
1	苏美达集团、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轻纺、苏美达机电、苏美达五金、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技贸		1501835	9	2021.1.6
2	苏美达集团、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轻纺、苏美达机电、苏美达五金、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技贸		627946	6	2023.1.29

3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213	7	2023. 2. 9
4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331	8	2023. 2. 9
5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060	9	2023. 2. 9
6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332	10	2023. 2. 9
7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017	11	2023. 2. 9
8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213	11	2023. 2. 9
9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333	12	2023. 2. 9

10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719	14	2023. 2. 9
11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709	17	2023. 2. 9
12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1761333	24	2022. 5. 6
13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1653368	25	2021. 10. 20
14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629770	28	2023. 2. 9
15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78596	35	2025. 2. 27
16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69103	36	2024. 10. 6








17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78644	37	2025. 2. 27
18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79168	39	2025. 3. 6
19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75709	41	2025. 1. 13
20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SUMEC	775455	42	2025. 1. 6
21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成套、 苏美达轻纺、 苏美达机电、 苏美达五金、 苏美达船舶、 苏美达技贸	苏美达	4217820	9	2016. 12. 27
22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 SUMEC	12464697	16	2024. 9. 27
23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	4034056	35	2017. 4. 20
24	中设江苏机械 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822	6	2016. 12. 27
25	中设江苏机械 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821	7	2016. 12. 27
26	中设江苏机械 设备进出口 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07	8	2016. 12.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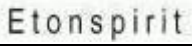
27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06	10	2016.12.27
28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9	11	2016.12.27
29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08	12	2016.12.27
30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09	14	2017.8.6
31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0	17	2017.8.6
32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1	19	2017.8.6
33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2	20	2017.8.6
34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3	21	2017.8.6
35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4	22	2018.1.13
36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5	23	2018.4.13
37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6	24	2018.4.13
38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7	25	2018.4.13
39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217618	28	2018.4.13
40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5	36	2018.1.20
41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4	37	2017.8.13
42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3	39	2017.8.13

43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2	40	2017. 8. 13
44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1	42	2017. 8. 13
45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苏美达	4122920	43	2017. 8. 13
46	中设江苏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	龍池花園	1735567	36	2022. 3. 20
47	苏美达五金		1661726	7	2021. 11. 6
48	苏美达五金		5592334	7	2019. 6. 27
49	苏美达五金		9961715	7	2025. 12. 13
50	苏美达五金		3809417	7	2016. 9. 20
51	苏美达五金		4103318	7	2016. 9. 6
52	苏美达五金		4103317	8	2016. 6. 13
53	苏美达五金		6531324	7	2020. 3. 27
54	苏美达五金		6531328	8	2020. 4. 6
55	苏美达五金	博格西玛	6531325	7	2020. 3. 27
56	苏美达五金	博格西玛	6531329	8	2020. 4. 6
57	苏美达五金		6531326	7	2020. 7. 6
58	苏美达五金		6531330	8	2020. 4. 6
59	苏美达五金	Phono	7247251	7	2020. 8. 6
60	苏美达五金	Phono	6712126	9	2020. 10. 13
61	苏美达五金	Phono	7247257	9	2020. 11. 6
62	苏美达五金	Phono	7247261	19	2020. 7. 27
63	苏美达五金	Phono	10073343	35	2022. 12. 13
64	苏美达五金	辉伦	7247284	7	2020. 8. 6
65	苏美达五金	辉伦	6712127	9	2020. 10. 13
66	苏美达五金	辉伦	7247277	9	2020. 11. 6
67	苏美达五金	辉伦	7247270	19	2020. 7. 27
68	苏美达五金	MCool	4015353	11	2016. 6. 13

69	苏美达五金		4015354	11	2016. 6. 13
70	苏美达五金		11353967	7	2024. 1. 13
71	苏美达五金	CLEAN FORCE	11354027	7	2025. 8. 13
72	苏美达五金		15231949	7	2025. 12. 20
73	苏美达机电	弗 曼	4520892	7	2018. 1. 13
74	苏美达机电	弗 曼	5061322	12	2018. 12. 27
75	苏美达机电	FIRMAN	3453518	7	2024. 7. 27
76	苏美达机电	FIRMAN	5061323	9	2019. 3. 20
77	苏美达机电	FIRMAN	5061324	11	2018. 12. 27
78	苏美达机电	FIRMAN	4503137	12	2017. 11. 13
79	苏美达机电	FIRMAN	5297823	35	2020. 3. 6
80	苏美达机电	FIRMAN	5297822	37	2019. 10. 6
81	苏美达机电	FIRMAN	5297821	42	2019. 8. 20
82	苏美达机电	FIRMAN	6339486	7	2020. 2. 27
83	苏美达机电	FIRMAN	13370988	7	2025. 2. 13
84	苏美达机电	FIRMAN	12437168	9	2025. 3. 6
85	苏美达机电	FIRMAN	13685223	11	2025. 3. 6
86	苏美达机电	FIRMAN NEW POWER NEW LIFE	13361612	7	2025. 2. 27
87	苏美达机电	FIRMAN BETTER POWER BETTER LIFE	13361584	7	2025. 2. 27
88	苏美达机电		6305450	7	2020. 2. 20
89	苏美达机电	FIRMAN SPG	7373341	7	2020. 12. 27
90	苏美达机电	FIRMAN SPE	7373342	7	2020. 12. 27
91	苏美达机电	FIRMAN SQP	7373343	7	2020. 12. 27
92	苏美达机电	FIRMAN SFE	7373345	7	2020. 8. 20
93	苏美达机电	FIRMAN FQP	7373347	7	2020. 8. 20
94	苏美达机电	FIRMAN FPG	7373351	7	2020. 12. 27
95	苏美达机电		8233593	7	2021. 6. 6
96	苏美达机电		8233596	7	2021. 4. 27
97	苏美达机电		8233608	7	2021. 4. 27

98	苏美达机电		8233621	7	2021. 4. 27
99	苏美达机电	ETALON-FIRMAN	8243051	7	2021. 4. 27
100	苏美达机电	ETALONFIRMAN	8243066	7	2021. 4. 27
101	苏美达机电	Navigator	7373336	7	2020. 12. 27
102	苏美达机电	Navigator	3596459	9	2025. 4. 13
103	苏美达机电	NAVIGATOR	1722081	9	2022. 2. 27
104	苏美达机电		3453496	9	2024. 11. 20
105	苏美达机电	RHINE	5061326	9	2019. 4. 6
106	苏美达机电	RHINE	5061327	11	2019. 9. 6
107	苏美达机电	NEXT TRACK	5113892	9	2019. 8. 6
108	苏美达机电	<i>Ruby</i>	5626884	7	2019. 12. 20
109	苏美达机电	<i>Mermaid</i>	7545436	7	2021. 1. 6
110	苏美达机电	JASCO	8072947	7	2021. 5. 6
111	苏美达机电		8072951	7	2021. 5. 6
112	苏美达机电	KATO	3324603	7	2024. 8. 13
113	苏美达机电		3464142	7	2025. 5. 6
114	苏美达机电	TIGMAX	3659204	7	2021. 3. 13
115	苏美达机电	SAT STAR	4503140	9	2017. 11. 13
116	苏美达机电	SUPER MAX PLUS	4503141	9	2018. 5. 13
117	苏美达机电		9099601	7	2022. 3. 27
118	苏美达机电	AL-AKSAA STAR	9285399	7	2022. 6. 13
119	苏美达机电		9285481	7	2022. 11. 13
120	苏美达机电	AC KING	11924762	7	2024. 6. 27
121	苏美达机电	ECO LINE	11924785	7	2024. 6. 6
122	苏美达机电	ECOLOGICAL-LINE	11924821	7	2024. 6. 6
123	苏美达机电	MAXstart	12250520	7	2024. 8. 13
124	苏美达机电	RUGGED	12331900	7	2025. 3. 20
125	苏美达机电		12347204	7	2024. 9. 6
126	苏美达机电		12347134	9	2024. 9. 6

127	苏美达机电		12347185	7	2024. 9. 6
128	苏美达机电		12347156	9	2024. 9. 6
129	苏美达机电		12383132	16	2024. 9. 13
130	苏美达机电	ELEMAXWATT	12879483	16	2024. 12. 6
131	苏美达机电	ELEMAXWATT	12879496	7	2025. 6. 13
132	苏美达机电		13007716	7	2025. 2. 27
133	苏美达轻纺		5584729	18	2020. 3. 27
134	苏美达轻纺		5584728	20	2019. 9. 13
135	苏美达轻纺		5584727	21	2019. 9. 13
136	苏美达轻纺	Las-Vas	5702656	18	2019. 12. 20
137	苏美达轻纺	Las-Vas	5622141	24	2019. 10. 13
138	苏美达轻纺	Las-Vas	5622143	25	2019. 10. 27
139	苏美达轻纺	HERS & HIS	5702655	18	2019. 12. 20
140	苏美达轻纺	HERS & HIS	5622146	24	2019. 10. 13
141	苏美达轻纺	HERS & HIS	5622142	25	2019. 10. 27
142	苏美达轻纺	HERS+HIS	5702654	18	2019. 12. 20
143	苏美达轻纺	HERS+HIS	5622144	24	2019. 10. 13
144	苏美达轻纺	HERS+HIS	5622145	25	2020. 03. 27
145	苏美达轻纺	easever	5704254	18	2019. 11. 13
146	苏美达轻纺	easever	5704253	24	2019. 11. 13
147	苏美达轻纺	easever	5702653	25	2019. 11. 20
148	苏美达轻纺	L♥I.L	5704257	18	2019. 11. 13

149	苏美达轻纺		5704256	24	2019. 11. 13
150	苏美达轻纺		5704255	25	2019. 11. 20
151	苏美达轻纺		5704261	18	2019. 11. 13
152	苏美达轻纺		5704260	24	2019. 11. 13
153	苏美达轻纺		5704259	25	2019. 11. 20
154	苏美达轻纺		5704258	28	2019. 11. 20
155	苏美达轻纺		6069136	25	2020. 3. 27
156	苏美达轻纺		6069139	18	2020. 3. 20
157	苏美达轻纺		6069138	25	2020. 3. 27
158	苏美达轻纺		6248426	14	2020. 2. 13
159	苏美达轻纺		6248427	16	2020. 2. 20
160	苏美达轻纺		6248428	18	2020. 4. 20
161	苏美达轻纺		6248429	24	2020. 4. 20
162	苏美达轻纺		6248432	25	2020. 3. 27
163	苏美达轻纺		6248430	28	2020. 4. 20
164	苏美达轻纺		6248431	35	2020. 6. 13
165	苏美达轻纺		8200031	14	2021. 4. 13
166	苏美达轻纺		8200010	25	2021. 4. 13
167	苏美达轻纺		7208114	25	2020. 9. 20
168	苏美达轻纺		7208117	25	2020. 9. 20

169	苏美达轻纺	Etonhonor	7208120	25	2020. 9. 20
170	苏美达轻纺	Etongenius	7208128	25	2020. 9. 20
171	苏美达轻纺	伊顿纪德	7285465	25	2020. 9. 20
172	苏美达轻纺	伊顿校园风	7286395	25	2020. 9. 20
173	苏美达轻纺		9126043	18	2024. 2. 6
174	苏美达轻纺		9126070	20	2022. 5. 20
175	苏美达轻纺		9215698	18	2022. 3. 20
176	苏美达轻纺		9215748	20	2022. 3. 20
177	苏美达轻纺	金派思	9215651	18	2022. 3. 20
178	苏美达轻纺	金派思	9215771	20	2022. 3. 20
179	苏美达轻纺	京贝	9483986	20	2022. 8. 27
180	苏美达轻纺	京贝	9483910	18	2022. 6. 20
181	苏美达轻纺	京贝	9484003	21	2022. 6. 6
182	苏美达轻纺	绎生活	9602057	24	2022. 7. 13
183	苏美达轻纺		10731626	24	2023. 6. 13
184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1806	16	2023. 9. 27
185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1843	18	2023. 9. 27
186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1867	24	2023. 9. 27
187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1927	26	2023. 9. 20
188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1017422	28	2024. 7. 13
189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1973	35	2023. 9. 13
190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伊顿纪德	10982015	41	2023. 9. 27
191	苏美达轻纺		10951686	31	2023. 9. 20
192	苏美达轻纺	京贝	10951674	31	2023. 9. 20
193	苏美达轻纺	intik	11354653	25	2024. 1. 13
194	苏美达轻纺	intik	11354596	24	2024. 1. 13
195	苏美达轻纺	intik	11354407	18	2024. 1. 13
196	苏美达轻纺		11502666	20	2024. 2. 20

197	苏美达轻纺	 唯·丝语	11502722	24	2024. 6. 6
198	苏美达轻纺	 唯·丝语	11502704	27	2024. 8. 13
199	苏美达轻纺	伊顿纪德	12472948	41	2024. 9. 27
200	苏美达轻纺	伊顿纪德	12472914	24	2024. 9. 27
201	苏美达轻纺	伊顿纪德	12472839	18	2024. 9. 27
202	苏美达轻纺	伊顿纪德	12472797	16	2024. 9. 27
203	苏美达轻纺	艾其雅诺	12721488	25	2024. 11. 27
204	苏美达轻纺	缪雅	12721487	25	2024. 11. 27
205	苏美达轻纺	ETONKIDD	10720114	25	2023. 6. 6
206	苏美达轻纺	绎生活	10731690	25	2023. 6. 13
207	苏美达轻纺	 Julie's Dream	8202022	25	2021. 4. 20
208	苏美达轻纺	朱莉的梦	9365554	25	2022. 8. 27
209	苏美达轻纺	伊顿珍妮 ETONGENIUS	14836858	16	2025. 9. 13
210	苏美达轻纺	 Eton Genius 伊顿珍妮	14836932	18	2025. 9. 13
211	苏美达轻纺	Eton Genius	14837295	25	2025. 9. 13
212	苏美达轻纺	 Eton Genius 伊顿珍妮	14837256	25	2025. 9. 13
213	苏美达轻纺	 Eton Genius 伊顿珍妮	14837187	25	2025. 9. 13
214	苏美达轻纺	伊顿珍妮	14837331	25	2025. 9. 13
215	苏美达轻纺	 Eton Genius 伊顿珍妮	14837008	26	2025. 9. 13
216	苏美达技贸	 SUMEC SINOPLAS	8964781	19	2022. 6. 27
217	苏美达技贸	 LIONPLEX	10928820	19	2023. 8. 27
218	苏美达技贸	MKE	10928862	19	2023. 8. 27
219	苏美达技贸	SUMEC SINDOPLEX	10928900	19	2023. 8. 27
220	苏美达技贸	 SUMEC SINDOPLEX	10929050	19	2023. 8. 20
221	苏美达技贸	 Bernabé	15113755	19	2025. 9. 27
222	苏美达技贸	DURAPLY-WBP	15113771	19	2025. 9. 20

223	苏美达技贸	ITCOPLEX	15113826	19	2025. 9. 27
224	苏美达技贸	KAIMAPLEX	15113851	19	2025. 9. 20
225	苏美达技贸	GRANDPLEX	15113793	19	2025. 9. 20

上表所列第 24 到 46 项商标证载权利人名称为苏美达集团历史曾用名,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集团已向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申请办理更名手续,本所认为,上述商标办理完成更名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经核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已就上述注册商标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发的《商标注册证》。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注册商标。

(2) 专利权

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已取得专利证书的专利权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证号	类别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任意翻转四冲程发动机	苏美达五金	ZL200810025082.X	发明专利	2008. 5. 6	2013. 7. 31
2	一种电动斜切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210317700.4	发明专利	2012. 8. 31	2014. 5. 28
3	电动斜切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210228955.3	发明专利	2012. 7. 4	2014. 9. 17
4	一种便携式电动工具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207192.9	发明专利	2013. 5. 30	2014. 12. 24
5	清洗机绕线结构	苏美达五金	ZL201020104438.1	实用新型	2010. 1. 29	2010. 11. 3
6	带折叠手柄的清洗机翻转机架	苏美达五金	ZL201020196138.0	实用新型	2010. 5. 19	2011. 2. 9
7	一种润滑油-燃油混合润滑的四冲程发动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120147504.8	实用新型	2011. 5. 11	2011. 12. 28
8	一种自动工作装置的充电站系统	苏美达五金	ZL201220379998.7	实用新型	2012. 8. 2	2013. 1. 30
9	敲钉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220501412.X	实用新型	2012. 9. 27	2013. 5. 8

10	园艺粉碎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220489519.7	实用新型	2012.9.24	2013.5.8
11	一种具有可旋转附件篮的清洗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420188811.4	实用新型	2014.4.17	2014.11.5
12	小型通用发动机 (SP139FA)	苏美达五金	ZL201130128064.7	外观设计	2011.5.19	2012.1.4
13	小型通用发动机 (SP139F)	苏美达五金	ZL201130128061.3	外观设计	2011.5.19	2011.11.9
14	机器人割草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230233616.5	外观设计	2012.6.8	2013.1.9
15	剪草修枝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210387507.8	发明专利	2012.10.12	2015.3.4
16	一种手持便携式圆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302683.1	发明专利	2013.7.15	2015.6.24
17	自动阻风门装置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168287.4	发明专利	2013.5.9	2015.3.4
18	一种手持圆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336507.X	发明专利	2013.8.5	2015.6.3
19	一种草坪机的自保护安全工作头	苏美达五金	ZL201210075986.X	发明专利	2012.3.21	2015.8.19
20	一种带有工件限位块的斜切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115305.2	发明专利	2013.4.3	2015.8.19
21	一种用于电动圆锯的导轨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297786.3	发明专利	2013.7.16	2015.9.30
22	一种电动往复锯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364184.5	发明专利	2013.8.20	2015.10.21
23	具有除尘装置的手持式钻孔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310446589.3	发明专利	2013.9.26	2015.10.21
24	一种手持电动工具	苏美达五金	ZL201520113371.0	实用新型	2015.2.16	2015.9.16
25	充电钻	苏美达五金	ZL201530055001.1	外观设计	2015.3.6	2015.8.19
26	一种多种工作模式的高压清洗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520217600.3	实用新型	2015.4.10	2015.9.30

27	一种高压清洗机	苏美达五金	ZL201520253291.5	实用新型	2015.4.24	2015.9.30
28	遇热膨胀的阻燃面料及其制得的防火隔热服装	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ZL201010281705.7	发明专利	2010.9.13	2012.8.29
29	具有捆扎结构纱线的棉织物及其制备方法	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ZL201010277845.7	发明专利	2010.9.3	2014.4.23
30	一种改进的用于拼缝压线的蝴蝶拉筒	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ZL201420421101.1	实用新型	2014.7.29	2014.12.17
31	一种条带状布自动包边机构	苏美达轻纺	ZL201320835813.3	实用新型	2013.12.18	2014.6.18
32	一种平面微带电感线圈及其制作方法	苏美达机电	ZL200910029245.6	发明专利	2009.4.3	2011.12.21
33	带温度控制的电焊发电两用机控制系统和方法	苏美达机电	ZL201110067339.X	发明专利	2011.3.20	2014.1.15
34	一种射频信号产品自动调试系统	苏美达机电	ZL201110082489.8	发明专利	2011.4.1	2013.7.31
35	一种自动阻风门数字化控制装置	苏美达机电	ZL201210057734.4	发明专利	2012.3.7	2014.12.10
36	发动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10092695.6	发明专利	2013.3.21	2015.4.29
37	轻便式发电机组逆变式控制装置	苏美达机电	ZL200720044071.7	实用新型	2007.10.23	2008.9.10
38	永磁逆变轻便式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0720044070.2	实用新型	2007.10.23	2008.8.27
39	轻便式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0720044069.x	实用新型	2007.10.23	2008.8.27

40	抛物面天线	苏美达机电	ZL200820034213.6	实用新型	2008.4.17	2009.4.22
41	双向射频信号的控制装置	苏美达机电	ZL201120565941.1	实用新型	2011.12.30	2012.8.29
42	静音柴油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14163.1	实用新型	2012.1.13	2012.9.12
43	通讯型柴油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14164.6	实用新型	2012.1.13	2012.9.12
44	步入式集装箱高压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14291.6	实用新型	2012.1.13	2012.9.12
45	环保节能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14200.9	实用新型	2012.1.13	2012.9.12
46	一种带有柴油发电机组的移动式拖车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39870.6	实用新型	2012.2.8	2012.10.3
47	移动式汽油发电机组安装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69744.5	实用新型	2012.2.29	2012.9.19
48	防压的汽油发电机组安装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69745.X	实用新型	2012.2.29	2012.9.19
49	带滚轮的汽油发电机组安装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70106.5	实用新型	2012.2.29	2012.9.19
50	汽油发电机组安装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70108.4	实用新型	2012.2.29	2012.9.19
51	一种通用汽油发动机阻风门调节机构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091082.1	实用新型	2012.3.12	2012.11.21
52	一种滤波放大器	苏美达机电	ZL201220593993.4	实用新型	2012.11.12	2013.5.1
53	基于汽油发电机组的多种可燃混合气体化油器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130810.X	实用新型	2013.3.21	2013.10.23
54	发动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131822.4	实用新型	2013.3.21	2013.12.4
55	发电机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134957.6	实用新型	2013.3.21	2013.12.4

56	一种用于汽油发电机组的外置式电池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314974.8	实用新型	2013.5.31	2013.12.4
57	一种塑料把手护套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311150.5	实用新型	2013.5.31	2014.2.19
58	防滑汽油发电机组框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312694.3	实用新型	2013.5.31	2013.12.4
59	一种燃气减压阀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313763.2	实用新型	2013.5.31	2014.2.19
60	机械式升降平台柴油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413196.8	实用新型	2013.7.11	2014.1.15
61	海上平台柴油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412529.5	实用新型	2013.7.11	2014.1.15
62	海上平台集装箱箱体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510390.8	实用新型	2013.8.20	2014.2.19
63	海上平台集装箱火灾探测系统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510599.4	实用新型	2013.8.20	2014.6.18
64	海上平台集装箱排气系统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510420.5	实用新型	2013.8.20	2014.9.3
65	海上平台集装箱控制柜	苏美达机电	ZL201320659725.2	实用新型	2013.10.24	2014.8.13
66	一种多腔式小型储水电热水器内胆	苏美达机电	ZL201420374322.8	实用新型	2014.7.8	2014.12.10
67	一种储能LED照明灯	苏美达机电	ZL201520705284.4	实用新型	2015.9.11	2016.2.10
68	一种减震垫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ZL201220288688.4	实用新型	2012.6.18	2012.12.19
69	内燃机驱动力的发电机组(4)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5524.1	外观设计	2008.4.1	2009.4.29
70	内燃机驱动力的发电机组(5)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5525.6	外观设计	2008.4.1	2009.4.29

71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6)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5526.0	外观设计	2008.4.1	2009.4.29
72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7)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5527.5	外观设计	2008.4.1	2009.4.29
73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8)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5528.X	外观设计	2008.4.1	2009.7.22
74	天线	苏美达机电	ZL200830026359.1	外观设计	2008.4.15	2009.7.22
75	包装箱 (5)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31202.2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6.9
76	包装箱 (6)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31201.8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4.28
77	包装箱 (7)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28900.7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6.9
78	包装箱 (8)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28899.8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6.9
79	包装箱 (9)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28898.3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8.4
80	包装箱 (10)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28897.9	外观设计	2009.4.3	2010.10.27
81	贴花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4010.5	外观设计	2009.4.24	2010.3.3
82	发电机组框架 (1)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233.4	外观设计	2009.5.8	2010.3.3
83	发电机组框架 (2)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234.9	外观设计	2009.5.8	2010.3.3
84	发电机组框架 (3)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235.3	外观设计	2009.5.8	2010.3.3
85	发电机组框架 (4)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236.8	外观设计	2009.5.8	2010.3.3
86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2)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586.4	外观设计	2009.5.15	2010.3.3
87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3)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587.9	外观设计	2009.5.15	2010.3.3
88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4)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588.3	外观设计	2009.5.15	2010.3.3
89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5)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589.8	外观设计	2009.5.15	2010.3.3
90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6)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0590.0	外观设计	2009.5.15	2010.3.3

91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7)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6415.2	外观设计	2009.5.20	2010.3.3
92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8)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6416.7	外观设计	2009.5.20	2010.3.10
93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9)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6417.1	外观设计	2009.5.20	2010.3.3
94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23)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46418.6	外观设计	2009.5.20	2010.3.3
95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24)	苏美达机电	ZL200930055427.1	外观设计	2009.8.4	2010.6.9
96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25)	苏美达机电	ZL201030675105.X	外观设计	2010.12.13	2011.5.18
97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26)	苏美达机电	ZL201030675107.9	外观设计	2010.12.13	2011.5.18
98	铝合金轮毂 (1)	苏美达机电	ZL201130015588.5	外观设计	2011.1.26	2011.7.20
99	铝合金轮毂 (2)	苏美达机电	ZL201130015589.X	外观设计	2011.1.26	2011.7.20
100	铝合金轮毂 (3)	苏美达机电	ZL201130015587.0	外观设计	2011.1.26	2011.7.20
101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1)	苏美达机电	ZL201230546983.0	外观设计	2012.11.12	2013.1.30
102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2)	苏美达机电	ZL201230546857.5	外观设计	2012.11.12	2013.5.8
103	发电机框架	苏美达机电	ZL201330075088.X	外观设计	2013.3.21	2013.8.14
104	发电机引风壳	苏美达机电	ZL201330074914.9	外观设计	2013.3.21	2013.12.4
105	发动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30074967.0	外观设计	2013.3.21	2013.12.4
106	电热水器	苏美达机电	ZL201330499697.8	外观设计	2013.10.23	2014.6.18
107	汽油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430050593.3	外观设计	2014.3.14	2014.8.27
108	内燃机驱动的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330527685.1	外观设计	2013.11.5	2014.12.10
109	便携式发电机组	苏美达机电	ZL201430059618.6	外观设计	2014.3.21	2014.10.8

110	发电机组 包装箱	苏美达机 电	ZL201430119266.9	外观 设计	2014.5.6	2014.10.8
111	发电机组 包装箱(1)	苏美达机 电	ZL201430142827.7	外观 设计	2014.5.21	2014.12.10
112	发电机组 包装箱	苏美达机 电	ZL201430233172.4	外观 设计	2014.7.11	2014.12.10
113	配件盒	苏美达机 电	ZL201530080666.8	外观 设计	2015.3.31	2015.9.23
114	储能LED 照明灯	苏美达机 电	ZL201530349037.0	外观 设计	2015.9.11	2016.2.10
115	发电机组 包装箱 (2015-1)	苏美达机 电	ZL201530372469.3	外观 设计	2015.9.24	2016.2.10
116	汽油发电 机组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230090288.8	外观 设计	2012.4.1	2012.8.29
117	一种发电 机励磁控 制系统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210194539.6	发明 专利	2012.6.13	2015.4.1
118	一种双缸 风冷静音 汽油发电 机组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420114254.1	实用 新型	2014.3.14	2014.8.13
119	一种启动 电池充放 电控制装 置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420497949.2	实用 新型	2014.8.29	2015.1.7
120	一种蓄电 池安装箱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420670923.3	实用 新型	2014.11.11	2015.2.18
121	具有一氧 化碳气体 浓度监测 的发电机 组控制装 置	江苏苏美 达机电产 业有限公司	ZL201420669904.9	实用 新型	2014.11.11	2015.4.1
122	防沙型发 电机组	江苏苏美 达机电科 技有限公司	ZL201420495105.4	实用 新型	2014.8.29	2015.1.7
123	适用于高 寒环境的 柴油发电 机组	江苏苏美 达机电科 技有限公司	ZL201420497806.1	实用 新型	2014.8.29	2015.1.7

124	静音风冷发电机组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112428.5	实用新型	2015.2.15	2015.7.22
125	一种汽油机用混合式调速机构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112403.5	实用新型	2015.2.15	2015.9.23
126	一种直流发电机组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344746.4	实用新型	2015.5.25	2015.10.28
127	矿用移动柴油发电机组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580078.5	实用新型	2015.8.4	2015.12.30
128	移动式电源车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578689.6	实用新型	2015.8.4	2015.12.30
129	飞溅式润滑发动机用机油体外冷却循环系统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ZL201520584791.7	实用新型	2015.8.5	2015.12.30
130	轮毂包边设备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ZL201420140034.6	实用新型	2014.3.26	2014.9.17
131	组合式轮毂结构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ZL201420140033.1	实用新型	2014.3.26	2014.9.17
132	铝合金轮毂的快速淬火装置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ZL201420140054.3	实用新型	2014.3.26	2014.9.17
133	差动排气结构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ZL201420140023.8	实用新型	2014.3.26	2014.9.17
134	一种高密度增压铸造设备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ZL201520002997.4	实用新型	2015.1.5	2015.5.27
135	一种自动工作装置的充电站系统	江苏苏美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ZL201210272453.0	发明专利	2012.8.2	2015.5.27
136	一种焊接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的方法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0910024735.7	发明专利	2009.2.12	2011.7.27

137	太阳能电池组件装框机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0910027358.2	发明专利	2009.5.31	2010.12.1
138	夜相沉积二氧化硅增加黑硅结构强度的方法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210070708.5	发明专利	2012.3.16	2014.1.22
139	尾舵偏航装置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220329621.0	实用新型	2012.7.10	2013.2.13
140	超轻型太阳能电池组件边框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220484699.X	实用新型	2012.9.21	2013.4.3
141	一种微型逆变器安装装置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320085982.X	实用新型	2013.2.26	2013.9.18
142	一种空心角码组件边框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320408065.0	实用新型	2013.7.10	2013.12.25
143	带储能管理和依负载功率而输出的光伏并网逆变器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ZL201210235738.7	发明专利	2012.7.10	2015.5.20

经核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已就上述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证书。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及下属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权。

6、分支机构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集团分支机构情况如下：

(1) 苏美达成套分公司

苏美达成套分公司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2012年12月21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26807），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198号12层，负责人为金永传，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经营范围为“普通机械、农林牧渔机械、交通运输设备、锻铸件及通用零部件、计量衡器具、矿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木材、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针纺织品、纺织原料、工艺美术品、易货贸易商品的销售，商

品展览、经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日期为 1996 年 9 月 12 日。

(2) 苏美达食堂

苏美达食堂现持有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4 年 1 月 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000028273)，营业场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 6、7 层，负责人为周小园，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成立日期为 1999 年 7 月 9 日。

(二) 苏美达集团的经营资质

经苏美达集团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取得的经营资质主要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证企业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部门或发证机关
1	苏美达集团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475	属地商务部门
2	江苏苏美达技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598	属地商务部门
3	苏美达成套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591	属地商务部门
4	苏美达五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592	属地商务部门
5	苏美达轻纺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593	属地商务部门
6	苏美达机电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601	属地商务部门
7	苏美达船舶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0260460	属地商务部门
8	成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2068233	属地商务部门
9	广东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1567209	属地商务部门
10	福建苏美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1919477	属地商务部门
11	苏美达集团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3200201000023	江苏省商务厅
12	苏美达成套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3200201300028	江苏省商务厅
13	苏美达机电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3200201200005	江苏省商务厅
14	苏美达集团、苏美达五金、苏美达技贸、苏美达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5E22279RO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持证企业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部门或发证机关
	成套、苏美达轻纺、苏美达机电、苏美达船舶			
15	南京友联同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5850R1M / 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16	苏美达机电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2Q213510R0 M/ 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17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2Q213510R0 M-1/32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18	苏美达集团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JX苏 201401471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9	苏美达轻纺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FZ苏 201303506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	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实业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FZ苏 201300371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1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JX苏 201300307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2	苏美达技贸	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证书	B32130052-1	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3	苏美达技贸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质证书	F232037863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4	苏美达技贸	国际招标机构甲级资格证书	国招(甲)字第 028号	商务部
25	苏美达技贸	煤炭经营资格证	20320000011383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6	永诚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棉花境外供货企业登记证书	0110100220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7	苏美达技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宁安经字 000035	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8	苏美达成套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A)危化经字 (B) 00139	南京市玄武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9	苏美达技贸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苏011097800	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0	苏美达技贸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1600064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1	上海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100712252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2	广东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4401613908	广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序号	持证企业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部门或发证机关
33	福建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995607845	东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4	苏美达机电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1000075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5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1602351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6	福建苏美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502168718	厦门海关
37	成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510191882A	成都海关
38	广东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19139BJ	广州海关
39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2859/0	Quality Austria国际认证公司
40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090/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 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 GmbH
41	苏美达机电	商务部关于认定苏美达机电对外援助物资项目实施企业资格的批复	商援批[2013]75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42	苏美达机电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物编注字第471163号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43	苏美达技贸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A0630]	南京市环境保护局
44	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201400811100400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45	苏美达技贸	商务部关于公布2015年第一批成品油(燃料油)非国营贸易进口企业名单的通知	商贸函[2015]23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46	江苏苏美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201919277	金陵海关
47	苏美达创元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FZ苏201300145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48	苏美达家纺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FZ苏201300331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49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FZ苏201300041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企业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部门或发证机关
50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116-2013-000350	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51	南京苏美达创品制衣有限公司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116-2013-000294	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52	苏美达创元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116-2013-000305	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53	苏美达家纺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116-2013-000101	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54	苏美达集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4Q14693R0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55	南京苏美达动力产品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2Q210408R3M/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56	苏美达集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4S11317R0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57	苏美达集团食堂	餐饮服务许可证	苏餐证字 2014320102000254	南京市玄武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58	苏美达五金工业园餐厅	餐饮服务许可证	苏餐证字[2013]第 320110000015、 苏餐证字[2013]第320110000016	南京市浦口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本所认为,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取得相关主管机关核发的相关经营资质,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可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从事相关业务。

(三) 重大债权债务

1、重大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经苏美达集团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苏美达集团及重要一级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如下表所示:

(1) 苏美达集团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国机财委贷字 2014第014)	国机财务	10,000	年利率 5.50%	2014.5.8 -2017.3.6	苏美达机电提供房产、土地使用权抵押

	号)					
2	委托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2第007号)	国机财务	30,000	年利率5.50%	2012.3.19-2017.3.6	苏美达五金提供房地产抵押
3	委托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9,000	年利率5.50%	2013.7.2-2017.3.6	苏美达轻纺、苏美达家纺、苏美达创元提供房地产抵押
4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3210201401100000627)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底线利率为每笔借款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2014.12.29-2029.12.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股权质押(公司股权出质设立登记[2014]1229001号)、应收账款质押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万元)
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BZ-2014090901)	授信额度协议(150118506E140909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42,000
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BZ-2014120401)	授信额度协议(150118470E141204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76,000
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BZ-2014090201)	授信额度协议(150118471E140902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29,100
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BZ-2015050701)	授信额度协议(115226228E150507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98,000
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BZ-2014082601)	授信额度协议(150118474E140826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13,600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J37-201410080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475E141008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7,500
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信宁银最保字第0007号)	借款人在 2015.5.20-2016.5.19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苏美达仪器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61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6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22,000
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59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6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1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62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6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1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63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6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35,000
1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58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5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6,000
1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4000164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400216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仪器	连带责任保证	7,000

1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30008491号)	债权人自 2013.10.14-2015.10.13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12,000
1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30006785号)	债权人自 2013.10.14-2015.10.13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1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40004923号)	债权人自 2014.10.8-2016.10.7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8,000
1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00711110022号)	综合授信协议 (20140071111002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10,000
18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紫银(城中)保字[2015]第049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紫银(城中流借字[2015市]第049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1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紫银(夫子庙)高保字[2014]第001号)	债权人自 2014.2.28-2015.3.18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主债务最高余额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夫子庙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
2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01(高保)20150026)	最高额融资合同 (NJ01(融资)2015002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
2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01(高保)2014006-11)	最高额融资合同 (NJ01(融资)2014000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2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08(高保)20150)	最高额融资合同 (NJ08(融资)20150004)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004)					
2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42772-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4277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
2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51155-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5115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60,000
2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48569-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4856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20,000
2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78637-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7863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成套	连带 责任 保证	5,000
2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92292-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9229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轻纺	连带 责任 保证	20,000
2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85243-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8524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曹县泰 达新能 源有限 公司	连带 责任 保证	16,955
2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57596-003)	综合授信合同 (025759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泗水县 中电电 气光伏 发电有 限公司	连带 责任 保证	16,000
3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57640-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5764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枣庄广 阳太阳 能发电 有限公 司	连带 责任 保证	14,000
31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 人的授信额度形成 的债权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南 京分行	苏美达 成套、 苏美达 船舶、 苏美达 机电、 苏美达 技贸、 苏美达 轻纺、 苏美达 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14,910万 美元

3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担保函	债权人自2011.4.20-2019.6.3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7,000万美元
3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006）	债权人自2015.2.11-2016.2.11与债务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等形成的债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行宫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70,000
3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GEB22015058）	债权人自2015.2.17-2017.2.17与债务人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形成的债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3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13600115综授501保）	综合授信合同（13600115综授50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3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综合授信合同（3201102013C0000009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15,000
3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15年保字第210209635号）	授信协议（2015授信第210209635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40,000
3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Ec1006941505080007）	最高债权额合同（A0400694150331000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
3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112000615002A001）	债权人自2015.4.22-2016.3.10与债务人发生的在最高本金限额项下的债权	兴业银行南京分行珠江路支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4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年恒银宁信高保字第002111130011号）	债权人自2014.12.16-2015.12.16因债务人向债权人申请综合授信订立的全部授信合同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

4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5302150080)	《综合授信合同》 (ZB530215008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17,500
4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协议 (渤宁分最高保 (2014)第28号)	债权人自 2014.5.8-2015.5.7 与债务人订立的授 信协议形成的债权	渤海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42,000
4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债权人自 2015.7.1-2016.8.3 1与债务人发生的授 信业务形成的债权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轻纺	连带 责任 保证	13,000
4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3010 42)浙商 银高保字 (2015) 第00003 号)	债权人自 2015.1.21-2016.1. 21与债务人签订的 贷款合同等形成的 债权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5,500
45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于 2014.4.22签署的授 信函	星展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苏州 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2,000
46	苏美达集团	国际贸易 融资最高 额保证合 同 (PSBC-2 014-08-D B6-10-00 1)	国际贸易融资额度 合同 (PSBC-2014-08-M2 1-10-001)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 京市分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8,000
47	苏美达集团	GUARANTEE	银行信贷 (bank facilities): Libor 贷款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 n Ltd.	苏美达 香港	连带 责任 保证	6,550
4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112001 014022A0 01)	信用证开证合同 (122051015250-1)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城南支 行	苏美达 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234万美元
4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 保证合 同》(2014 信宁银最	《综合授信合同》 (2014宁综字第 00141号)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集团、 机电、 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0

		保字)			轻纺、技贸、仪器、船舶、成套		
50	苏美达集团	股权质押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4ZY0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股权质押	17,000
51	苏美达集团	股权质押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7ZY0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7)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股权质押	32,400
52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 (3210201401100000468)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盱眙	连带责任保证	7,600
53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992015110219BZ01)	借款合同(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992015110219)	中国进出口银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54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国机财信保字2015第059号)	借款合同(国机财信贷字2015第112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55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国机财信保字2015第090号)	借款合同(国机财信贷字2015第14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56	苏美达机电	南京市江宁区房地产抵押合同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4第014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6798.75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					58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					2,619.17

57	苏美达五金	——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2第007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30,000
58	苏美达家纺	南京市六合区房地产抵押合同(2014-007965)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3,500
59	苏美达轻纺	南京市六合区房地产抵押合同(2013-042010)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3,000
60	苏美达创元	南京市六合区房地产抵押合同(2014-007966)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2,500
6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0430100004-2015年城北保字0021号)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6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15年保字第211207835号)	授信协议(2015年授字第211207835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63	苏美达集团	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ZH140000189713号)	贵金属远期交易确认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9,857.768
64	苏美达集团	外汇贷款保证合同	外汇贷款合同(3210201501100000748)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1,500万美元
65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用于固定资产贷款)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4,500

			(3210201501100000749)				
66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用于固定资产贷款) (3210201501100000753)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6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430100004-2015年城北(保)字0020号	债权人自2015.7.23-2016.07.23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68	苏美达集团	综合授信合同 公授信字第ZH1400000189713	债权人自2014.11.10-2015.1.10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担保	250,000
69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42014112988BZ01	借款合同(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42014112988)	中国进出口银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担保	20,000
7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50006465号)	债权人自2015.10.13-2016.10.12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9,600
71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22015112716BZ01)	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22015112716)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72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42015112294BZ01)	借款合同(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4201511229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8,000

7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5000225)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500344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35,000
7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112001015018A001)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债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
7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320583-001)	综合授信合同 (032058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7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00711110024)	综合授信协议 (20150071111002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90,000
7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017)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2015.10.8-2016.10.8期间形成的债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行宫支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2) 苏美达五金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借款合同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4201511229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8,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1.26-2016.10.26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借款合同 (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22015112716)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0,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12.3-2017.3.3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借款合同 (流动资金贷款)(国机财信贷字2015第145号)	国机财务	10,000	4.35%	2015.11.2-2016.11.2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借款合同 (流动资金 贷款) (国 机财信贷字 2015 第 112 号)	国机财务	10,000	4.60%	2015.9.1-2 016.9.1	苏美达集团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
5	借款合同 (流动资金 贷款) (JK010115 000426)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营业 部	5,000	4.60%	2015.9/24- 2016.9/23	苏美达集团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
6	借款合同 (黄金租 赁) (HJZL2015 011601)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19,889	5.10%	2015.6.18- 2016.5.10	苏美达集团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
7	光伏电站项 目资金周转 (国机财信 贷字 2014 第 066 号)	国机财务 有限责任 公司	3,000	5.90%	2014.5.22- 2017.7.22	无
8	光伏电站项 目资金周转 (国机财信 贷字 2014 第 065 号)	国机财务 有限责任 公司	7,000	6.65%	2014.5.22- 2017.7.22	无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 债权最高余额 (万元)
1	苏美达五金	—	委托借款合同 (国机财委贷字 2012第007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五金提供房产、土地抵押	30,000
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J37-201 509280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475E20 150928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7,500
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宁银最保	借款人在 2015.5.20-2016 .5.19与中信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

		字第0007号)	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苏美达仪器		
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5000226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500344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6,000
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40004923号)	债权人自2014.10.8-2016.10.7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口支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48,000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306254-001)	综合授信合同 (030625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7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4,910万美元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担保函	债权人自2011.4.20-2019.6.3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7,000万美元
9	苏美达五金	最高额保证合同 (0305318-001)	为主债务人担保全部债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10	苏美达五金	银团贷款保证合同 (2015年城北(保)字002号)	为主债务人担保全部债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支行、国机财务	垦力恒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11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22015112716BZ01)	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22015112716)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12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	借款合同(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	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	18,000

		4201511229 4BZ01)	方信贷) (204000104201 5112294)	分		保证	
13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国机财信 保字2015第 059号)	借款合同(国机 财信贷字2015第 112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10,000
14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国机财信 保字2015第 090号)	借款合同(国机 财信贷字2015第 14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10,000

(3) 苏美达技贸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 编号	贷款银 行	借款金 额(万 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 式
1	出口订单融资总协 议 (043010004-2015 (出口订单总协 议)00008号)	中国工 商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城 北分行	20,000	4%	2015.8.20-2016.2.15	苏美达 集团提 供连带 责任保 证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 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 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 类	借款金 额/担保 债权最 高余额 (万元)
1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NJBZ-2015 050701)	授信额度协议 (115226228E15 050701)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98,000
2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2015信 宁银最保字 第0007号)	借款人在 2015.5.20-2016 .5.19与中信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签署的 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 套、苏美达 船舶、苏美 达机电、苏 美达技贸、 苏美达轻 纺、苏美达 五金、苏美 达仪器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0
3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B20101140 00163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 合同 (SX0101140021 63)	江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35,000
4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321005201	债权人自 2013.10.14-201 5.10.13与债务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城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60,000

		30006785号)	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北支行			
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0071110022号)	综合授信协议 (20140071111002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10,000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紫银(夫子庙)高保字[2014]第001号)	债权人自2014.2.28-2015.3.18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主债务最高余额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夫子庙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
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01(高保)20150026)	最高额融资合同 (NJ01(融资)2015002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51155-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5115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9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4,910万美元
1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担保函	债权人自2011.4.20-2019.6.3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7,000万美元
1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006)	债权人自2015.2.11-2016.2.11与债务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等形成的债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行宫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70,000
1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13600115综授501保)	综合授信合同 (13600115综授50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1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综合授信合同 (3201102013C000009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15,000
1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015年保)	授信协议(2015授信第210209635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40,000

		字第 210209635 号)					
15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Ec1006941 505080007)	最高债权额合同 (A04006941503 310006)	南京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城西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50,000
16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2014年 恒银宁信高 保字第 00211113001 1号)	债权人自 2014.12.16-201 5.12.16因债务 人向债权人申请 综合授信订立的 全部授信合同	恒丰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50,000
17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ZB5302150 080)	《综合授信合 同》 (ZB5302150080)	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17,500
18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协议(渤宁分 最高保 (2014)第28 号)	债权人自 2014.5.8-2015. 5.7与债务人订 立的授信协议形 成的债权	渤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42,000
19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301042) 浙商银高保 字(2015)第 00003号)	债权人自 2015.1.21-2016 .1.21与债务人 签订的借款合同 等形成的债权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5,500
20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 于2014.4.22签 署的授信函	星展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2,000
21	苏美达 集团	国际贸易融 资最高额保 证合同 (PSBC-2014 -08-DB6-10- 001)	国际贸易融资额 度合同 (PSBC-2014-08 -M21-10-001)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 京市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18,000
22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 合同 (112001014 022A001)	信用证开证合同 (122051015250 -1)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城南支 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 责任 保证	234万美 元
23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14信宁 银最保字)	《综合授信合 同》(2014宁综 字第00141号)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集 团、苏美达 机电、苏美 达五金、苏 美达轻纺、 苏美达技 贸、苏美达 仪器、苏美 达船舶、苏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0

					美达成套		
2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500225)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500344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135,000
2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112001015018A001)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债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
2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320583-001)	综合授信合同 (032058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
2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0071110024)	综合授信协议 (20150071111002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技贸	连带责任保证	90,000

(4) 苏美达成套

A、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紫银(城中)流借字[2015市]第049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10,000	5.35% 年利率	2015.3.31 -2016.03.30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借款合同 (国机财信贷字2015第104号)	国机财务	5,000	4.85% 年利率	2015.7.21-2016.7.2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借款合同 (国机财信贷字2015第146号)	国机财务	10,000	4.35% 年利率	2015.11.06-2016.11.06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	4.85% 年利率	2015.07.14-2016.01.1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汇丰银行(中国)	10,000	4.45% 年利	2015.11.27-2016.05.27	苏美达集团提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率		供连带 责任保 证
6	贵金属远 期交易确 认书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19,857.768	4.97% 年利 率	2015.09.09-2016.05.10	苏美达 集团提 供连带 责任保 证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 名称及编 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 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 类	借款金额/ 担保债权 最高余额 (万元)
1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紫银 (城中) 保字 [2015]第 049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紫银(城中 流借字[2015市] 第049号)	江苏紫金农 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 司城中支行	苏美达 成套	连带责 任保证	10,000
2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国机财 信保字 2015第 045号)	借款合同(国机 财信贷字2015第 104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 成套	连带责 任保证	5,000
3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国机财 信保字 2015第 091号)	借款合同(国机 财信贷字2015第 146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 成套	连带责 任保证	10,000
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NJBZ-2 01409090 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506E14 090901)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 成套	连带责 任保证	42,000
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2015信 宁银最保 字第0007 号)	借款人在 2015.5.20-2016 .5.19与中信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签署的 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成套、苏 美达船 舶、苏美 达机电、 苏美达 技贸、苏 美达轻 纺、苏美 达五金、 苏美达 仪器	连带责 任保证	300,000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 证合同 (B20101)	最高额综合授信 合同 (SX0101140021)	江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苏美达 成套	连带责 任保证	22,000

		14000161号)	61)				
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NJ08(高保)20150004)	最高额融资合同(NJ08(融资)20150004)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0278637-001)	综合授信合同(027863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9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4,910万美元
1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112000615002A001)	债权人自2015.4.22-2016.3.10与债务人发生的在最高本金限额项下的债权	兴业银行南京分行珠江路支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1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0430100004-2015年城北保字0021号)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1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15年保字第211207835号)	授信协议(2112078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13	苏美达集团	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ZH1400000189713号)	贵金属远期交易确认书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成套	连带责任保证	19,857.768

(5) 苏美达船舶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1539)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7,6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4.9.17-2016.9.1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2268)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6,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4.11.5-2016.1.26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0106)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7,4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2.10-2017.1.3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21223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4,500 万美元	6 个月 libor (浮动) +350BP	2014.11.5-2016.7.5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2235)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6,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4.11.5-2016.7.5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2071)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32,6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4.10.15-2016.7.15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0509)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6,8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4.1-2016.11.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7,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6.26-2016.5.2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股权质押
9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7)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32,4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6.26-2016.8.2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	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028799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	基准利率	2015.7.1 -2016.7.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	江苏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JK01011400045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7,200	6.15%	2014.7.9 -2016.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JK0101150032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200	4.85%	2015.7.14 -2016.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JK0101150036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800	4.85%	2015.7.30 -2016.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JK01011500040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2,000	4.6%	2015.9.21 -2016.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JK01011500043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800	4.6%	2015.9.21 -2016.2.8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6	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03071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211.2 24641	基准利率	2015.10.21 -2016.10.21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7	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031063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837.1 28084	基准利率	2015.11.9 -2016.11.9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8	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031679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30.471 794	基准利率	2015.12.4 -2016.12.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9	北京银行流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	2,381.3 627	基准利率	2015.12.25 -2016.12.25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

	动资金贷款 (0320578)	公司南京 分行					任保证
20	外汇贷款同 (321020150 1100000748)	国家开发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500 万 美元	6 个月 libor (浮 动)+280BP	2015.11.27 -2017.6.5		苏美达集团 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
21	人民币资金 借款合同(用 于固定资产 贷款) (321020150 1100000749)	国家开发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500	基准利率	2015.11.27 -2017.6.5		苏美达集团 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
22	人民币资金 借款合同(用 于固定资产 贷款) (321020150 1100000753)	国家开发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5,000	基准利率	2015.10.29 -2017.3.26		苏美达集团 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
23	借款合同 (国机财信 贷字 2015 第 169 号)	国机财务	300 万 美元	2%	2015.12.7 -2016.6.7		无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 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 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 种类	借款金额/ 担保债权 最高余额 (万元)
1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 014111539BZ0 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 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 1539)	中国进出口 银行江苏省 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17,600
2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 014112268BZ0 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 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 2268)	中国进出口 银行江苏省 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16,000
3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 015110106BZ0 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 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 0106)	中国进出口 银行江苏省 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17,400

4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4212234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21223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4,500万美元
5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4112235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2235)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16,000
6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4112071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4112071)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32,600
7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5110209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0509)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16,800
8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4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17,000
9	苏美达集团	股权质押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4ZY0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4)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股权质押	17,000
10	苏美达集团	股权质押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7ZY0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7)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股权质押	32,400
11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12015111207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12015111207)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32,400
12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2012010211864BZ01)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买方信贷) (2040002012010211864)	Export-Import Bank Of China	Jinda Marine Inc.	连带责任保证	1,603万美元
13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2012011210382BZ03)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买方信贷) (2040002012011210382)	Export-Import Bank Of China	Oriental Elite Shipping Limited	连带责任保证	1,694万美元
1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BZ-201412040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470E141204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76,000
1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宁银最保字第	借款人在 2015.5.20-2016.5.19与中信银行股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

		0007号)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签署的借款合同		船舶、 苏美达 机电、 苏美达 技贸、 苏美达 轻纺、 苏美达 五金、 苏美达 仪器		
16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 同 (B201011400 0159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 同 (SX010114002160)	江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
17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 同 (NJ01(高 保)20140006- 11)	最高额融资合同 (NJ01(融 资)20140006)	华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
18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 同 (0242772-00 1)	综合授信合同 (0242772)	北京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
19	苏美达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 人的授信额度形成 的债权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南京 分行	苏美达 成套、 苏美达 船舶、 苏美达 机电、 苏美达 技贸、 苏美达 轻纺、 苏美达 五金	连带 责任 保证	14,910万 美元
20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2012 010211864BZ0 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 买方信贷) (204000201201021 1864)	Export-Imp ort Bank Of China	Jinda Marine Inc.	连带 责任 保证	1,603万美 元
21	苏美达 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2012 011210382BZ0 2)	借款合同(船舶出口 买方信贷) (204000201201121 0382)	Export-Imp ort Bank Of China	Orient al Elite Shippi ng Limite d	连带 责任 保证	1,694万美 元
22	苏美达 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 同 (2015017)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15.10.8-2016.10 .8 期间形成的债务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大 行宫支行	苏美达 船舶	连带 责任 保证	30,000

23	苏美达集团	外汇贷款保证合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3210201501100000748)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1,500万美元
24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3210201501100000749)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4,500
25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3210201501100000753)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船舶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6) 苏美达轻纺

A、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借款合同(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992015110219)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分行	20,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2.13-2016.2.12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万元)
1	苏美达家纺	《南京市六合区房地产抵押合同》 (2014-007965)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轻纺房地产抵押	3,500
2	苏美达轻纺	《南京市房地产抵押合同》 (2013-042010)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轻纺房地产抵押	3,000
3	苏美达创元	《南京市六合区房地产抵押合同》 (2014-007966)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国机财委贷字2013第075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苏美达轻纺房地产抵押	2,500
4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借款合同(029423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5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992015110219BZ0)	借款合同(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中国进出口银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1)	(2040001992015110219)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BZ-201408260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474E140826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13,600
7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宁银最保字第0007号)	借款人在2015.5.20-2016.5.19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苏美达仪器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292292-001)	综合授信合同 (029229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
9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保证	债权人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14,910万美元
10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担保函	债权人自2011.4.20-2019.6.3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7,000万美元
11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自2015.7.1-2016.8.31与债务人发生的授信业务形成的债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轻纺	连带责任保证	13,000
12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信	《综合授信合同》(2014宁综字第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美达集团、	连带责任	300,000

		宁银最保字)	00141号)	南京分行	机电、五金、轻纺国际贸易、技贸、仪器、船舶、成套	保证	
13	苏美达轻纺	紫银(六合)保字(2015)第602105号	紫银(六合营)流借字(2015)第6021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合支行	苏美达创元	连带责任保证	4,000
14	苏美达轻纺	紫银(六合)保字(2015)第602104号	紫银(六合营)流借字(2015)第6021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合支行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7) 苏美达机电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借款合同(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2040001042014112988)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000	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浮动	2015.1.6-2016.1.5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320620201500037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1700	利率以每笔融资为准	2015.11.11-2016.5.6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苏美达机电提供国际贸易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3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320620201500033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552.8万美元	利率以每笔融资为准	2015.9.28-2016.3.23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苏美达机电提供国际贸易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4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320620201500039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263.5万美元	利率以每笔融资为准	2015.12.4-2016.05.23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苏美达机电提供国际贸易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5	黄金租赁协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9877.15万	年利率4.35%	2015.9.9-2016.5.10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	--------------------	---------------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万元)
1	苏美达机电	最高额保证合同 (269499020G20151008)	《授信额度协议》 (269499020E201510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2	苏美达机电	南京市江宁区房地产抵押合同	《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国机财委贷字2014第014号)	国机财务	苏美达集团	抵押担保	6798.75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					58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					2,619.17
3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NJBZ-2015112301)	授信额度协议 (150118471E15112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37,100
4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宁银最保字第0007号)	借款人在2015.5.20-2016.5.19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苏美达仪器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
5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B2010115000228号)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SX01011500344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6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32100520150006465号)	债权人自2015.10.13-2016.10.12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9,600
7	苏美达集团	有限责任公	债权人提供给债	汇丰银行	苏美达	连带	14,910万

	团	司保证	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成套、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责任保证	美元
8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担保函	债权人自2011.4.20-2019.6.3提供给债务人的授信额度形成的债权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苏美达技贸、苏美达轻纺、苏美达五金	连带责任保证	7,000万美元
9	苏美达集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430100004-2015年城北(保)字0020号	债权人自2015.7.23-2016.07.23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10	苏美达集团	综合授信合同 公授信字第ZH1400000189713	债权人自2014.11.10-2015.11.10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担保	250,000
11	苏美达集团	保证合同 2040001042014112988BZ01	借款合同(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204000104201412988)	中国进出口银行	苏美达机电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
12	苏美达机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权利质押合同 32100420150017519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 (320620201500037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质押担保	1,700
13	苏美达机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权利质押合同 32100420150015417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 (320620201500033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质押担保	522.8万美元
14	苏美达机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权利质押合同	出口贸易融资合同 (320620201500039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美达机电	质押担保	263.5万美元

		32100420150 018693				
--	--	-----------------------	--	--	--	--

(8) 电气盱眙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 (3210201401100000468)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0	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期档次贷款利率浮动	2014.4.25-2029.4.2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万元)
1	苏美达集团	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 (3210201401100000468号)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盱眙	连带责任保证	7,600

(9) 苏美达香港

A、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银行信贷: Libor 贷款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1,000 万美元	Libor+1.5%	有效期至 2016.11.24	苏美达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6,550 万人民币)

B、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名称及编号	主债权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借款人	担保种类	借款金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万元)
1	苏美达集团	GUARANTEE	银行信贷 (bank facilities): Libor 贷款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苏美达香港	连带责任保证(6,550 万人民币)	1,000 万美元

2、侵权之债

根据苏美达集团说明并经本所核查，苏美达集团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四）合法经营证明

1、苏美达集团

（1）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集团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记录。

（2）根据南京市玄武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税收证明》，苏美达集团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3）江苏省南京地方税务局征收税务局第二税务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关于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涉税情况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期间，苏美达集团无税收违法违章及受处罚情况及欠税情况。

（4）南京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出具《证明》，确认苏美达集团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遵守国家及地方土地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8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2 号），苏美达集团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无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6）根据江苏省省级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苏美达集团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截止该证明出具日未有省级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的处罚记录。

（7）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集团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8）根据南京市玄武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出具的《证明》，苏美达集团（包含苏美达技贸、苏美达五金、苏美达轻纺、苏美达机电、苏美达船舶、苏美达成套）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从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9）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

册》，苏美达集团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2、苏美达五金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五金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五金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开具之日期内，不存在苏美达五金因重大税收违法受到处罚的记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2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4 号），苏美达五金曾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上海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5,000 元；2014 年 11 月 26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金陵海关行政处罚二次。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苏美达五金说明，上述处罚系货物 HS 编码归类不当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五金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轻纺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五金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南京市六合建设及规划管理局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分别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五金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规划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经营，且

该公司的在建工程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了规划及建设审批程序;该公司从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建设、规划管理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7)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雄州街道办事处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分别出具《证明》，确认苏美达五金生产所涉及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健全、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环保投入及时到位。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8)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苏美达五金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3、苏美达技贸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技贸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技贸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关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开具之日，苏美达技贸无因重大税收违法被处罚的记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4 年 91 号)、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4 号)以及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4 年 91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43 号)，苏美达技贸曾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因进口货物归类不实被汕头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1,000 元；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因进口货物申报不实被广州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1,000 元；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因进口货物归类不实被金陵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6,600 元；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因进口货物原产地申报不实，影响海关统计被南京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800 元；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汕头海关行政处罚 1,000 元；2014 年 12 月 29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苏州工业园区海关行政处罚，

处以警告；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黄岛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2,000 元；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天津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29,000 元；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黄埔新港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2,000 元。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无其他违反海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经苏美达技贸说明，上述处罚系代理进出口过程中，货物 HS 编码归类不当、货物数量与单据不符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技贸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技贸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技贸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苏美达技贸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4、苏美达成套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成套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成套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开具之日期内，不存在苏美达成套因重大税收违法受到处罚的纪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7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6

号), 苏美达成套曾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上海海关行政处罚, 罚款 20 万元; 2013 年 1 月 24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天津新港海关行政处罚, 罚款 4,500 元; 2014 年 9 月 5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张家港海关行政处罚二次。此外,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苏美达成套说明, 上述处罚系货物 HS 编码归类不当导致的, 无主观故意, 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 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 苏美达成套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 苏美达成套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 本所认为, 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 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 不存在苏美达成套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 苏美达成套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5、苏美达轻纺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 苏美达轻纺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 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 苏美达轻纺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 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 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开具之日期内, 不存在苏美达轻纺因重大税收违法受到处罚的纪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1 号) 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8 号),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 苏美达轻纺曾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因违反海关监

管规定行为被扬州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1,200 元；2014 年 6 月 19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扬州海关行政处罚，罚款 2,900 元。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无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苏美达轻纺说明，上述处罚系货物 HS 编码归类不当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轻纺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轻纺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轻纺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南京市六合建设及规划管理局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分别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轻纺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规划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经营，且该公司的在建工程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了规划及建设审批程序；该公司从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建设、规划管理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7)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雄州街道办事处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分别出具《证明》，确认苏美达轻纺生产所涉及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健全、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环保投入及时到位。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8) 仙桃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出具《行政处罚告知书》（[仙]质监罚告字[2014]13 号）以及《行政处罚决定书》（[仙]质监罚字[2014]号），对苏美达轻纺销售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校服事项责令停止销售以及处罚款 30,000 元。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代苏美达轻纺缴纳三万元罚款。经苏美达轻纺说明，上述事项苏美达轻纺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轻纺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轻纺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9)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苏美达轻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6、苏美达机电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机电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信息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机电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苏美达机电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开具之日期内，不存在苏美达机电因重大税收违法受到处罚的纪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6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5 号），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苏美达机电曾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金陵海关行政处罚。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无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苏美达机电说明，上述处罚系货物 HS 编码归类不当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机电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苏美达机电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机电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雄州街道办事处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分别出具《证明》，确认苏美达机电生产所涉及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健全、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环保投入及时到位。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

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7)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苏美达机电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7、苏美达船舶

(1) 根据江苏省工商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苏美达船舶在该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2)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苏美达船舶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公司未受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3) 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证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开具之日期内，不存在苏美达船舶因重大税收违法受到处罚的记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陵海关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5 年 0113 号）以及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金关 2016 年 047 号），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苏美达船舶曾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被镇江海关行政处罚。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无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镇江海关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告知单》（镇关缉告字[2013]17 号）和镇江海关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镇关缉不罚字[2013]7 号），载明因苏美达船舶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镇江海关不予行政处罚。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不存在苏美达船舶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记录。

(6)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的《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记录手册》，苏美达船舶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违法行为。

8、电气盱眙

(1) 根据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和 2016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电气盱眙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经营，从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2) 盱眙县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3 年 8 月 23 日设立税务登记起至本证明开具之日，不存在中电盱眙因重大税收违法被处罚的记录。

(3) 经淮安市盱眙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电气盱眙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税收政策按期申报、纳税，在该局信息系统税收违法违章模块中不存在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法人行为，未收到税务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

9、其他

经本所核查，苏美达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存在其他以下行政处罚事项：

(1) 盱眙县农业委员会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出具《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盱林罚决字[2015]第 31 号），对电气盱眙因 2013 年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批同意，擅自在王店乡梁郢村委会周港山头王店林班 0424 号小班内施工架设太阳能板占用林地的行为处以下行政处罚：1、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恢复原状；2、处以 1,724,000 元罚款。根据盱眙县农业委员会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说明》，电气盱眙上述行为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电气盱眙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并办理了相关手续。盱眙县农业委员会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基于上述，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南京市六合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六国税简罚[2015]56 号），对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因 2015 年 5 月未按照规定存放和保管发票一事，处罚款 300 元。经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说明，上述处罚系因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会计在发票认证后，发现对方开票数据不完整退回重开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

较小，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南京市建邺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出具《责令限期改正书》(建国税限改[2015]1644 号)，对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因丢失发票或者擅自损毁发票一事，要求其限期改正，到所属税务机关接收处理。经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说明，上述处罚系因丢失发票导致的，其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到税务机关接收处理并缴纳罚款 600 元。南京市建邺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出具《税收证明》，说明该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出具证明之日，除因上述事项罚款 600 元外，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 泗水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泗国土资罚决字[2014]479 号)，对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擅自占用高峪镇尧山村集体土地建设综合办公楼的行为处以下行政处罚：1、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房屋及其设施；2、并处每平方米 30 元的罚款，共计 20,474 元。泗水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泗国土资罚决字[2015]479 号)，对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擅自占用高峪镇尧山村土门村集体土地建设综合办公楼的行为处以下行政处罚：1、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综合办公楼及其设施；2、并处每平方米 30 元的罚款，共计 31,534.2 元。经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说明，上述处罚系其为加快工程进度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泗水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出具《说明》，证明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财产损失，未给尧山村和土门村造成其他损害，且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上述行为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基于上述，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泗水县林业局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出具《泗水中电电气集团光伏发电项目侵占林地案件缴纳费的通知》，对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在未办

理林地审批手续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破坏 18106.369 平方米林地的行为处以行政处罚:1、根据破坏林地的面积,每平方米处 10 元处罚,共计 181063.69 元;2、罚款到位后,对违法使用的林地按照规定补办林地占用审批手续,按每平方米 2 元向省厅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共计 36212.74 元;两项合计 217276.43 元。经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说明,上述处罚系其为加快工程进度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泗水县林业局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出具《说明》,证明上述处罚事项的发生未给他人造成财产损失,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并补办占地审批手续,相关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基于上述,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6) 句容市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镇句公(消)行罚决字 [2015]0050 号)对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有限公司因 2015 年 7 月生产车间 1 至 3 层未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一事,处罚款 20,000 元。经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有限公司说明,上述处罚系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有限公司生产车间 1 至 3 层未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有限公司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句容市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出具《重大火灾隐患销案通知》(镇句公消重销字 [2015]0003 号),说明该企业生产车间 1 至 3 层已增设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并将一层厂房卷帘门改成平开门,隐患已整改。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有限公司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并进行整改,处罚机关已销案。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7) 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江宁区大队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宁江公(消)行罚决字 [2014]G-0031 号)对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因 2014 年 4 月厂区占用消防车通道一事,处罚款 5,000 元。经苏美达机电说明,上述处罚系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有一处消防车通道被临时堆放的货物占用导致的其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机电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机电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

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江宁区大队于2014年7月22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宁江公（消）行罚决字[2014]G-0033号），对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因2014年4月厂区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故障一事，处罚款5,000元。经苏美达机电说明，上述处罚系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出现故障未及时排除导致的，无主观故意，未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未给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害，苏美达机电已在收到处罚决定后迅速全额缴纳了罚款。基于上述行为未给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处罚数额较小，苏美达机电已按照处罚要求缴纳罚款，本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重大诉讼或仲裁

根据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说明及本所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诉讼及仲裁情况如下：

1、苏美达集团及控股子公司所涉标的额大于1,000万元的诉讼

A、作为原告

（A）苏美达成套诉南京长江江宇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称“江宇油脂”）、吴连玉一案已达成和解，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6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4]玄商初字第100号）。苏美达成套于2013年5月与江宇油脂签署合作协议，约定苏美达成套代理江宇油脂采购粗甘油并垫付采购款。苏美达成套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后，江宇油脂未向苏美达成套支付其垫付的款项。双方于2013年12月签署《还款协议》后江宇油脂仍拖欠支付相关款项。《民事调解书》（[2014]玄商初字第100号）确认：（1）江宇油脂向苏美达成套偿还28,405,814.03元，吴连玉承担连带责任；（2）苏美达成套对吴连玉名下两套房产优先受偿。双方于2014年8月13日签署《执行和解协议》。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B）苏美达轻纺诉句容嘉叶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称“句容嘉叶”）、赵伟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句容嘉叶和赵伟提出管辖权异议。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1月5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5]玄商初字第1769-1号），裁定驳回句容嘉叶和赵伟的管辖权异议。句容嘉叶和赵伟提出上诉，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3月29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6]苏01民辖终309号），裁定本案移送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处理。苏美达轻纺与句容嘉叶

有长期业务合作，2014年11月26日，双方经对账后签署《协议》，确认欠款金额、还款时间及其他担保事宜，随后苏美达轻纺认为句容嘉叶在缔约过程中有欺诈行为。苏美达轻纺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撤销2014年11月26日《协议》中的第三条、第四条约定；（2）判定句容嘉叶立即支付欠款16,576,000.00元；（3）判令赵伟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还款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管辖权移送阶段。

（C）苏美达技贸诉国泰纸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以下称“曹妃甸国泰”）、河北昌泰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河北昌泰”）、唐山国泰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唐山昌泰”）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7月9日开庭审理并于2016年3月21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玄商初字第829号）。苏美达技贸与曹妃甸国泰于2014年5月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曹妃甸国泰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设备。苏美达技贸、曹妃甸国泰与外商签署多份进口合同，因曹妃甸国泰未履行付款义务，苏美达技贸为其垫付货款及其他费用。河北昌泰、唐山昌泰向苏美达技贸出具《担保函》，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判令曹妃甸国泰向苏美达技贸支付已发生货款46,470,223.36元并承担逾期利息862,054.21元，同时承担违约金（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2）判令曹妃甸国泰承担已实际产生的代理费、银行费和报关、运输、仓储、保险等各项费用等合计1,104,086.13元（最终金额需按合同约定或实际发生额计算）；（3）判令河北昌泰、唐山昌泰对曹妃甸国泰对上述第（1）、（2）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民事判决书》（[2015]玄商初字第829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曹妃甸国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苏美达技贸货款46,470,223.36元及利息、违约金；（2）曹妃甸国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苏美达技贸代理费、银行手续费、清关入库费、仓储费、仓储保险费、入库运输保险费（最终金额以付清全部款项时实际产生的金额为准）；（3）河北泰昌、唐山泰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上诉期间。

（D）苏美达技贸诉南通营太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南通营太奇”）、苏州荣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荣辰”）、张宇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南通营太奇向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经两级人民法院审理，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28日出具《民事

裁定书》（[2015]宁商辖终字第 400 号）裁定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对本案有管辖权。苏美达技贸与南通营太奇于 2013 年 8 月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南通营太奇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切片聚合装置。南通营太奇按约履行代理进口义务后南通营太奇未支付货款及其他费用。苏州荣辰、张宇向苏美达技贸出具《担保函》，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判令南通营太奇向苏美达技贸偿付货款 13,126,800 元并承担逾期违约金 2,254,863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2）判令南通营太奇承担代理费、银行费、海运费、仓储费、保险费、清关港杂费等各项费用合计 2,498,645.06 元；（3）判令苏州荣辰、张宇对南通营太奇欠付苏美达技贸上述第（1）、（2）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E）苏美达技贸诉山东万通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称“万通模具”）、李强一案，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913 号）。苏美达技贸于 2014 年 7 月与万通模具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万通模具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镗铣高速加工中心，李强为保证人。苏美达技贸、万通模具与外商签署《销售合同》及补充协议。苏美达技贸为万通模具垫付货款及其他费用，万通模具至今未偿还对苏美达技贸的欠款。《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913 号）确认：（1）万通模具应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前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11,288,900.61 元，代理费、银行手续费及仓储保险费合计 290,757.01 元，诉讼费 55,806 元。若万通模具在规定期限内全部付清，苏美达技贸同意减免 20 万元；（2）李强对万通模具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折价变卖代理合同项下货物，苏美达技贸对价款优先受偿。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F）苏美达技贸诉安平县佳华五金丝网有限公司（以下称“佳华五金”）、安平县恒祥铁艺金属护栏有限公司（以下称“恒祥铁艺”）一案，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1008 号）。苏美达技贸与佳华五金于 2014 年 1 月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佳华五金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纺织机器。苏美达技贸、佳华五金与外商签署《销售合同》，因佳华五金未履行付款义务，苏美达技贸为佳华五金垫付货款及其他费用。恒祥铁艺向苏美达技贸出具《担保函》，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

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1008 号）确认：（1）佳华五金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前向苏美达技贸支付 38,806,842.13 元及相应利息、仓储费和保险费；（2）若佳华五金未履行前述义务，应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违约金 336 万元及利息等；（3）恒祥铁艺和赵计龙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G) 苏美达技贸诉河南博然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博然铝业”）、洛阳乾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称“乾运公司”）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苏美达技贸与博然铝业于 2012 年 8 月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博然铝业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挤压机。苏美达技贸已为博然铝业垫付货款及其他费用，博然铝业未履行付款义务。乾运公司自愿就博然铝业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判令博然铝业向苏美达技贸偿付货款 18,721,406.00 元并承担逾期利息及违约金 3,255,100.44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2）判令博然铝业承担代理费、银行手续费、仓储费、保险费、滞箱费、滞报金以及相应利息等各项费用合计 3,347,661.64 元（最终金额需按合同约定或实际发生额计算）；（3）判令乾运公司对博然铝业欠付苏美达技贸上述第（1）、（2）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H) 苏美达技贸诉肇庆俊富纤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俊富纤网”）和广东俊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俊富实业”）一案，一审法院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4]宁商初字第 174 号），俊富纤网和俊富实业不服一审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苏商终字第 00142 号）。苏美达技贸与俊富纤网于 2012 年 12 月签署《代理进口合同》，约定俊富纤网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短纤维生产线。苏美达技贸已按约履行代理进口义务，俊富纤网未履行付款义务。俊富实业向苏美达技贸出具《担保函》，自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民事判决书》（[2014]宁商初字第 174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俊富纤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37,654,924 元及利息；（2）俊富纤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苏美达技贸代理费 1,590,261.26 元；（3）俊富实业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履行义务后可向俊富纤网追偿；（4）驳回苏美达技贸其他诉讼请求。

《民事判决书》（[2015]苏商终字第 00142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维持一审判决第（3）、（4）项；（2）变更一审判决第（1）项中的“货款 37,654,924 元”为“货款 37,154,955 元”；（3）变更一审判决第（2）项中的“代理费 1,590,261.26 元”为“代理费 1,572,262.38 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I）苏美达技贸诉江苏国亨三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国亨”）、上海韧远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韧远”）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江苏国亨提出管辖权异议，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作出驳回管辖权异议的裁定，江苏国亨提出上诉。苏美达技贸与江苏国亨于 2015 年 4 月 7 日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江苏国亨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设备及芯片。苏美达技贸已为外商开立两张信用证并承兑，江苏国亨未履行付款义务。上海韧远自愿就江苏国亨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判令江苏国亨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不含税款）、代理费合计 21,089,086.75 元及逾期违约金 1,114,996.29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为准）；（2）判令江苏国亨向苏美达技贸支付已产生的银行费、仓储费及保险费等相关费用合计 558,863.08 元（最终金额需以实际发生额计算）；（3）判令上海韧远对上述第（1）、（2）项江苏国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管辖权异议二审阶段。

（J）苏美达技贸诉捷恩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称“捷恩家”）、河南超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河南超汇”）一案，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6 月 3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355 号）。苏美达技贸与捷恩家及河南超汇于 2013 年 7 月签署《委托代理进口》，约定捷恩家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其指定的外商代理进口 6 套面包生产设备，河南超汇对捷恩家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按约履行合同，并为捷恩家垫付货款和税费。捷恩家无力偿还，引入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同时签署三方协议，约定远东公司就捷恩家欠款金额提供部分融资。后因捷恩家违反三方协议，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未全部履行承诺的融资义务。《民事调解书》（[2015]玄商初字第 355 号）确认：（1）捷恩家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前向苏美达技贸支付未付货款及税费 1,985,188.39 元，代理手续费、报关费等费用 3,487,426.91 元以及因捷恩家和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未支付货款和税费产生的违约金；（2）若捷恩家未履行上述义务，应另

行加付逾期利息；(3) 河南超汇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K) 苏美达技贸诉中航油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航油”）一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2]二中民初字第 00846 号），中航油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3]高民终字第 62 号）裁定撤销一审判决，本案发回重审。重审案件一审法院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4]二中民初字第 01162 号）。苏美达技贸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高民（商）终字第 3765 号）。苏美达技贸与中航油于 2011 年 6 月 1 日签署《石化产品销售合同》，约定由中航油向苏美达技贸销售 10,900 吨混合芳烃货物。苏美达技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中航油收到货款后未按合同履行交货义务。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判令确认苏美达技贸与中航油之间《石化产品销售合同》合同解除，并判令要求中航油向苏美达技贸退还 79,025,000.00 元货款，以及赔偿同期利息损失（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判决给付之日止）。《民事判决书》（[2014]二中民初字第 01162 号）判决驳回苏美达技贸的诉讼请求。《民事判决书》（[2015]高民（商）终字第 3765 号）判决驳回苏美达技贸上诉，维持原判。苏美达技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撤销《民事判决书》（[2015]高民（商）终字第 3765 号），并判决支持其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再审立案审查阶段。

(L) 苏美达技贸诉浙江嘉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江嘉悦”）和浙江富康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江富康”）一案，一审法院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4]宁商初字第 305 号）。苏美达技贸与浙江富康就沥青进口采购业务签署 12SUMEC/JYFK-DY 号《抵押合同》和 13SUMEC/JYFK 号《合同》，约定苏美达技贸代理浙江嘉悦进口货物，浙江富康以自有房屋土地、设备等资产为浙江嘉悦对苏美达技贸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苏美达技贸自 2014 年 4 月先后进口三批货物，但浙江嘉悦未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富康未履行担保责任。《民事判决书》（[2014]宁商初字第 305 号）主要内容如下：（1）浙江嘉悦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48,144,351.35 元及违约金；(2) 浙江富康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履行义务后可向浙江嘉悦追偿；(3) 苏美达技贸对浙江富康抵押的设备、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一审判决已生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M) 苏美达技贸诉上海保税商品交易市场中国机电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机电”）、中机浦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浦发”）一案经一审法院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宁商初字第 125 号）。中国机电和中机浦发已向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二审法院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苏商终字第 00651 号）。苏美达技贸与中国机电有长期仓储合同关系，并签署《报关、运输及仓储保管合同》，约定由中国机电为苏美达技贸存储、保管货物。苏美达技贸作为存货人若无法从中国机电处提取存储货物，中机浦发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从案外人处购得 8,084 吨苯二甲酸（PTA）存放于中国机电，2012 年 6 月无法取回。《民事判决书》（[2015]宁商初字第 125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 中国机电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苏美达技贸返还 8,084 吨 PTA；(2) 若中国机电不能足额交付货物，应按确定单价赔偿苏美达技贸损失；(3) 中机浦发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民事判决书》（[2015]苏商终字第 00651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决。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N) 苏美达技贸诉徐州国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国丰”）、铜山县利国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国钢铁”）一案，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宁商初字第 82 号）。一审判决生效后，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受理执行申请，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15]宁执字第 376-1 号）。苏美达技贸与徐州国丰于 2013 年 10 月签订两份《工矿产品买卖合同》，约定苏美达技贸向徐州国丰采购钢坯。苏美达技贸已按约履行付款义务，徐州国丰未履行完成交货义务。利国钢铁以其自有设备为徐州国丰前述债务提供抵押担保，自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但一直未履行担保责任。《民事判决书》（[2015]宁商初字第 82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 解除苏美达技贸与徐州国丰签订的两份《工矿产品买卖合同》；(2) 徐州国丰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返还苏美达技贸货款 49,545,451.8

元，并支付违约赔偿金；(3) 利国钢铁对徐州国丰上述第二项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利国钢铁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徐州国丰进行追偿；(4) 苏美达技贸就利国钢铁提供的抵押设备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款项在 5,500 万元范围内优先受偿。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一审判决已生效，《执行裁定书》([2015]宁执字第 376-1 号) 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O) 苏美达技贸诉广西梧州国龙塑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龙塑料”）、广西梧州国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国龙房地产”）、广西梧州国龙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国龙物业”）、郭家万、广西国龙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国龙大酒店”）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苏美达技贸与国龙塑料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国龙塑料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 PET 瓶清洗生产线项目，三方签署《补充协议》，苏美达技贸已向外商支付部分货款，但国龙塑料未履行付款义务。国龙房地产、国龙物业、郭家万、国龙大酒店自愿就国龙塑料债务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 判令国龙塑料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22,687,086.72 元及逾期违约金 4,198,067.39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为准）；(2) 判令国龙塑料承担代理费、银行手续费等费用合计 1,766,643.19 元（最终金额需以实际发生额计算）；(3) 判令其余四名被告对前述两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苏美达技贸已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提交起诉状，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一审阶段。

(P) 苏美达技贸诉久泰能源（准格尔）有限公司（以下称“久泰准格尔”）、久泰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称“久泰内蒙古”）、一案，一审法院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玄商初字第 1444 号)。苏美达技贸与久泰准格尔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久泰准格尔委托苏美达技贸向整体式齿轮离心泵，苏美达技贸已向外商开具信用证，但久泰准格尔未履行付款义务，也未履行还款承诺。久泰内蒙古出具担保函自愿就久泰准格尔债务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 判令久泰准格尔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16,177,260 元及违约金 4,254,619.38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为准）；(2) 判令久泰准格尔承担代理费、银行手续费等费用合计 616,042.46 元（最终金额需以实际发生额计算）；(3) 判令久泰内蒙古对前述两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民事判

判决书》（[2015]玄商初字第 1444 号）主要内容如下：（1）久泰准格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苏美达技贸货款 16,177,260.00 元及利息、罚息；（2）久泰准格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苏美达技贸各项费用 616,042.46 元（最终金额以实际给付日为准）；（3）久泰内蒙古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一审判决已生效，处于义务履行阶段。

（Q）苏美达技贸诉杭州红山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称“红山化纤”）、杭州红剑聚酯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红剑”）、浙江红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红剑集团”）一案，已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红剑集团提出管辖权异议。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红剑集团的管辖权异议。红剑集团提出上诉。苏美达技贸与红山化纤签署《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约定红山化纤委托苏美达技贸向外商进口设备，三方签署补充协议，苏美达技贸已向外商支付货款，但红山化纤未履行付款义务。杭州红剑和红剑集团自愿就红山化纤债务向苏美达技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一直未履行保证责任。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主要如下：

（1）判令红山化纤向苏美达技贸支付货款 38,926,954.74 元及逾期违约金 6,427,168.52 元（最终金额需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为准）；（2）判令红山化纤承担代理费、清关运输费等费用合计 4,008,372.08 元（最终金额需以实际发生额计算）；（3）判令杭州红剑和红剑集团对前述两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管辖权异议二审阶段。

B、作为被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润滑油销售分公司（以下称“中石油华东分公司”）诉上海明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明成”）、苏美达技贸一案，中石油华东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因级别管辖将案件移送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苏美达技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5]沪一中民四[商]初字第 45-1 号），裁定驳回苏美达技贸的管辖权异议。苏美达技贸就管辖权异议提起上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5]沪高民二[商]终字第 34 号），驳回上诉。中石油华东分公司与上海明成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及 11 月 16 日签署三份《货物代储协议》，约定由上海明成负责仓储中石油华东分公司油品和白油料。苏美达技贸与上海明成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三份《委托代理采购合同》，约定苏美达技贸代上海明成与中石油华东分公司签订《买卖合同》。苏美达技贸与中石油华东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签订三份《买卖合同》，约定苏美达技贸向中石油华东分公司购买白油料及基础油。苏美达技贸向中石油华东分公司支付全部货款。苏美达技贸于 2013 年 5 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买卖合同》，并判令中石油华东分公司返还货款并支付赔偿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3 月 7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3]宁商初字第 78 号）支持苏美达技贸诉讼请求，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出具二审判决（[2014]苏商终字第 0229 号）驳回中石油华东分公司上诉请求，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4]民申字第 1735 号）驳回中石油华东分公司再审申请。中石油华东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再次起诉，诉讼请求主要如下：（1）判令上海明成向中石油华东分公司返还 150YF 白油料 2,000 吨及 500SN 基础油 7,800 吨（若不能返还则赔偿原告 8,813.6 万元）；（2）判令上海明成赔偿中石油华东分公司因占有货物期间造成的损失；（3）判令苏美达技贸对上海明成上述两项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苏美达技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管辖权异议提起上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案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2、苏美达集团及控股子公司所涉标的额大于 1,000 万元的仲裁

（1）Hong Lam Marine Pte Limited（以下称“HLM 公司”）于 2006 年 5 月与苏美达船舶签署 SUMEC06151/06152/06153 号船舶建造合同，约定苏美达船舶向 HLM 公司销售船舶。苏美达船舶按合同约定于 2008 年陆续向 HLM 公司交船。HLM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就三艘船的货仓油漆质量问题向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提起仲裁申请。双方已于 2014 年 4 月选定仲裁员，目前案件尚未进入实质审理阶段。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美达船舶尚未收到来自关于仲裁庭的其他文件，尚不明确仲裁申请人的具体请求。

（2）Amphitrite Shipping Inc.（以下称“Amphitrite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7 日与扬州大洋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洋船厂”）、苏美达船舶签署 DY4050 号船舶建造合同及附件，约定大洋船厂作为卖方为 Amphitrite 公司设计并建造壹艘 63,500 吨散货船，苏美达船舶担任卖方代理。Amphitrite 公司在已签署技术交船协议的情况下，于 2015 年 12 月向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提起仲裁，仲裁请求主要如下：（1）确认卖方是否有权向买方主张自 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实际交

船之日每天 7,860 美元的赔偿；(2) 根据双方达成的各种调价协议，确认第三期款是否仍然为 17,862,464.30 美元。为尽快交船，大洋船厂和苏美达船舶向 Amphitrite 公司发出通知，同意对合同价格调整，并请求 Amphitrite 公司立即接船并支付第三期款 17,432,284.00 美元。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仲裁尚处于仲裁审理阶段。

(3) Mirabel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 (以下称“MIM 公司”) 于 2013 年 6 月 17 日与大洋船厂、苏美达船舶签署 DY4052 号船舶建造合同及附件，约定大洋船厂作为卖方为 MIM 公司设计并建造壹艘 63,500 吨散货船，苏美达船舶担任卖方代理。大洋船厂与苏美达船舶于 2016 年 1 月就确认 MIM 公司是否有权取消合同向伦敦海事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2016 年 4 月，MIM 公司要求偿还两期预付款 7,769,060.70 美金及利息（按年息 5% 计算），同时要求返还船东供品的成本价 344,028.61 美元。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仲裁尚处于仲裁审理阶段。

苏美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事项中，仅有三项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且均为其因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相关纠纷事项，标的金额占其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综上所述，本所认为，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八、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

经核查，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2015 年 8 月 14 日、2015 年 8 月 21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9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24 日、2015 年 11 月 7 日、2015 年 11 月 14 日、2015 年 11 月 21 日、2015 年 11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5 日、2015 年 12 月 12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文件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2016 年 2 月 26 日、2016 年 4 月

19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履行了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和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九、本次交易的实质条件

根据《常林股份审计报告》、《常林股份评估报告》以及《苏美达集团审计报告》、《苏美达集团评估报告》，苏美达集团资产与上市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资产总额(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资产净额(亿元)
拟注入资产 2015 年末/度	273.66	405.95	23.85
成交金额	44.36	-	44.36
孰高	273.66	405.95	44.36
上市公司 2015 年末/度	19.00	8.84	11.63
拟注入资产(或成交金额)/上市公司	1440.04%	6697.44%	381.45%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50%	50%	50%且金额>5,000 万元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是	是	是

基于上述数据，苏美达集团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苏美达集团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苏美达集团交易价格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本次交易涉及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须符合《重组办法》等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实质条件。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 本次拟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标的公司苏美达集团 100.00%的股权注入上市公司。苏美达集团的核心业务为现代制造服务业

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拟注入资产所属行业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行业，未涉及环境保护问题，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由于本次交易前苏美达集团与上市公司不属于同一行业，且置出资产将置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增经营者集中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涉及有关反垄断法所列举的垄断或经营者集中行为。

根据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证明、苏美达集团出具的声明及本所核查，苏美达集团在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环境保护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要求。

(2) 本次交易前，常林股份股份总数为 64,028.4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股份 44,022.11 万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不超过 22,624.43 万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募集配套资金前），常林股份普通股股本总额将增至 108,050.51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占普通股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总额和股权分布符合《证券法》和《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要求。

(3) 经核查，常林股份资产和苏美达集团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均在评估值的基础上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6.49 元/股，不低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发行股票价格为 6.63 元/股，不低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要求。

(4) 根据常林股份的说明并经本所核查，常林股份资产及苏美达集团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资产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标的资产的所有人拥有对其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和处置权，不存在限制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任何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本所认为，除上述披露情形外，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的过户和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要求。

(5) 本次交易完成后，苏美达集团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转变为一家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现代制造服务业企业集团。经核查，苏美达集团所涉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在本次交易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要求。

(6) 经核查，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国机集团已出具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从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障公司的独立性。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要求。

(7) 经核查，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制定了相应的组织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健全。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要求。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1) 根据公司为本次交易编制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及各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此外，经核查，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国机集团已出具《关于保持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并规范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进一步避免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要求。

(2) 上市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信永中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

段的 XYZH/2016BJA8007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永中和曾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对常林股份 201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14A8042-1）。注册会计师认为：“常林股份持有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的股权（非控股），因能够对现代江苏施加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由于未能取得现代江苏 2014 年度的审定报表，常林股份本期根据现代江苏未经审计的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确认对现代江苏的投资收益 -14,197.95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43,144.74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未充分知悉现代江苏相关的财务信息，我们无法就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常林股份确认的 2014 年度对现代江苏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将置出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包括现代江苏 40%的股权。重组完成后，现代江苏的相关事项将不再对上市公司造成影响，信永中和出具《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重大事项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得以消除的专项意见》认为：“如果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所述的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相关手续完成后，现代江苏 40%的股权将不属于常林股份，我们出具的 XYZH/2014A8042-1 号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常林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报表的重大影响将得以消除”。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要求。

（3）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核查，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要求。

（4）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苏美达集团的股权，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要求。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常林股份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第七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林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为 6.49 元/股。

本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要求。

(二)本次交易苏美达集团资产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但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全部资产及负债置出,拟注入资产总额与上市公司现有资产总额相比超过 100%,且上市公司业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发生重大变化。因此上市公司从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首发办法》的规定,逐项核实苏美达集团资产是否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关于主体资格的规定

(1)苏美达集团于 1992 年 10 月 10 日依法设立,截至目前仍然依法存续,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其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 8 条的规定。

(2)苏美达集团于 1992 年 10 月 10 日依法设立,自 2012 年 12 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以来,已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符合《首发办法》第 9 条的规定。

(3)根据苏美达集团历次验资报告验证,苏美达集团的注册资本均已足额缴纳,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办法》第 10 条的规定。

(4)苏美达集团的主营业务为现代制造服务业务,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并结合其实际开展业务情况,属于“F 类——F51 批发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苏美达集团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办法》第 11 条的规定。

(5)报告期内,苏美达集团的主营业务为现代制造服务业务,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三年,苏美达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苏美达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国机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最近三年未发生变化。基于上述,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12 条的规定。

(6)苏美达集团的股权清晰,国机集团、江苏农垦分别持有其 80%、20%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办法》第 13 条的规定。

2、关于规范运作的规定

(1) 苏美达集团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一步保持和健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基于上述，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14 条的规定。

(2) 苏美达集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接受了股票发行上市、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辅导、培训及考试，相关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自身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基于上述，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15 条的规定。

(3) 苏美达集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以下情形：A、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B、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C、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基于上述，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16 条的规定。

(4) 苏美达集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健全的三会制度，制订了《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详细规定了苏美达集团层面及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规范，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办法》第 17 条的规定。

(5) 苏美达集团规范运作，不存在下列违法违规情形：A、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B、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C、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苏美达集团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D、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E、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F、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因此，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18 条的规定。

(6) 苏美达集团已制定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 19 条的规定。

(7) 苏美达集团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 2015 年末，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因此，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0 条的规定。

3、关于财务与会计的规定

(1) 苏美达集团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符合《首发办法》第 21 条的规定。

(2) 苏美达集团已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规定，建立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苏美达集团公司层面及具体业务层面，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苏美达集团的内部控制得到了有效运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2 条的规定。

(3) 苏美达集团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苏美达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3 条的规定。

(4) 苏美达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均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相似的经济业务，选用了一致的会计政策，未随意变更，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4 条的规定。

(5) 苏美达集团将在董事会审议的本次重组正式方案（重组报告书）中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关联交易。苏美达集团现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5 条的规定。

(6) 苏美达集团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累计为人民币 79,846.68 万元；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216,413.38 万元；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为人民币 1,199.79 亿元。目前苏美达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不少于人

民币 3,0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集团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3.36%，未超过 20%；最近一期末，苏美达集团不存在未弥补亏损。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6 条的规定。

（7）苏美达集团能够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苏美达集团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符合《首发办法》第 27 条的规定。

（8）苏美达集团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首发办法》第 28 条的规定。

（9）苏美达集团不存在下列情形：A、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B、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C、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29 条的规定。

（10）苏美达集团不存在下列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A、苏美达集团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苏美达集团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B、苏美达集团的行业地位或者苏美达集团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其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C、苏美达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D、苏美达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E、苏美达集团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F、其他可能对苏美达集团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因此，苏美达集团符合《首发办法》第 30 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苏美达集团是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满足《首发办法》规定的主体资格、规范运行、财务与会计等发行条件。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鉴于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现有资产及负债全部置出，且拟注入资产总额与上市公司现有资产总额相比超过 100%，且上市公司业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发生重大变化，上市公司从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参照《重组办法》第十三条及《首发办法》中规定的发行条件，逐项核实拟注入资产是否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经本所核查，本次

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满足《首发办法》中所规定的发行条件。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质条件。

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交易

1、本次交易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前的关联方情况

A、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机重工	北京市	机械制造与销售	2,253,330,000.00	25.32	25.32
国机集团	北京市	机械制造与销售	16,800,000,000.00	27.55	27.55

本次交易前，国机重工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5.32%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分别通过其下属公司国机重工和福马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5.32%和 2.23%的股份，合计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7.55%的股份，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B、子公司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常林俱机	常州市	常州市	工程机械制造	100
常林（马）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工程机械制造	50
常林印度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工程机械制造	100
非洲狮重工	南非	南非	工程机械制造	100
常林国贸	常州市	常州市	进出口贸易	100
常林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工程机械制造	100
常林矿科	常州市	常州市	工程机械制造	51

C、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福马集团	股东
现代江苏	联营企业
国机财务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鼎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以上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B&F Holding Sdn. Bhd.	子公司 20%以上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次交易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A、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原材料（橡胶件）、运费、三包费、加工费、服务费	27,878,427.91	3.24%	37,536,560.29	3.45%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结构件）、整机、加工费	27,116,551.45	3.16%	18,605,099.55	1.71%
国机重工	原材料（钢材）、展览费	18,121,844.33	2.11%	12,806,743.03	1.18%
现代江苏	原材料（直供件）、加工费	2,791,517.96	0.32%	5,113,692.48	0.47%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零件/外购件）、整机	7,509,092.34	0.87%	3,381,423.94	0.31%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原材料（汽配）	17,735.04	0.00%	1,960,769.24	0.1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零件/外购件)	4,245,256.40	0.49%	444,102.56	0.04%
鼎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燃料和动力	170,940.17	0.02%	-	-
合计		87,851,365.60	10.23%	79,848,391.09	7.35%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整机、结构件、材料	9,614,726.47	1.09%	18,771,529.79	1.61%
现代江苏	结构件	18,044,205.14	2.04%	45,395,494.80	3.90%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整机、结构件、材料	3,082,867.09	0.35%	3,497,511.59	0.30%
国机重工	整机	9,825,441.60	1.11%	29,593,705.98	2.54%
福马集团	整机	1,994,800.97	0.23%	3,678,607.82	0.32%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整机	1,297,045.67	0.15%	745,299.16	0.06%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4,042.72	0.00%	-	-
B&F Holding Sdn. Bhd.	整机	2,756,716.04	0.31%	14,158,751.03	1.22%
合计		46,619,845.70	5.27%	115,840,900.17	9.94%

C、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占比(%)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及附属设施	1,800,000.00		1,800,000.00	

D、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林俱机	常林股份	10,000,000.00	2015.11.25	2016.11.24	否
常林俱机	常林股份	10,000,000.00	2015.2.9	2016.2.8	否
常林俱机	常林股份	10,000,000.00	2015.9.24	2016.9.16	否
常林俱机	常林股份	1,880,384.22	2015.9.25	2016.2.15	否
常州常林俱进道路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股份	1,234,303.49	2015.9.25	2016.2.15	否
常州常林俱进道路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股份	1,382,454.97	2015.9.25	2016.1.18	否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矿科	6,000,000.00	2015.9.23	2016.4.1	否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常林矿科	1,000,000.00	2015.10.13	2016.4.2	否
常林股份	常林国贸	16,000,000.00	2015.9.11	2016.3.11	否

E、关联质押情况

质押方	质押物	质押物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存单号为0005836	20,400,000.00	2015.9.16	2016.1.29	否

根据常林股份与国机财务签订的《融资租赁合作协议》、《保证金及不可撤销回购担保承诺书》及《回购担保合同》，常林股份及相关经销商就融资租赁合作业务项下销售业务在承租人违约未履行其租金支付义务时共同、连带向国机财务承担回购租赁责任，全额支付回购款；常林股份2015年度未通过融资租赁合作业务实现收入，国机财务未向承租人提供融资金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常林股份尚无需对已销售的租赁物件的租金余值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F、代理融资租赁款项收支业务

关联方名称	融资金额	代收首付款、租金金额	代收款项交付	尚未交付的代收款项
国机财务	0.00	347,461.78	347,467.78	145,923.50

经常林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1年5月常林股份与国机财务签订《融资租赁合作协议》、《保证金及不可撤销回购担保承诺书》及《回购担保合同》，合作开展工程机械产品融资租赁业务。协议约定国机财务向常林股份提供40,000.00万元的融资租赁服务额度，租赁期限

6-36 个月。

常林股份选定进行融资租赁业务的经销商，常林股份及相关经销商向国机财务推荐有租赁意向的承租人，经国机财务初审合格后，常林股份与相关经销商签订《买卖合同》，国机财务及承租人与常林股份的经销商签署《买卖合同》，承租人与国机财务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相关经销商与国机财务签订《回购担保合同》，常林股份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保证金及不可撤销回购担保承诺书》及《回购担保合同》。

常林股份在工商银行设立专户为国机财务收保证金、首付款、手续费及各期租金，定期向国机财务划转，根据协议，常林股份定期向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管理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常林股份与国机财务结算金额为 38.34 万元。

G、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方向	拆借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
国机财务	拆入	20,400,000.00	2015.1.29	2015.9.15	729,866.67
国机财务	拆入	20,400,000.00	2015.9.16	2016.1.29	250,240.00
国机财务	拆入	30,000,000.00	2015.5.29	2016.5.29	875,500.00

H、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整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5年度	2014年度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通讯及办公设备	-	5,363,000.00

I、关联方往来余额

(A)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4,137,448.34	706,872.42	1,329,743.54	66,487.18
应收账款	B&F Holding Sdn. Bhd.	2,849,216.58	-	8,262,934.88	-

应收账款	现代（江苏） 工程机械有 限公司	1,046,762.58	-	7,010,957.58	-
应收账款	鼎盛重工机 械有限公司	161,600.00	16,160.00	-	-
应收账款	鼎盛天工工 程机械销售 有限公司	86,000.00	8,600.00	-	-
应收账款	中国福马机 械集团有限 公司	61,163.79	-	1,194,346.65	-
应收账款	中国国机重 工集团有限 公司	-	-	721,556.72	-
应收账款	国机重工（常 州）挖掘机有 限公司	-	-	3,430,020.70	-
应收账款	国机重工（洛 阳）建筑机械 有限公司	-	-	553,300.00	-
应收账款	一拖（洛阳） 柴油机有限 公司	-	-	11,400.00	-
其他应收款	中国福马机 械集团有限 公司	2,700.20	-	2,700.20	-
其他应收款	常州科林矿 山机械有限 公司	3,942.40	197.12	-	-
预付账款	国机重工（洛 阳）建筑机械 有限公司	155,790.00	-	293,000.00	-
预付账款	一拖（洛阳） 工程机械有 限公司	1,868.00	-	-	-
预付账款	常州科林矿 山机械有限 公司	-	-	8,084,249.20	-
预付账款	一拖（洛阳） 柴油机有限 公司	-	-	20,750.00	-

(B)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13,809,388.50	10,535,861.48
应付账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3,054,079.25	2,370,105.9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	2,400,520.52	2,006,866.79
应付账款	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1,744,500.00	-
应付账款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890,950.60	870,140.21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324,840.00	836,590.00
应付账款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1,983,600.00
应付账款	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496,351.00
其他应付款	国机财务	145,923.50	145,929.50
其他应付款	国机重工	28,800.00	-
预收账款	国机重工	3,924,701.52	-
预收账款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581,423.00	-
短期借款	国机财务	50,400,000.00	-

2、本次交易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1）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方情况

A、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国机集团	北京市	机械制造与销售	16,800,000,0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机集团成为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3.23% 的股份，通过国机重工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12.41% 的股份，通过国机资本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4% 的股份，通过国机财务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3.46% 的股份，通过国机资产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1.15% 的股份，通过国机精工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1.15% 的股份，通过福马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1.09% 的股份，通过合肥研究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0.58% 的股份，通过中国电器科学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0.58% 的股份，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47.69% 的股份。

B、子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苏美达集团	南京市	南京市	100.00	-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苏美达机电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苏美达五金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苏美达成套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苏美达船舶	南京市	南京市	-	35.00
中电电气盱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	100.00
苏美达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	100.00
上海苏美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	100.00
扬州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	100.00
南京苏美达动力产品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90.09
南京友联同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苏美达新能源	盐城市	盐城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辉伦电力有限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	100.00
南京苏美达辉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徐州苏美达发电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	100.00
垦利恒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	100.00
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	-	100.00
徐州中宇发电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	100.00
东台沿海苏阳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盐城市	盐城市	-	100.00
淮安苏美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	10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曹县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市	菏泽市	-	100.00
江苏德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	100.00
烟台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	100.00
泗水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泗水县	泗水县	-	100.00
合肥枣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	100.00
枣庄广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枣庄市	枣庄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盐城市	盐城市	-	100.00
SUMEC EUROPE GMBH	德国	德国	-	100.00
SUMEC UK CO., LTD	英国	英国	-	100.00
SUMEC NORTH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	100.00
SES GMBH	德国	德国	-	100.00
江苏苏美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MEROTEC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	100.00
SUMEC JAPAN KK	日本	日本	-	100.00
合肥苏美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	85.00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美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	100.00
宝应县宝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宝应县	宝应县	-	100.00
成都灏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	90.00
会东县德润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会东县	会东县	-	99.90
南京美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襄垣县隆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襄垣县	襄垣县	-	100.00
淮安苏美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淮安县	淮安县	-	10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	85.00
宿州市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75.00
江苏苏美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宝应县	宝应县	-	100.00
南京弗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FIRMAN EQUIPMENT INC.	Atlanta	Atlanta	-	100.00
PARAGON LUXURY WHEELS INC.	Raleigh	Raleigh	-	100.00
永诚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	100.00
江苏苏美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上海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通用设备贸易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50.00
天津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	100.00
江苏永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福建苏美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	100.00
北京苏美达北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	51.00
成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	100.00
广东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	100.00
北京东健金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	51.00
苏美达创元	南京市	南京市	-	75.00
江苏金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苏美达家纺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南京苏美达创品制衣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南京创斯特服饰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国际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创星纺织品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制衣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75.00
江苏苏美达创意家纺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江苏苏美达创为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南京苏美达服装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河南苏美达服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商丘市	商丘市	-	100.00
Myanmar Win-Win Garments Co., Ltd	缅甸	缅甸	-	100.00
GLORIOUS INNOVATION CO., LTD	美国	美国	-	100.00
S CHEER HK CO., LTD.	香港	香港	-	100.00
SUMEC SHIPPING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	100.00
江苏同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	100.00
JINDA MARINE INC	巴拿马	巴拿马	-	52.65
TONGDA SHIPPING CO., LTD	巴拿马	巴拿马	-	51.00
MEIDA SHIPPING CO., LTD	巴拿马	巴拿马	-	51.00
安徽苏美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马鞍山市	-	100.00

C、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根据天健出具的《审阅报告》(天健审[2016]5001号),报告期内,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报告期内与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苏美达吉杰欧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苏美达东方纺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Teng Da Marine Inc	联营企业
Wang Da Marine Inc	联营企业
Oriental Maritime Services S.A	联营企业
Oriental Shipping Enterprises S.A	联营企业
Oriental Elite Shipping Limited	联营企业
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东营市曙光太阳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寰宇光伏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D、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国机财务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设（苏州）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机械设备海南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一拖（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机械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天津市天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华隆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中润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苏美达汽车工业咨询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天津电气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扬州苏美达长江制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BERKSHIRE BLANKET INC.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江苏苏美达天元服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注 1：江苏苏美达天元服装有限公司原为轻纺公司的联营企业，轻纺公司持股 40%，2014 年 6 月成为轻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更名为江苏苏美达轻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注 2：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被划转至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共同出资设立的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A、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物	75,641.03	0.00%	147,064.15	0.00%
天津市天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货物	-	-	81,042.74	0.00%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货物	731,791.03	0.00%	912,209.38	0.00%
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货物	3,034,136.76	0.01%	1,648,214.74	0.00%
中设（苏州）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货物	-	-	113,804.02	0.00%
中国机械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货物	4,871,794.87	0.01%	20,000,410.26	0.06%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货物	-	-	39,188,034.19	0.11%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	-	-	581,222.57	0.00%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货物	-	-	289,478.08	0.00%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货物	17,038,698.13	0.05%	22,507,601.16	0.06%
天津天传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货物	3,059,564.10	0.01%	-	-
江苏苏美达东方纺织有限公司	货物	-	-	2,378,483.14	0.01%
江苏苏美达吉杰欧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货物	-	-	652,410.25	0.00%
江苏长江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	-	-	4,216,730.17	0.01%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	60,424,629.80	0.16%	20,063,169.75	0.06%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4,032,540.65	0.01%	3,997,605.54	0.01%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	-	5,600.00	0.00%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	-	414,339.62	0.00%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劳务	1,421,730.43	0.00%	-	-
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货物	31,287,967.20	0.08%	27,961,900.50	0.08%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劳务	1,812,817.69	0.00%	-	-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	719,460.68	0.00%	-	-
合计		128,510,772.37	0.34%	145,159,320.26	0.40%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3,379,081.21	0.01%		-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货物及劳务	163,754,273.49	0.40%		-
BERKSHIRE BLANKET INC.	货物	438,312,229.25	1.08%	369,796,482.20	0.96%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及劳务	40,088,457.51	0.10%	43,873,726.25	0.11%
江苏苏美达东方纺织有限公司	货物及劳务	3,094,534.65	0.01%	3,965,094.00	0.01%
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劳务	712,135.75	0.00%	130,484.62	0.00%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	414,039.62	0.00%		-

江苏长江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及劳务	8,434,296.50	0.02%	10,965,235.64	0.03%
北京中润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劳务	-	-	670,940.18	0.00%
成都工具研究所有限公司	劳务	-	-	3,500.00	0.00%
苏美达东台发电有限公司	货物	943,396.23	0.00%		-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货物		-	38,119,658.12	0.10%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	799,145.30	0.00%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		-	393,162.39	0.00%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货物		-	10,000.00	0.00%
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货物	245,986.55	0.00%	3,438,788.05	0.01%
东营市曙光太阳能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	243,743,589.75	0.60%	-	-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劳务	342,000.00	0.00%	-	-
江苏苏美达吉杰欧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劳务	535,000.00	0.00%	-	-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	1,709.40	0.00%	-	-
合肥通用环境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	2,991,452.99	0.01%	-	-
合计		906,992,182.90	2.23%	472,166,216.75	1.23%

C、关联租赁情况

根据2014年12月4日苏美达集团控股子公司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国机财务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向国机财务融资租入设备，设备含税总价2亿元，租赁期限为2014年12月4日至2017年12月4日，租金等额本息按季支付，租赁年利率为7.56%，租赁期满后由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留购。2014年末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已收到该设备并计入在建工程科目170,940,170.94元，并于2015年7月结转至固定资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恩菲新能源(中宁)有限公司已累计支付国机财务融资租赁款64,220,139.52元。

D、关联方资金拆借

(A) 拆入资金情况

a. 2015 年拆入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应付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应付	本期资金占用费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1,131,509.84	153,210,666.56	162,487,424.06	30,408,267.34	1,042,919.87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151,640,203.81	739,413,315.01	711,441,958.42	123,668,847.22	3,669,296.85
江苏长江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	-18,249,891.07	82,417,258.55	102,911,014.61	2,243,864.99	1,397,576.49
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56,000,000.00	290,000,000.00	315,367,835.61	181,367,835.61	8,169,568.30
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1,050,000.00
小计	345,521,822.58	1,265,041,240.12	1,292,208,232.70	372,688,815.16	15,329,361.51

b. 2014 年拆入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应付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应付	本期资金占用费
江苏苏美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48,490,555.21	259,921,524.72	232,562,479.35	21,131,509.84	1,236,408.88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676,400.00	3,676,400.00			
江苏苏美达技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130,069,323.69	864,885,428.96	886,456,309.08	151,640,203.81	4,258,302.00
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37,000,000.00	263,000,000.00	282,000,000.00	156,000,000.00	2,407,887.20
小计	319,236,278.90	1,391,483,353.68	1,401,018,788.43	328,771,713.65	7,902,598.08

(B) 拆出资金情况

a. 2015 年拆出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应收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应收	本期资金占用费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440,241.07	70,534,450.12	111,872,494.21	31,102,196.98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6,089,419.35	3,610,349.05	699,768.40	9,000,000.00	610,349.05
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2,509,440.00	172,800.00	282,240.00	2,400,000.00	172,800.00
江苏苏美达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6,055,536.00	170,488,602.89	266,544,138.89		2,115,464.00
江苏苏美达吉杰欧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7,261,869.73	25,079,594.27	19,776,238.86	12,565,225.14	500,571.88
江苏苏美达东方纺织有限公司	-1,675,153.52	70,965,494.52	47,233,991.12	22,056,349.88	421,126.33
南京苏美达航运有限公司	49,953,000.00		2,000,000.00	47,953,000.00	
Oriental Elite Shipping Limited	US\$2,904,315.00	US\$ 513,400.00		US\$3,417,715.00	
Teng Da Marine Inc	US\$1,899,835.00	US\$1,046,934.97		US\$2,946,769.97	
Wang Da Marine Inc	US\$1,899,835.00	US\$1,032,756.08		US\$2,932,591.08	
Oriental Maritime Services S.A	US\$1,147,500.00	US\$2,295,000.00		US\$3,442,500.00	
Oriental Shipping Enterprises S.A	US\$1,147,500.00	US\$2,295,000.00		US\$3,442,500.00	
华隆香港有限公司		24,499,778.36	24,499,778.36		67,866.93

b. 2014 年拆出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应收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应收	本期资金占用费
苏美达东台发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3,640,000.00
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3,639,402.93	11,259,828.07	12,458,989.93	72,440,241.07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89,419.35		6,089,419.35	485,419.35
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2,400,000.00	109,440.00		2,509,440.00	170,640.00
江苏苏美达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6,055,536.00		96,055,536.00	1,335,536.00
江苏长江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	38,009,183.33	295,508,092.19	315,267,384.45	18,249,891.07	659,789.00

江苏苏美达吉杰欧 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27,940,717.7 1	32,238,674. 55	52,917,522. 53	7,261,869.73	-161,786.0 0
江苏苏美达东方纺 织有限公司	16,845,331.1 4	69,712,791. 79	88,233,276. 45	-1,675,153.5 2	360,595.00
江苏苏美达天元服 装有限公司	1,229,663.43		1,229,663.4 3		52,975.00
南京苏美达航运有 限公司	56,094,342.0 0		6,141,342.0 0	49,953,000.0 0	
Oriental Elite Shipping Limited	US\$2,715,565 .00	US\$188,750. 00		US\$2,904,315 .00	
Teng Da Marine Inc		US\$1,899,83 5.00		US\$1,899,835 .00	
Wang Da Marine Inc		US\$1,899,83 5.00		US\$1,899,835 .00	
Oriental Maritime Services S.A		US\$1,147,50 0.00		US\$1,147,500 .00	
Oriental Shipping Enterprises S.A		US\$1,147,50 0.00		US\$1,147,500 .00	

E、其他关联交易

(A) 2014 年度控股子公司江苏苏美达机电产业有限公司以 647,681.16 元的价格转让给关联方常州苏美达电子电器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

(B) 根据有关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苏美达集团于 2015 年 3 月受让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苏美达汽车咨询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根据国机集团相关通知，苏美达集团于 2015 年 7 月将中国苏美达汽车咨询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给国机集团和江苏农垦共同出资设立的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 控股子公司五金公司 2013 年及以前收到关联方国机集团发放的科技发展基金 300 万元，2014 年收到 10 万元；控股子公司成套公司 2013 年收到国机集团发放的市场开发扶持资金 50 万元；控股子公司船舶公司 2013 年及以前收到国机集团发放的科技发展基金 170 万元；控股子公司机电公司 2013 年之前收到国机集团发放的科技发展基金 200 万元；

(D) 控股子公司江苏苏美达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在建房屋建设工程，从关联方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工程物资 367,979.22 元；

(E) 根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五金公司与江苏苏美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五金公司免除应收其款项 12,458,989.93 元。

(F) 根据控股子公司苏美达新能源与中联西北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冯兀龙和满万朝签订的《光伏电站项目与收购协议》，冯兀龙和满万朝持有靖边县智

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联西北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靖边县智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开发建设。满足一定条件后冯兀龙和满万朝将靖边县智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出售给苏美达新能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苏美达新能源已支付协议定金 7,050.00 万元，中联西北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已开具受益人为苏美达新能源的履约保函 9,250 万元。

(G)苏美达集团控股子公司成套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向关联方江苏苏美达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票据 62,500,000.00 元，江苏苏美达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贴现该票据并将款项归还给成套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票据尚未解付。

(H) 苏美达集团及控股子公司在关联方国机财务的存款余额及利息收入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2014 年度	959,350,083.37	3,849,351.45
2015 年度	1,446,840,862.05	7,594,268.98

(I) 苏美达集团于 2015 年与国机集团等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国机资本，苏美达集团持股比例为 2.11%。

(J) 苏美达集团及控股子公司从关联方国机财务借入短期借款如下：

a. 2015 年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金额	本期利息支出
国机财务	50,000,000.00	306,184,200.00	925,665,000.00	669,480,800.00	9,714,355.36
小计	50,000,000.00	306,184,200.00	925,665,000.00	669,480,800.00	9,714,355.36

b. 2014 年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金额	本期利息支出
国机财务	200,000,000.00	620,000,000.00	470,000,000.00	50,000,000.00	7,311,666.67
小计	200,000,000.00	620,000,000.00	470,000,000.00	50,000,000.00	7,311,666.67

(K) 苏美达集团从关联方国机财务借入长期借款如下：

a. 2015 年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金额	本期利息支出
国机财务	520,000,000.00	-	27,000,000.00	547,000,000.00	30,331,701.13
小计	520,000,000.00	-	27,000,000.00	547,000,000.00	30,331,701.13

b. 2014 年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借方发生	本期贷方发生	期末金额	本期利息支出
国机财务	390,000,000.00	-	130,000,000.00	520,000,000.00	24,895,972.23
小计	390,000,000.00	-	130,000,000.00	520,000,000.00	24,895,972.23

F、关联方往来余额

(A)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4,137,448.34	706,872.42	1,329,743.54	66,487.18
应收账款	B&F Holding Sdn. Bhd.	2,849,216.58	-	8,262,934.88	-
应收账款	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46,762.58	-	7,010,957.58	-
应收账款	鼎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61,600.00	16,160.00	-	-
应收账款	鼎盛天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86,000.00	8,600.00	-	-
应收账款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61,163.79	-	1,194,346.65	-
应收账款	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	-	721,556.72	-
应收账款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	-	3,430,020.70	-
应收账款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	-	553,300.00	-
应收账款	一拖（洛阳）柴	-	-	11,400.00	-

	油机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700.20	-	2,700.20	-
其他应收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3,942.40	197.12	-	-
预付账款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155,790.00	-	293,000.00	-
预付账款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868.00	-	-	-
预付账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	8,084,249.20	-
预付账款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	-	20,750.00	-

(B)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13,809,388.50	10,535,861.48
应付账款	常州科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3,054,079.25	2,370,105.94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	2,400,520.52	2,006,866.79
应付账款	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1,744,500.00	-
应付账款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890,950.60	870,140.21
应付账款	国机重工(洛阳)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324,840.00	836,590.00
应付账款	一拖(洛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1,983,600.00
应付账款	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496,351.00
其他应付款	国机财务	145,923.50	145,929.50
其他应付款	国机重工	28,800.00	-
预收账款	国机重工	3,924,701.52	-
预收账款	国机重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581,423.00	-
短期借款	国机财务	50,400,000.00	-

3、本次交易前后关联交易变化情况及进一步规范措施

(1) 本次交易前后关联交易的变化情况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2014年和2015年上市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4%和5.27%，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35%和15.11%。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根据天健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天健审[2016]5001号），2014年和2015年上市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3%和2.23%，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40%和0.34%。

交易前后关联采购、销售业务的具体交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8,785.14	12,851.08	7,984.84	14,515.93
占营业成本比例	10.23%	0.34%	7.35%	0.4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661.98	90,699.22	11,584.09	47,216.62
占营业收入比例	5.27%	2.23%	9.94%	1.23%

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占当期营业成本、营业收入的比重将大幅下降，整体来看，本次重组将显著减少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有利于强化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2）关联交易规范措施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维护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国机集团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国机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涉及本集团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国机集团及下属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常林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常林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国机集团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常林股份的资金、资产；

4、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常林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常林股份造成损失，由国机集团承担赔偿责任。”

（二）同业竞争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2010年12月15日，常林股份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针对常林股份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在工程机械和专用车业务方面存在现实及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国机集团承诺在常林股份2011年完成非公开发行后五年内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具体内容如下：

“（1）在常林股份非公开发行后两年内，完成国机集团内部与常林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工程机械和专用车的技术和业务的初步梳理工作；

（2）在常林股份非公开发行后三年至五年内，对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A、国机重工/或一拖集团下属从事与常林股份相同或竞争业务的公司；B、经营状况良好的；C、资产或股权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以置入上市公司的，国机集团依法行使股东权，召集相关的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并提出议案，将符合上述条件的公司拥有的经营状况较好的优质资产置入常林股份。国机集团根据相关资产的经营状况和资本市场认可程度，逐步制定和实施相关资产整合具体操作方案；

（3）对于确实无法改造的技术落后、经济效益差的资产或股权，或过渡期满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资产或股权，国机集团将寻找潜在合作方，并提出动议，采取出售给非国机集团控股的企业或关停、破产清算等方式解决，从而彻底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

（4）在彻底解决同业竞争之前，在常林股份和国机集团其他下属企业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项目投资、争议纠纷解决等对业务存在重大影响的情形时，国机集团继续保持中立，保证各下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

通过上述措施，国机集团在一定程度上履行了同业竞争的承诺，但仍未完全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通过本次交易，常林股份全部资产、负债将置出，上市公司原本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将全部消除。

2、豁免本次交易前同业竞争承诺的相关安排

本次重组完成后，通过置出上市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注入苏美达集团

全部股权，常林股份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贸工技金”一体化的现代制造服务业，继续履行 2011 年非公开发行时的同业竞争承诺不仅无法避免上市公司同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同时也不利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不利于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国机集团拟向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申请豁免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承诺相关方无法按照前述规定对已有承诺作出规范的，可将变更承诺或豁免履行承诺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国机集团已出具《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相关承诺内容的函》，就本次重组前同业竞争承诺的豁免事宜向上市公司提出豁免申请，并要求上市公司配合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常林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拟审议《关于国机集团申请豁免履行承诺的议案》，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对豁免履行同业竞争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相关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一并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国机集团的关联方国机重工、福马集团等将回避表决。

3、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苏美达集团 100%股权将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工程机械和专用车业务将全部置出，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变更为“贸工技金”一体化的现代制造服务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苏美达集团外，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无主营业务为现代制造服务业的情况，部分下属公司存在少量经营相关产品进出口业务的情形，但相关产品在具体品类、经营模式、客户来源方面与苏美达集团存在本质差异，且仅作为其主营业务的附属业务，不会对苏美达集团的业务构成影响。

综上所述，现代制造服务业以及全球化市场是一个庞大的产业和市场，参与者众多，生产要素流通自由，市场竞争充分。苏美达集团经过多年的经营，已经

形成相对固定的产业定位和市场格局，供应商及客户资源丰富，在其业务及产品领域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供应商、客户、业务模式、产品结构趋于稳定，并形成不可替代的竞争优势。因此，不会在贸易业务方面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4、本次交易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进一步避免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国机集团出具了《关于进一步避免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国机集团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常林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国机集团亦将促使国机集团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常林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国机集团或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常林股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国机集团将放弃或将促使国机集团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常林股份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国机集团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常林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常林股份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除非国机集团不再为常林股份之控股股东，本承诺将始终有效。若国机集团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常林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将由国机集团承担。”

上述承诺合法有效，如该等承诺得到切实履行，本次交易完成后，可以有效避免上市公司同业竞争。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主要股东股份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	-------	-------

			募集配套资金前		募集配套资金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国机集团	-	-	303,521,199	28.09	303,521,199	23.23
国机重工	162,105,200	25.32	162,105,200	15.00	162,105,200	12.41
福马集团	14,305,840	2.23%	14,305,840	1.32	14,305,840	1.09
国机财务	-	-	-	-	45,248,868	3.46
国机资产	-	-	-	-	15,082,956	1.15
国机精工	-	-	-	-	15,082,956	1.15
国机资本	-	-	-	-	52,790,346	4.04
合肥研究院	-	-	-	-	7,541,478	0.58
中国电器科学院	-	-	-	-	7,541,478	0.58
江苏农垦	-	-	136,699,895	12.65	181,948,763	13.92
苏豪集团	-	-	-	-	15,082,956	1.15
江苏沿海基金	-	-	-	-	15,082,956	1.15
云杉资本	-	-	-	-	7,541,478	0.58
其它股东	463,872,960	72.45%	463,872,960	42.93%	463,872,960	35.50
合计	640,284,000	100.00	1,080,505,094	100.00	1,306,749,434	100.00

十二、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资格

经核查，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如下：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本次交易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为中信建投。经核查，中信建投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二）审计机构

本次交易苏美达集团的审计机构为天健，常林股份的审计机构为信永中和。经核查，天健和信永中和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三）资产评估机构

本次交易的苏美达集团的评估机构为中企华，常林股份的评估机构为中企

华。经核查，中企华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四）法律顾问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的法律顾问为本所，本所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经核查，本所认为，参与本次交易活动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及法律顾问均具有必备的从业资格。

十三、相关当事人证券买卖行为的核查

（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买卖行为

根据公司的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2015年1月17日至2016年4月22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国机重工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买卖行为

根据国机重工的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除国机重工监事韩保进、国机重工董事金阳配偶周世君、国机重工副总经理元晋予配偶廉红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外，国机重工及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2015年1月17日至2016年4月22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国机重工监事韩保进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证券账户	买卖股票情况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韩保进	A317501816	2015. 1. 19	买入	500
		2015. 1. 19	买入	700
		2015. 1. 19	买入	1,000
		2015. 1. 19	买入	2,000
		2015. 1. 19	买入	500
		2015. 1. 20	买入	300
		2015. 1. 21	买入	1,000
		2015. 1. 22	买入	2,160

		2015. 1. 22	买入	840
		2015. 1. 22	买入	1, 000

韩保进对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况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承诺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期间未曾知晓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未参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策过程，不存在任何通过获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本人承诺，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核查后，认定为本人在核查期间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行为构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且存在通过该等买卖行为获利的，则本人承诺将该等获利全部上交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2、周世君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证券账户	买卖股票情况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周世君	A229835149	2016. 2. 19	买入	2, 000
		2016. 3. 9	卖出	2, 000

周世君对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况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期间未曾知晓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未参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策过程，不存在任何通过获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核查后，认定本人在核查期间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行为构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且存在通过该等买卖行为获利的，本人将该等获利全部上交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3、廉红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证券账户	买卖股票情况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廉红	A320700704	2016. 2. 4	卖出	3, 000
----	------------	------------	----	--------

廉红对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况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期间未曾知晓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未参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策过程，不存在任何通过获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核查后，认定本人在核查期间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行为构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且存在通过该等买卖行为获利的，本人将该等获利全部上交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三) 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买卖行为

根据交易对方的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 2015 年 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苏美达集团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买卖行为

根据苏美达集团的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除苏美达集团办公室主任王健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外，苏美达集团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 2015 年 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苏美达集团办公室主任王健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证券账户	买卖股票情况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王健	A228822126	2015. 6. 9	买入	100
		2015. 6. 9	买入	4, 700
		2015. 6. 9	买入	2, 800
		2015. 6. 9	买入	1, 400
		2015. 6. 15	卖出	500
		2015. 6. 15	卖出	2, 000

		2015.6.15	卖出	7,500
		2015.6.16	买入	2,000
		2015.6.16	买入	100
		2015.6.16	买入	1,000
		2015.6.16	买入	12,500
		2015.6.16	买入	2,200
		2015.6.16	买入	200
		2015.6.17	卖出	600
		2015.6.17	卖出	1,000
		2015.6.18	卖出	6,400
		2015.6.23	卖出	10,000

王健对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况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承诺买卖‘*ST常林’挂牌交易股票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2015年8月4日前未曾知晓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此前未参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策过程，不存在任何通过获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本人承诺，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核查后，认定为本人在核查期间买卖‘*ST常林’挂牌交易股票行为构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且存在通过该等买卖行为获利的，则本人承诺将该等获利全部上交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五）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的证券买卖行为

根据中信建投、天健、中企华、信永中和及本所的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除竞天公诚项目组成员李艳芳律师近亲属李国英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外，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具体业务经办人员及其近亲属在2015年1月17日至2016年4月22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李国英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证券账户	买卖股票情况
----	------	--------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李国英	A456067431	2015. 4. 17	买入	100
		2015. 4. 17	买入	2, 800
		2015. 4. 17	买入	5, 000
		2015. 4. 17	买入	300
		2015. 4. 17	买入	115
		2015. 4. 17	买入	700
		2015. 4. 17	买入	2, 000
		2015. 4. 17	买入	783
		2015. 4. 17	买入	3, 000
		2015. 4. 17	买入	2
		2015. 4. 17	买入	2, 400
		2015. 4. 17	买入	1, 000
		2015. 4. 23	卖出	3, 000
		2015. 4. 23	卖出	15, 200

李艳芳及李国英对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况出具说明如下：

“李国英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系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做出的投资决策，期间未曾知晓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未参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策过程，不存在任何通过获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核查后，认定本人以及李国英在核查期间买卖‘*ST 常林’挂牌交易股票行为构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且存在通过该等买卖行为获利的，本人及李国英将该等获利全部上交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结论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重大资产置换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规定。本

次交易的主体均具备相应的合法资格。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内容和形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具有可执行性。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风险，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公司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公司签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参与本次交易活动的证券服务机构具备必要的资格。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五份，副本若干份。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盖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

赵洋

经办律师 (签字):

马宏继

经办律师 (签字):

侯敏

2016年4月29日